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代码: 601288)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行董事会 2015 年第六次会议于 8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本行《2015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名，实际出席董事 14 名（其中楼文龙董事、肖星董事由于其他安排，分别书面委托刘士余董事长、卢建平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袁天凡董事在香港会场出席会议，马时亨董事通过电话连线方式出席会议）。

经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已向截至 2015 年 7 月 9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 10 股人民币 1.82 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591.13 亿元（含税）。本行不宣派 2015 年中期股息，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5 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本行法定代表人刘士余、主管财会工作副行长楼文龙及财会机构负责人姜瑞斌声明并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包含若干对本行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的展望性陈述。本行使用诸如“将”、“可能”、“有望”、“力争”、“努力”及类似字眼以表达展望性陈述。该等陈述乃基于现行计划、估计及预测而作出，虽然本行相信该等展望性陈述中所反映的期望是合理的，但本行不能保证其将会证实为正确，故不应对其过分依赖。务请注意，多种因素均可导致实际结果偏离任何展望性陈述所预期或暗示的状况，在某些情况下甚至会出现重大偏差。这些因素包括：本行经营业务所在市场整体经济环境发生变化，政府出台的调控政策及法规有变，有关本行的特定状况等。

本半年度报告的展望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有关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以及相应的应对措施，详见本半年度报告“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一节。

目录

1 释义	4
2 公司基本情况	5
3 财务概要	6
4 董事长致辞	10
5 行长致辞	11
6 讨论与分析	12
6.1 环境与展望	12
6.2 财务报表分析	13
6.3 业务综述	33
6.4 县域金融业务	50
6.5 风险管理	55
6.6 资本管理	70
7 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71
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8
9 重要事项	80
10 备查文件目录	86
专栏一 积极顺应改革开放深化步伐 全力参与自贸区建设	36
专栏二 首创金融智能“超级柜台” 开启银行运营服务新模式	42
专栏三 服务“一带一路”建设，打造农行特色海外服务体系	45
附录一 资本充足率信息	
附录二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附录三 杠杆率信息	
附录四 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1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涵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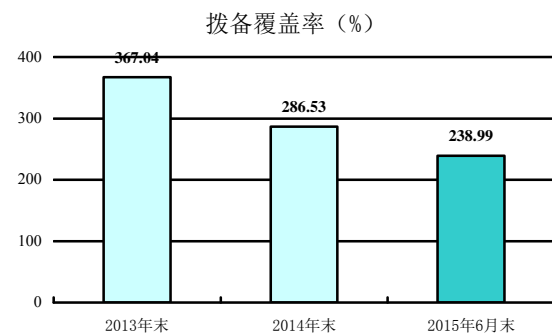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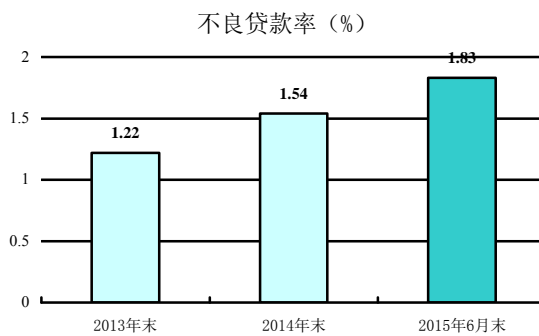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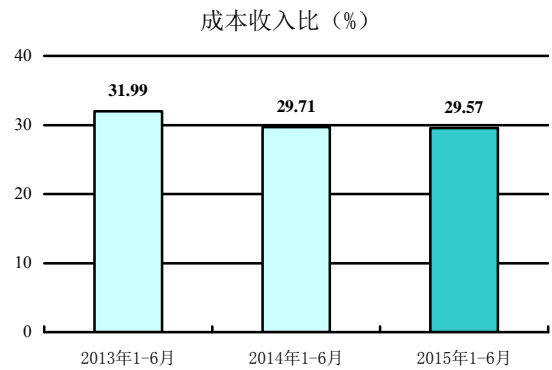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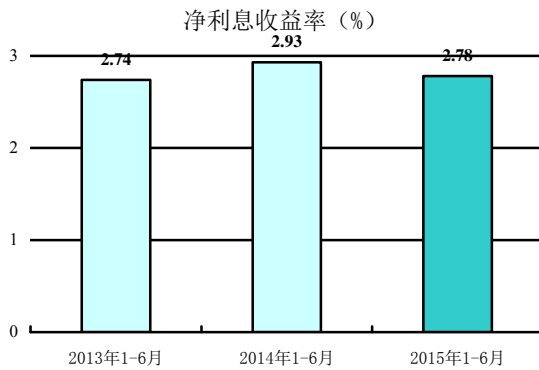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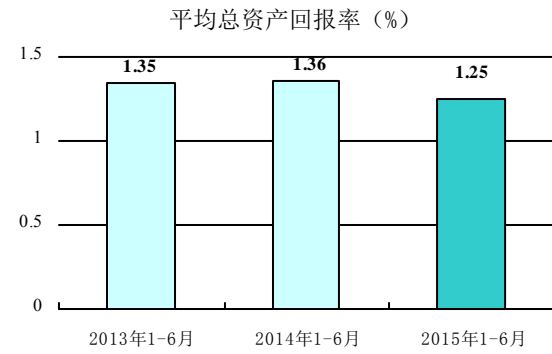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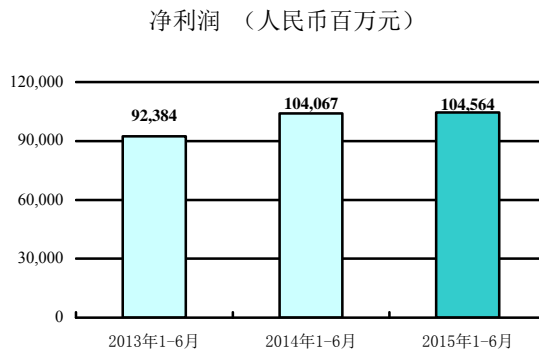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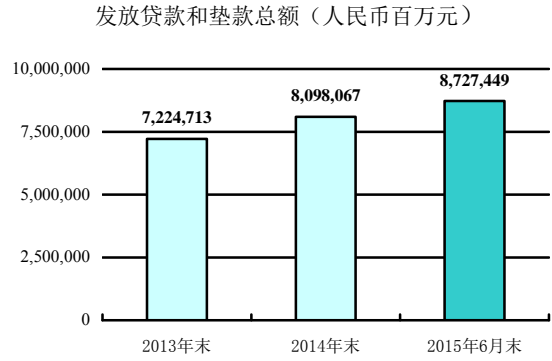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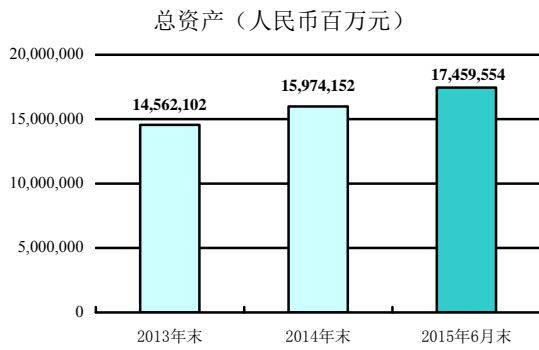
1. 本行/本集团/农行/农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	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 本行章程	指	于 2014 年 8 月 14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3. A 股	指	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4. H 股	指	获准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5. 央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6.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7. 银监会/中国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8.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9. 汇金公司	指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 社保基金理事会	指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11. 香港联合交易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12.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13. 中国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14. 三农	指	农业、农村、农民
15. 县域/县域地区	指	中国县级行政区划（不包括市辖区）及所辖地区，包括建制县和县级市
16. 县域金融业务	指	本行通过位于全国县及县级市（即县域地区）的所有经营机构，向县域客户提供广泛的金融服务。该等业务统称为县域金融业务，又称三农金融业务
17. 三农金融部	指	本行根据股份制改革的要求，为实施三农和县域金融服务专业化经营而采取的一种内部组织管理模式，以县域金融业务为主体，在治理机制、经营决策、财务核算、激励约束等方面具有一定的独立性
18. 基点	指	利率或汇率变动量的度量单位，为 1 个百分点的 1%，即 0.01%
19. 久期	指	测度债券现金流加权平均期限的一种方法，主要体现债券对利率变化的敏感性
20. 经济资本	指	由商业银行管理层内部评估产生的配置给资产或某项业务用以减缓风险冲击的资本
21. 两高一剩	指	高耗能、高污染及产能过剩行业

2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中国农业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简称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缩写：ABC）
法定代表人	刘士余
授权代表	张云 张克秋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张克秋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电话：86-10-85109619（投资者联系电话） 传真：86-10-85108557 电子信箱：ir@abchina.com
A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农业银行
股票代码	601288
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H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农业银行
股份代号	1288
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优先股挂牌交易所和系统平台	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
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农行优 1（360001） 农行优 2（360009）
证券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国内审计师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伟 姜昆
国际审计师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
签字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宇 邵向辉
持续督导期间	2014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 财务概要

(本半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和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以人民币标价)



3.1 主要财务数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17,459,554	15,974,152	14,562,10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727,449	8,098,067	7,224,713
公司类贷款	5,443,632	5,147,410	4,728,857
票据贴现	259,862	157,349	92,823
个人贷款	2,562,490	2,396,639	2,093,305
境外及其他	461,465	396,669	309,728
贷款减值准备	381,293	358,071	322,191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8,346,156	7,739,996	6,902,522
投资净额	4,018,438	3,575,630	3,220,09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29,814	2,743,065	2,603,802
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	1,141,817	979,867	706,3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110	509,418	737,052
负债总额	16,337,512	14,941,533	13,717,565
吸收存款	13,406,292	12,533,397	11,811,411
公司存款	4,798,881	4,437,283	4,311,407
个人存款	7,917,712	7,422,318	6,923,647
境外及其他	689,699	673,796	576,357
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	1,650,184	1,056,064	903,7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8,010	131,021	26,787
已发行债务证券	324,998	325,167	266,2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120,329	1,031,066	843,108
资本净额 ¹	1,440,711	1,391,559	1,074,967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¹	1,034,981	986,206	838,473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¹	79,902	39,946	1
二级资本净额 ¹	325,828	365,407	236,493
风险加权资产 ¹	11,125,503	10,852,619	9,065,631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中期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274,147	266,635	234,958
利息净收入	219,493	209,438	180,00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7,643	47,848	47,597
业务及管理费	81,063	79,229	75,158
资产减值损失	39,321	28,939	22,471
利润总额	134,679	135,584	119,502
净利润	104,564	104,067	92,3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315	104,032	92,3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118	103,842	92,045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348	479,598	(157,586)

3.2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盈利能力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²	1.25*	1.36*	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³	19.96*	23.04*	23.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³	19.92*	22.98*	23.16*
净利息收益率 ⁴	2.78*	2.93*	2.74*
净利差 ⁵	2.61*	2.77*	2.58*
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 ^{1,6}	1.88*	2.00*	2.1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17.38	17.95	20.26
成本收入比 ⁷	29.57	29.71	31.99
每股数据 (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³	0.32	0.32	0.28
稀释每股收益 ³	0.32	0.32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³	0.32	0.32	0.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	1.48	(0.49)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质量(%)			
不良贷款率 ⁸	1.83	1.54	1.22
拨备覆盖率 ⁹	238.99	286.53	367.04
贷款总额准备金率 ¹⁰	4.37	4.42	4.46
资本充足情况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¹	9.30	9.09	9.25
一级资本充足率 ¹	10.02	9.46	9.25
资本充足率 ¹	12.95	12.82	11.86
风险加权资产占总资产比率 ¹	63.72	67.94	62.25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6.43	6.46	5.80
每股数据 (人民币元)			
每股净资产	3.20	3.05	2.60

注： 1、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计算。截至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二级资本金额，即并行期内，采用内部评级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高于150%拨备覆盖率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全部计入二级资本，并执行95%的资本底线要求，将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和其他方法计量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差异部分按9.52倍调整计入风险加权资产。

2、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资产总额的平均值。

3、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4、利息净收入除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5、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减付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6、净利润除以期末风险加权资产，风险加权资产根据银监会相关规定计算。

7、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

8、不良贷款余额除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9、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余额。

10、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为年化后数据。

3.3 其他财务指标

		监管标准	2015年6月 30日	2014年12月 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流动性比率 ¹ (%)	人民币	≥25	42.51	44.02	43.57
	外币	≥25	77.56	72.49	114.95
贷存款比例 ² (%)	本外币合计	≤75	65.10	64.61	61.17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³ (%)		≤10	6.33	5.23	3.33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⁴ (%)			15.83	14.43	13.22
贷款迁徙率 ⁵ (%)	正常类		2.51	3.60	2.53
	关注类		12.16	4.99	4.36
	次级类		86.76	42.53	37.24
	可疑类		4.98	10.10	8.62

注：1、流动资产除以流动负债，流动性比率按照银监会的相关规定计算。

2、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除以吸收存款余额。2015年上半年，日均贷存款比例为66.85%。按照银监会监管口径计算，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人民币存贷比为57.70%。

3、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除以资本净额。

4、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除以资本净额。

5、根据银监会的相关规定计算，为境内数据。

4 董事长致辞

经董事会批准，现发布中国农业银行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今年上半年，本行紧紧围绕国家经济发展的大政方针，在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稳健经营，防控风险，全力支持实体经济，继续强化“三农”金融服务，实现了业务经营的总体平稳发展。

当前，全球经济发展仍呈不稳定、不确定的显著特征。中国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经济结构调整和融资结构调整任重道远。本行仍面临着不良贷款增加和利润增速下降等多重挑战，经营风险防控任务十分艰巨。本行深信，国家宏观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的政策举措的实施，必将为包括本行在内的金融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为此，本行将更加全面深刻地认识和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牢牢把握机遇，服务大局，在全面提升服务效率和市场竞争力的同时，以更加坚决的态度和力度，从严治行，向管理要效益，向改革发展要效益。

谨代表董事会和全行 50 余万同仁，对股东和社会各界给予本行的大力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董事长 刘士余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5 行长致辞

经济进入新常态，银行业创新驱动、转型发展是大势所趋。上半年，农业银行积极对接国家重大战略和产业布局，在服务实体经济中抓机遇、促创新、防风险、强基础，实现了各项业务的平稳发展。全行资产规模稳定增长，资产质量总体稳定，实现净利润1,045.64亿元，资本实力和价值创造能力不断增强，监管指标总体达标。

调整优化信贷结构，着力服务实体经济。对接国家“四大板块”、“三大战略”，强化对“三农”和大行业、大项目、大客户的贷款投放。新增县域贷款1,618亿元；交通、城市基础设施等国家稳增长项目贷款增加2,200亿元，占公司类贷款增量的74%，同时运用发债、理财、产业基金等多元融资工具，为重大项目融资2,989亿元，同比多增944亿元；积极拓展小微和消费信贷市场，小微企业贷款余额突破1万亿元。

加快新兴业务体系建设，培育壮大新的增长点。金融市场业务持续发力，本外币投资规模同比多增2,513亿元，非重组类债券投资收益率居可比同业领先水平。债券承销、高端投行、电子银行、信用卡、代理保险等业务保持较快增长。跨境金融和自贸区金融稳步发展，境外机构总资产和净利润增速分别达到24.2%和22.8%，总资产规模首次突破千亿美元。综合化经营加快推进，5家综合化经营子公司总资产增长31.6%，净利润同比增长72.4%。

强化信用风险管控，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6月末，不良贷款1,595亿元，不良贷款率1.83%，整体控制在目标以内。全行拨备覆盖率238.99%，拨贷比4.37%，保持了较强的风险抵补能力。

提升经营管理效能，夯实业务发展基础。落实基层网点三级管控责任，启动柜面业务综合化改造，及时更新完善内控制度，强化IT安全生产和“平安农行”建设，全面提升运营、科技、案防工作精细化水平，实现了业务安全平稳运行。

又到中流击水时。农业银行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进一步深化“三农”事业部改革，巩固提升县域“三农”基础地位；契合国家新型城镇化和城市群发展战略，加快城市业务发展，抢抓新业务新市场；筑牢管理防线，守住风险底线，实现稳健、协调和可持续增长。

行长 张云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6 讨论与分析

6.1 环境与展望

2015 年上半年，全球经济整体维持温和复苏态势。美国经济一季度意外收缩但不改长期趋势，失业率降至金融危机以来的最低水平。欧元区经济走出衰退阴影，但希腊债务问题隐患犹存。日本经济表现好于预期，但复苏基础仍显脆弱。新兴市场经济体整体面临经济减速与资本流出压力，部分资源输出国受强势美元与商品价格下跌影响面临滞胀风险。

2015 年上半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7%，增速较去年放缓 0.4 个百分点。但二季度以来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出现逐月回暖走势，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零售总额增速 5、6 月份连续回升，6 月份出口增速由负转正。上半年中国经济结构加快调整，第三产业占 GDP 比重较去年同期提高了 2.1 个百分点，工业主导向服务业主导的趋势延续，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较上年同期提高了 5.7 个百分点。居民收入增速高于 GDP 增速，收入分配结构继续改善。

2015 年上半年，中国政府在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同时，适时适度预调微调。财政政策更为积极有力，货币政策要更加注重松紧适度。通过连续三次降息、普降和定向相结合三次降准，市场流动性相对宽松，广义货币（M2）和社会融资总量平稳增长。存款保险制度正式实行，存款利率浮动区间上限进一步扩大，推出资产证券化注册制和大量存单试点，互联网金融监管规则落地。

展望下半年，预计全球主要经济体仍将延续复苏态势和货币政策的分化局面。中国经济可望逐步企稳向好，投资对稳增长的关键作用将逐步显现，消费继续发挥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支撑作用，预计全年能够实现 7% 左右的预期增长目标。“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区域战略的实施，以及“中国制造 2025”、“互联网+”、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等专项规划或实施意见的出台，将为商业银行的业务经营和结构调整带来重要的发展机遇。货币和监管政策方面，预计央行仍将保持中性适度的货币金融条件，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同时，注重优化银行信贷的投向结构，综合运用公开市场操作、短期流动性调节工具、中期借贷便利等多种工具组合合理调节银行体系流动性。预计监管机构将继续在巴塞尔协议 III 实施、支持“三农”和小微企业、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管理等方面加强监管指引。

6.2 财务报表分析

6.2.1 利润表分析

2015 年上半年, 本行实现净利润 1,045.64 亿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4.97 亿元, 增长 0.5%, 主要是由于利息净收入增加。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表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增减额	增长率(%)
利息净收入	219,493	209,438	10,055	4.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7,643	47,848	(205)	-0.4
其他非利息收入	7,011	9,349	(2,338)	-25.0
营业收入	274,147	266,635	7,512	2.8
减: 业务及管理费	81,063	79,229	1,834	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059	14,457	602	4.2
资产减值损失	39,321	28,939	10,382	35.9
其他业务成本	5,900	9,417	(3,517)	-37.3
营业利润	132,804	134,593	(1,789)	-1.3
加: 营业外收支净额	1,875	991	884	89.2
税前利润	134,679	135,584	(905)	-0.7
减: 所得税费用	30,115	31,517	(1,402)	-4.4
净利润	104,564	104,067	497	0.5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104,315	104,032	283	0.3
少数股东	249	35	214	611.4

利息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是本行营业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 占 2015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的 80.1%。2015 年上半年, 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 2,194.93 亿元, 同比增加 100.55 亿元, 其中规模增长引起利息净收入增加 239.30 亿元, 利率变动导致利息净收入减少 138.75 亿元。2015 年上半年, 本行净利息收益率 2.78%, 同比下降 15 个基点; 净利差 2.61%, 同比下降 16 个基点。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同比下降, 主要是由于央行连续降息、融出资金收益率同比下降以及资金成本有所上升。

下表列示了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和支出、平均收益率和平均付息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⁷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⁷ (%)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8,459,744	242,737	5.79	7,556,699	227,126	6.01
债券投资 ¹	3,411,844	69,652	4.12	3,040,574	59,246	3.90
非重组类债券	3,040,230	63,993	4.24	2,585,220	52,189	4.04
重组类债券 ²	371,614	5,659	3.07	455,354	7,057	3.1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66,774	20,112	1.58	2,474,564	19,524	1.58
存拆放同业 ³	1,459,026	31,329	4.33	1,213,487	31,936	5.26
总生息资产	15,897,388	363,830	4.62	14,285,324	337,832	4.73
减值准备 ⁴	(373,667)			(332,204)		
非生息资产 ⁴	945,819			822,972		
总资产	16,469,540			14,776,092		
负债						
吸收存款	12,655,072	118,098	1.88	11,796,548	106,491	1.81
同业存拆放 ⁵	1,448,169	19,238	2.68	1,063,572	17,161	3.23
其他付息负债 ⁶	409,865	7,001	3.44	267,377	4,742	3.55
总付息负债	14,513,106	144,337	2.01	13,127,497	128,394	1.96
非付息负债 ⁴	959,542			853,564		
总负债	15,472,648			13,981,061		
利息净收入		219,493			209,438	
净利差			2.61			2.77
净利息收益率			2.78			2.93

注：1、债券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可供出售债券投资、持有至到期债券投资以及应收款项类债券投资。

2、重组类债券包括应收财政部款项和特别国债。

3、存拆放同业主要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非生息资产、非付息负债及减值准备的平均余额为相应的期初、期末余额的平均余额。

5、同业存拆放主要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其他付息负债主要为已发行债务证券。

7、为年化后数据。

下表列示了利息净收入由于规模和利率改变而产生的变化。

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原因		净增/（减）
	规模	利率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911	(10,300)	15,611
债券投资	7,579	2,827	10,40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3	(135)	588
存拆放同业	5,272	(5,879)	(607)
利息收入变化	39,485	(13,487)	25,998
负债			
吸收存款	8,012	3,595	11,607
同业存拆放	5,109	(3,032)	2,077
其他付息负债	2,434	(175)	2,259
利息支出变化	15,555	388	15,943
利息净收入变化	23,930	(13,875)	10,055

注：由规模和利率共同引起的变化分配在规模变化中。

利息收入

2015年上半年，本行实现利息收入3,638.30亿元，同比增加259.98亿元，主要是由于生息资产平均余额增加16,120.64亿元，但部分被平均收益率下降11个基点所抵销。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2,427.37 亿元，同比增加 156.11 亿元，增长 6.9%，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 9,030.45 亿元，但部分被平均收益率下降 22 个基点所抵销。

下表列示了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¹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¹ (%)
公司类贷款	5,344,589	159,383	6.01	4,914,365	152,941	6.22
短期公司类贷款	2,263,190	64,523	5.75	2,207,731	66,856	6.06

中长期公司类贷款	3,081,399	94,860	6.21	2,706,634	86,085	6.36
票据贴现	202,919	4,879	4.85	80,137	2,673	6.67
个人贷款	2,471,816	71,983	5.87	2,205,644	66,410	6.02
境外及其他	440,420	6,492	2.97	356,553	5,102	2.86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459,744	242,737	5.79	7,556,699	227,126	6.01

注：1、为年化后数据。

公司类贷款利息收入 1,593.83 亿元，同比增加 64.42 亿元，增长 4.2%，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 4,302.24 亿元，但部分被平均收益率下降 21 个基点所抵销。个人贷款利息收入 719.83 亿元，同比增加 55.73 亿元，增长 8.4%，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 2,661.72 亿元，但部分被平均收益率下降 15 个基点所抵销。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4 年 11 月以来央行连续四次降息，本行贷款陆续重定价以及新发放贷款利率下行导致收益水平下降。

票据贴现利息收入 48.79 亿元，同比增加 22.06 亿元，增长 82.5%，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 1,227.82 亿元，但部分被平均收益率下降 182 个基点所抵销。

境外及其他贷款利息收入 64.92 亿元，同比增加 13.90 亿元，增长 27.2%，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 838.67 亿元，以及平均收益率上升 11 个基点。平均余额增加主要是由于境外分行贷款较快增长。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为本行利息收入的第二大组成部分。2015 年上半年，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696.52 亿元，同比增加 104.06 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 3,712.70 亿元，以及平均收益率上升 22 个基点。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是由于本行在债券市场收益率相对较高时段加大了投资力度，同时持续优化投资结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收益水平同比提升。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01.12 亿元，同比增加 5.88 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 922.10 亿元。

存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存拆放同业利息收入313.29亿元，同比减少6.07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收益率下降93个基点，但部分被平均余额增加2,455.39亿元所抵销。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是由于市场利率下行，资金融出业务收益水平有所下降。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 1,443.37 亿元，同比增加 159.43 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 13,856.09 亿元以及平均付息率上升 5 个基点。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1,180.98亿元，同比增加116.07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8,585.24亿元以及平均付息率上升7个基点。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是由于：（1）定期存款占比有所上升；（2）本行根据存款业务发展策略及市场竞争态势适度上浮存款利率。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存款平均成本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¹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¹ (%)
公司存款						
定期	1,935,273	31,984	3.33	1,712,334	28,379	3.31
活期	2,943,796	10,309	0.71	2,885,929	10,218	0.71
小计	4,879,069	42,293	1.75	4,598,263	38,597	1.68
个人存款						
定期	4,188,180	69,434	3.34	3,716,348	61,694	3.32
活期	3,587,823	6,371	0.36	3,481,937	6,200	0.36
小计	7,776,003	75,805	1.97	7,198,285	67,894	1.89
吸收存款总额	12,655,072	118,098	1.88	11,796,548	106,491	1.81

注：1、为年化后数据。

同业存拆放利息支出

同业存拆放利息支出 192.38 亿元，同比增加 20.77 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 3,845.97 亿元，但部分被平均付息率下降 55 个基点所抵销。平均付息率下降主要是由于低成本的结算性同业存款增长较多，同时本行严格控制高成本同业存款规模，有效降低了同业资金融入成本。

其他付息负债利息支出

其他付息负债利息支出 70.01 亿元，同比增加 22.59 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 1,424.88 亿元，但部分被平均付息率下降 11 个基点所抵销。平均余额增加主要是由于央行向本行发行常备借贷便利（SLF）及境外分行发行中期票据及存款证。平均付息率下降主要是由于境外分行发行中期票据和存款证利率较低。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5 年上半年，本行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76.43 亿元，同比减少 2.05 亿元，下降 0.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主要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增减额	增长率 (%)
代理业务手续费	16,153	13,237	2,916	22.0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9,492	12,383	(2,891)	-23.3
银行卡手续费	10,408	9,261	1,147	12.4
顾问和咨询费	6,450	7,876	(1,426)	-18.1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4,375	3,855	520	13.5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1,679	2,077	(398)	-19.2
承诺手续费	1,496	1,637	(141)	-8.6
其他	107	115	(8)	-7.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0,160	50,441	(281)	-0.6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17	2,593	(76)	-2.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7,643	47,848	(205)	-0.4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61.5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16 亿元，增长 22.0%，主要是由于代理保险、代销基金及代客理财业务收入均有较快增长。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94.92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91 亿元，下降 23.3%，主要是由于受监管收费政策影响，部分结算类业务收费标准下调，结算业务收入有所下滑。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04.0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47 亿元，增加 12.4%，主要是由于银行卡分期业务和消费收入增长较快。

顾问和咨询费收入 64.50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26 亿元，下降 18.1%，主要是由于投行业务收入有所下降。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43.7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20 亿元，增加 13.5%，主要是由于电子商务及消息通知服务等业务收入增长较快。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16.79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98 亿元，下降 19.2%，主要是由于受到监管政策变动影响，交易及专项资金托管收入有所下降。

承诺手续费收入 14.96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1 亿元，下降 8.6%，主要是由于本行加大对公客户收费的优惠减免力度，取消与贷款相关的部分担保承诺类收费所致。

其他非利息收入

2015 年上半年，本行实现其他非利息收入 70.11 亿元，同比减少 23.38 亿元。

投资损益为 26.4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3.34 亿元，主要是由于衍生金融工具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1.86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2.35 亿元，主要是由于衍生金融工具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增加。

汇兑损益为-0.0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42 亿元，主要是由于汇率波动导致外汇敞口汇兑损失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为 45.61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95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行子公司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出保费增加。

其他非利息收入构成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投资损益	2,641	(1,69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6)	5,049
汇兑损益	(5)	737
其他业务收入	4,561	5,256

合计

7,011

9,349

业务及管理费

业务及管理费 810.6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34 亿元。其中职工薪酬及福利 536.79 亿元，业务费用 177.57 亿元，折旧和摊销 96.27 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 10.29 亿元、5.12 亿元、2.93 亿元。成本收入比 29.57%，同比下降 0.14 个百分点。

业务及管理费主要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增减额	增长率(%)
职工薪酬及福利	53,679	52,650	1,029	2.0
业务费用	17,757	17,245	512	3.0
折旧和摊销	9,627	9,334	293	3.1
合计	81,063	79,229	1,834	2.3

资产减值损失

2015 年上半年，本行资产减值损失 393.21 亿元，同比增加 103.82 亿元。

贷款减值损失 388.74 亿元，同比增加 117.89 亿元，主要是由于个别方式计提的贷款减值准备同比增加较多。

所得税费用

2015 年上半年，本行所得税费用为 301.15 亿元。实际税率为 22.36%，低于 25% 的法定税率，主要由于持有的中国国债利息收入按税法规定为免税收入。

分部信息

本行通过审阅分部报告进行业绩评价并决定资源的分配。分部信息按照与本行内部管理和报告一致的方式进行列报。目前本行从业务、地理区域、县域金融业务三个方面进行管理。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本行各业务分部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公司银行业务	144,248	52.6	145,091	54.4
个人银行业务	101,579	37.1	95,448	35.8
资金运营业务	21,110	7.7	19,127	7.2
其他业务	7,210	2.6	6,969	2.6
营业收入合计	274,147	100.0	266,635	100.0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本行各地区分部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总行	31,435	11.5	32,268	12.1
长江三角洲地区	54,281	19.8	50,745	19.0
珠江三角洲地区	36,232	13.2	35,601	13.4
环渤海地区	42,495	15.5	40,773	15.3
中部地区	35,130	12.8	34,707	13.0
西部地区	56,008	20.4	54,749	20.5
东北地区	9,762	3.6	9,481	3.6
境外及其他	8,804	3.2	8,311	3.1
营业收入合计	274,147	100.0	266,635	100.0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本行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县域金融业务	101,555	37.0	97,887	36.7
城市金融业务	172,592	63.0	168,748	63.3
营业收入合计	274,147	100.0	266,635	100.0

6.2.2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总资产为 174,595.5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4,854.02 亿元，增长 9.3%。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增加 6,061.60 亿元，增长 7.8%；投资净额增

加 4,428.08 亿元，增长 12.4%；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增加 867.49 亿元，增长 3.2%；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增加 1,619.50 亿元，增长 16.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 1,376.92 亿元，增长 27.0%，主要是由于本行上半年资金较为充裕，相应加大了资金融出力度。

资产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727,449	-	8,098,067	-
减：贷款减值准备	381,293	-	358,071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8,346,156	47.8	7,739,996	48.4
投资净额	4,018,438	23.0	3,575,630	22.4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29,814	16.2	2,743,065	17.2
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	1,141,817	6.6	979,867	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110	3.7	509,418	3.2
其他	476,219	2.7	426,176	2.7
资产合计	17,459,554	100.0	15,974,152	1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7,274.4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293.82 亿元，增长 7.8%。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境内分行贷款	8,265,984	94.7	7,701,398	95.1
公司类贷款	5,443,632	62.4	5,147,410	63.6
票据贴现	259,862	3.0	157,349	1.9
个人贷款	2,562,490	29.3	2,396,639	29.6
境外及其他	461,465	5.3	396,669	4.9
合计	8,727,449	100.0	8,098,067	100.0

公司类贷款 54,436.3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962.22 亿元，增长 5.8%，主要是由于本行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服务力度，积极支持国家“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区域战略的实施，加强国家重点项目在建和续建工程的信贷支持力度，加大对战略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国民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确保公司类贷款稳步增长。

个人贷款 25,624.9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658.51 亿元，增长 6.9%，主要是由于本行继续实施个贷优先发展战略，积极营销优质个人客户，推广新型个贷产品，提高个人金融服务质量，个人住房贷款和农村个人生产经营贷款规模增长较快。

票据贴现 2,598.6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025.13 亿元，增长 65.2%，主要是由于转贴现规模增加。

境外及其他贷款 4,614.6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47.96 亿元，增长 16.3%，主要是由于境外分行信贷业务较快增长。

按产品期限划分的公司类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短期公司类贷款	2,311,679	42.5	2,203,208	42.8
中长期公司类贷款	3,131,953	57.5	2,944,202	57.2
合计	5,443,632	100.0	5,147,410	10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短期公司类贷款较上年末增加 1,084.71 亿元，增长 4.9%。中长期公司类贷款增加 1,877.51 亿元，增长 6.4%，中长期贷款占比较上年末上升 0.3 个百分点至 57.5%。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制造业	1,430,913	26.3	1,391,090	27.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75,193	10.6	528,725	10.3
房地产业	596,993	11.0	581,072	11.3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44,011	15.5	756,578	14.7
批发和零售业	535,252	9.8	530,896	10.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7,872	3.8	207,977	4.0
建筑业	222,211	4.1	207,823	4.0
采矿业	258,147	4.7	255,099	5.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57,471	8.4	395,085	7.7
金融业	77,092	1.4	55,881	1.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002	0.3	16,785	0.3
其他行业	223,475	4.1	220,399	4.3
合计	5,443,632	100.0	5,147,410	100.0

注：本表按照借款人所在的行业对贷款进行划分。房地产业贷款包括发放给主营业务为房地产行业企业的房地产开发贷款、经营性物业抵押贷款和其他发放给房地产行业企业的非房地产用途的贷款。其他行业主要包括农、林、牧、渔业，教育业以及住宿和餐饮业等。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五大主要贷款行业包括：（1）制造业；（2）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3）房地产业；（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5）批发和零售业。五大行业贷款余额合计占公司类贷款总额的 73.2%，较上年末下降 0.4 个百分点。贷款占比上升最多的两个行业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以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占比下降最多的行业是制造业。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个人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个人住房贷款	1,715,119	66.9	1,550,673	64.7
个人消费贷款	196,617	7.7	204,044	8.5
个人经营贷款	249,681	9.7	263,085	11.0
个人卡透支	228,739	8.9	222,865	9.3
农户贷款	171,137	6.7	154,609	6.4
其他	1,197	0.1	1,363	0.1
合计	2,562,490	100.0	2,396,639	100.0

个人住房贷款 17,151.1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644.46 亿元，增长 10.6%，主要是由于在央行下调基准利率、居民购房需求逐步释放的情况下，本行以个人优质客户一手房为营销重点，实现个人住房贷款稳步增长。

个人消费类贷款 1,966.17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74.27 亿元，下降 3.6%，主要是由于本行调整优化产品和客户结构，加强个人消费贷后管理，个人消费贷款小幅下降。

个人经营贷款 2,496.81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34.04 亿元，下降 5.1%，主要是由于本行进一步规范个人经营性贷款，强化贷后管理和风险控制，个人经营性贷款有所下降。

个人卡透支 2,287.3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8.74 亿元，增长 2.6%，主要是由于本行大力拓展信用卡服务范围，加大信用卡发卡和分期业务营销力度，发卡量、消费额稳步增长。

农户贷款 1,711.3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65.28 亿元，增长 10.7%，主要是由于本行持续推进农户贷款业务经营转型，加快业务创新，调整和优化产品和客户结构，强化贷款管理，实现农户贷款业务稳步发展。

按地域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总行	184,517	2.1	147,721	1.8
长江三角洲地区	2,041,811	23.4	1,918,523	23.7
珠江三角洲地区	1,203,308	13.8	1,110,104	13.7
环渤海地区	1,452,948	16.6	1,382,065	17.1
中部地区	1,092,373	12.5	1,019,212	12.6
东北地区	346,255	4.0	314,039	3.9
西部地区	1,944,772	22.3	1,809,734	22.3
境外及其他	461,465	5.3	396,669	4.9
合计	8,727,449	100.0	8,098,067	100.0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贷款区域结构。结合国家重点区域经济发展以及自贸区建设，在大力支持长三角、珠三角以及环渤海地区贷款投放的同时，信贷计划配置适度向中西部和东北老工业基地倾斜，提高区域信贷政策的差异化管理水平。

投资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投资净额 40,184.3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428.08 亿元。

按投资工具类型划分的投资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非重组类债券	3,317,154	82.5	2,859,170	80.0
重组类债券	371,614	9.2	371,614	10.4
权益工具	6,158	0.2	4,000	0.1
其他 ¹	323,512	8.1	340,846	9.5
合计	4,018,438	100.0	3,575,630	100.0

注：1、主要包括本行通过发行理财产品募集资金并按约定进行投资而形成的资产。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非重组类债券投资较上年末增加 4,579.84 亿元。

按发行人划分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政府	793,160	23.9	693,588	24.3
人民银行	20,919	0.6	20,625	0.7
政策性银行	1,439,862	43.4	1,364,811	47.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447,939	13.5	255,140	8.9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154,953	4.7	125,381	4.4
公司	460,321	13.9	399,625	14.0
合计	3,317,154	100.0	2,859,170	100.0

2015 年上半年，本行跟踪市场变化，不断优化持有的债券品种结构。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占比提高 4.6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同业存单投资增加。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剩余期限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已逾期	1	-	1	-
3个月内	180,725	5.5	152,080	5.3
3-12个月	508,395	15.3	386,888	13.5
1-5年	1,695,966	51.1	1,471,887	51.5
5年以上	932,067	28.1	848,314	29.7
合计	3,317,154	100.0	2,859,170	100.0

2015年上半年,本行债券投资组合期限结构总体均衡。在把握市场利率波动、动态调整中长期债券投资力度以获取较高收益率的同时,适度配置短期品种以保持组合弹性。

按币种划分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3,217,366	97.0	2,787,707	97.5
美元	78,663	2.4	55,055	1.9
其他外币	21,125	0.6	16,408	0.6
合计	3,317,154	100.0	2,859,170	100.0

按持有目的划分的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9,935	10.0	414,660	1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2,482	24.9	927,903	2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64,944	51.4	1,710,950	47.8
应收款项类投资	551,077	13.7	522,117	14.6
合计	4,018,438	100.0	3,575,630	100.0

持有金融债券的情况

金融债券指由政策性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按约定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金融债券余额为18,878.01亿元。

下表列示了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持有的面值最大十只金融债券的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 ¹
2014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8,700	5.44%	2019/4/8	-
2014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3,600	5.61%	2021/4/8	-
2014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2,350	5.67%	2024/4/8	-
2015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1,465	3.99%	2025/2/9	-
2013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1,200	3.98%	2016/7/18	-
2015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1,160	4.02%	2020/1/14	-
2013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0,471	4.17%	2023/7/18	-
2014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0,300	5.75%	2019/1/14	-
2013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0,000	5.85%	2016/2/10	-
2013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0,000	5.87%	2017/8/12	-

注：1、本表所列减值指按个别方式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包括组合方式计提的减值准备。

负债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负债总额为163,375.1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3,959.79亿元，增长9.3%。其中吸收存款增加8,728.95亿元，增长7.0%；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增加5,941.20亿元，增长56.3%，主要是受上半年资本市场升温影响，证券类存放款项增加；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减少330.11亿元，下降25.2%，主要是本行资金相对充裕，相应减少了卖出回购规模。

负债主要项目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13,406,292	82.1	12,533,397	83.9
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	1,650,184	10.1	1,056,064	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8,010	0.6	131,021	0.9
已发行债务证券	324,998	2.0	325,167	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43,092	2.1	372,493	2.5
其他负债	514,936	3.1	523,391	3.5
负债合计	16,337,512	100.0	14,941,533	100.0

吸收存款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吸收存款余额 134,062.9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728.95 亿元，增长 7.0%。从客户结构上看，公司存款占比较上年末增加 0.4 个百分点至 35.8%，个人存款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0.2 个百分点至 59.0%；从期限结构来看，活期存款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1.3 个百分点至 51.0%。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境内分行存款	13,317,010	99.3	12,458,606	99.4
公司存款	4,798,881	35.8	4,437,283	35.4
定期	1,626,025	12.1	1,430,020	11.4
活期	3,172,856	23.7	3,007,263	24.0
个人存款	7,917,712	59.0	7,422,318	59.2
定期	4,254,789	31.7	3,876,021	30.9
活期	3,662,923	27.3	3,546,297	28.3
其他存款 ¹	600,417	4.5	599,005	4.8
境外及其他	89,282	0.7	74,791	0.6
合计	13,406,292	100.0	12,533,397	100.0

注：1、包括保证金存款、应解汇款及汇出汇款等。

按地域划分的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总行	62,819	0.5	77,854	0.6
长江三角洲地区	2,982,426	22.2	2,763,374	22.0
珠江三角洲地区	1,805,790	13.5	1,687,296	13.5
环渤海地区	2,406,622	17.9	2,231,660	17.8
中部地区	2,254,604	16.8	2,098,964	16.7
东北地区	700,092	5.2	659,561	5.3
西部地区	3,104,657	23.2	2,939,897	23.5
境外及其他	89,282	0.7	74,791	0.6
合计	13,406,292	100.0	12,533,397	100.0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活期/即期	7,361,144	54.9	7,046,736	56.2
3个月以内	1,471,695	11.0	1,710,174	13.6
3-12个月	2,917,845	21.8	2,363,672	18.9
1-5年	1,655,465	12.3	1,412,631	11.3
5年以上	143	-	184	-
合计	13,406,292	100.0	12,533,397	100.0

股东权益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股东权益合计11,220.42亿元，其中普通股股本3,247.94亿元，其他权益工具798.99亿元，资本公积987.73亿元，盈余公积786.39亿元，一般风险准备1,755.30亿元，未分配利润3,563.23亿元。每股净资产3.20元，较上年末增加0.15元。

股东权益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普通股股本	324,794	28.9	324,794	31.4
其他权益工具	79,899	7.1	39,944	3.9
资本公积	98,773	8.8	98,773	9.5
盈余公积	78,639	7.0	78,594	7.6
一般风险准备	175,530	15.6	156,707	15.2
未分配利润	356,323	31.8	329,989	32.0
其他综合收益	6,371	0.6	2,265	0.2
少数股东权益	1,713	0.2	1,553	0.2
股东权益合计	1,122,042	100.0	1,032,619	100.0

表外项目

本行资产负债表外项目主要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或有事项及承诺等。本行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与汇率、利率及贵金属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本行或有事项及承诺具体包括信贷承诺、资本支出承诺、经营及融资租赁承诺、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抵质押资产及法律诉讼等。信贷承诺是表外项目的主要组成部分，由贷款承诺、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及担保、开出信用证和信用卡承诺等构成。

信贷承诺构成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承诺	412,005	26.6	441,058	27.9
银行承兑汇票	443,874	28.7	418,937	26.4
开出保函及担保	243,572	15.7	241,171	15.2
开出信用证	193,738	12.5	227,337	14.4
信用卡承诺	255,058	16.5	254,222	16.1
合计	1,548,247	100.0	1,582,725	100.0

6.2.3 其他财务信息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按境内外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与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的报告期内净利润及股东权益无差异。

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及金融企业股权情况¹

所持对象名称	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万股)	期初占比(%)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期末占比(%)	期末账面值(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中刚非洲银行	153,494,617	-	-	2.5	50.0	153,494,617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深圳金融电子结算中心	20,757,641	2,076	16.7	2076	16.7	20,757,6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入股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146,250,000	11,250	3.8	11,250	3.8	146,2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入股
OTC Clearing Hong Kong Limited	16,561,118	0.01	2.1	0.01	2.1	16,561,1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入股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公司	100,290,007	10,000	10.0	10,000	10.0	101,745,4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入股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90,000,000	39,000	19.5	39,000	19.5	344,860,8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入股

注：本表填列在长期股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且本行持股比例在 1% 以上的其他上市公司及金融企业股权。

6.3 业务综述

6.3.1 公司金融业务

2015 年上半年，本行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持续推进对公业务经营转型。着力加强三级核心客户和小微企业客户群建设，做大做强中等客户群体。积极服务实体经济，进一步完善重大营销项目库，加大对重点客户和重大项目的信贷投放，大力支持新型城镇化建设和企业“走出去”。创新营销机制，发挥系统联动、公私联动、行司联动和境内外联动的联动营销优势。加快推进公司业务投行化，着力发展债券承销、银团贷款、并购贷款、资产证券化等高端投行业务，为公司客户提供优质的综合金融服务。

截至 2015 年 6 月末，本行拥有 356 万个公司银行客户，其中有贷款余额的客户 7.58 万个。

公司类存贷款业务

2015 年上半年，本行继续夯实对公存款业务长效发展基础，稳步推进对公存款营销工作，公司存款实现稳步增长。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境内公司存款 47,988.8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615.98 亿元，增长 8.1%。

报告期内，本行结合国家产行业政策导向，重点支持交通运输、电力、商务服务等行业，加大棚户区改造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信贷支持力度，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境内公司类贷款和票据贴现余额合计 57,034.9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987.35 亿元，增长 7.5%。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优化房地产贷款结构，综合运用多种风险防控手段，切实防范房地产贷款风险。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法人房地产贷款余额 4,255.8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54.4 亿元；不良率 0.51%，较上年末上升 0.12 个百分点。新增法人房地产贷款主要投放重点为政府土地储备贷款，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政府土地储备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130.51 亿元，增长 14.8%。

小微企业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积极探索大型商业银行服务小微企业的有效模式，做强、做优小微企业金融业务。着力支持“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以及上海自贸区内的优质小微企业，积极支持以三级核心客户群为依托的产业链优质小微企业，大力支持

重点县域和优质“三农”小微企业。实施创新驱动，与“众创空间”开展合作，扶持创新型与创业型小微企业发展；在北京等地创新推出“科易贷”等产品，推进科技与金融的深层次结合；在浙江、天津等地推行“e商管家”等在线融资平台，利用互联网服务小微金融；推出“政府增信”模式，通过政府风险补偿金、政策性担保公司担保、保险公司信用保单等增信手段突破小微客户担保瓶颈，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0,546.0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96.87亿元，贷款增速8.2%，高于全行贷款增速0.4个百分点。

机构业务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共与215家银行建立代理合作关系，合作领域不断拓宽。第三方存管业务保持较快发展，截至2015年6月30日，第三方存管系统上线证券公司98家，签约客户2,175.31万户，上半年存管资金日均余额2,337.46亿元，同比增长262.3%。截至2015年6月30日，合作期货公司达158家，签约客户56.05万户，期货保证金存管规模347.90亿元。

本行银保市场影响力不断增强。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共与45家保险公司签订全面合作协议。上半年实现代理保险新单保费1,166.24亿元，同比增长35.0%。实现代理保险业务收入36.75亿元，同比增长28.6%，业务收入市场份额保持大型商业银行第一，领先优势不断扩大。

结算与现金管理业务

支付结算

本行持续加强对公结算账户营销和服务工作，不断创新和完善结算产品，重点推广单位结算卡、结算套餐等产品，增强账户服务功能，提升客户金融服务体验。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对公人民币结算账户达440.69万户，较上年末增长4.4%；上半年对公人民币结算业务量261.42万亿元，同比增长7.0%；单位结算卡发卡量累计达51.49万张，较上年末增长58.4%；结算套餐签约客户32.83万户，账户覆盖率达7.5%。

现金管理

本行不断优化现金管理产品功能，全面推广票据池及代收代付等产品。持续强化现金管理客户营销与服务，巩固现金管理客户基础。发展本外币资金集中运营业务，拓展与外

资银行的合作领域，推进境内外相互代理业务，加强协同营销，提升全球现金管理客户服务水平。扩大“行云”现金管理品牌影响力，提升现金管理业务的市场竞争力。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现金管理客户¹达 63.7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8.1%。

贸易融资和国际结算业务

本行积极落实国家推动企业“走出去”、人民币国际化及“一带一路”战略的各项要求，主动适应客户多样化贸易金融服务需求，积极拓展服务贸易和资本项下新兴业务领域，创新涉外保函、银行保单融资、境内外联动保理等业务产品，国际结算、结售汇、贸易融资等业务市场竞争力稳步提高。2015 年上半年，本行境内分行国际贸易融资发生额为 444.03 亿美元；境内分行完成国际结算量 4,762.1 亿美元，累计开立涉外保函 180.3 亿美元。

本行积极服务人民币国际化和自贸区扩区升级，参与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持续推进跨境人民币结算产品创新和业务普及，跨境人民币业务实现快速增长。2015 年上半年，本行境内分行跨境人民币结算量达 6,048.9 亿元。

¹ 2015 年，本行调整了现金管理客户认定标准，新增结算套餐、金账户和账户监管服务三项产品的客户。

积极顺应改革开放深化步伐 全力参与自贸区建设

自贸区改革是我国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战略部署，重点推行资金市场化和融资自由化，将为本行带来难得的发展机遇。自贸区战略有利于促进本行在岸与离岸、跨境与跨业、实业与资本、本币与外币金融服务管理模式的创新；有利于本行利用境内外两种资源、两个市场设计组合产品，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有利于本行在国家资本项目可兑换、人民币跨境使用、利率市场化等领域创新金融产品；自贸区重点打造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示范区，建设贸易和航运中心，推进贸易转型升级，有利于本行拓展新兴金融服务领域。

作为首批在自贸区成立分行的银行，本行积极参与自贸区建设。一是出台支持自贸区业务发展的具体政策。在绩效考评、资金管理、金融市场、信贷管理、产品创新等方面简政放权，加大对分行的政策支持和业务授权。二是率先在上海自贸区实施自贸分账核算体系，推进自由贸易账户服务创新。本行自贸账户中小企业跨境人民币综合金融服务被监管部门设为金融创新典型推广案例。截至 2015 年 6 月末，本行自贸账户开户数、存贷款余额分别为 1540 户、17.12 亿元、134.09 亿元，自贸账户存贷款增速和份额提升幅度均居四大国有商业银行首位。三是推出了涵盖本外币结算、投融资、资金交易、现金管理、电子商务、大宗商品等领域的自贸区特色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四是全面参与资本项目可兑换改革创新。本行成功获得“沪港通”跨境结算银行资格并托管“沪港通”下境内首支 ETF 基金；获得黄金交易国际板首批结算银行、上海清算所首批自贸区大宗商品金融衍生品清算会员等资格。五是积极抢滩自贸区扩容后的首批客户和业务。广东自贸区挂牌当日，本行推荐新入南沙片区企业数量达 54 家，居四大国有商业银行第一；在前海蛇口片区挂牌当日即为企业办理了跨境人民币借款业务。在天津自贸区内为企业办理了国内首笔联合租赁与跨境租赁相结合的海洋工程装备租赁业务。在福建自贸区，本行为片区内唯一一家人民银行征信信息查询代理行，并与多家重点企业签订自贸区业务合作框架协议。

投资银行业务

2015 年上半年，本行积极拓展债券承销、资产证券化、并购贷款、银团贷款等高端投资银行业务，深入推动对公业务投行化转型。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163 期，募集资金 1,903.67 亿元，同比增加 456.47 亿元，增长 31.5%。积极牵头和参与大型银团贷款项目，为优质对公客户提供上市财务顾问、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并购贷款等综合金融服务。

6.3.2 个人金融业务

2015 年上半年，本行继续深化零售业务战略转型，满足不同客户群体个性化、差异化的金融服务需求。加强个人客户关系管理，完善客户增值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客户体验。实施网点优化工程，推进网点营销环境建设，增强自助银行营销功能。持续加强产品创新，个人金融业务竞争力稳步提升。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个人客户达 4.64 亿户，其中个人贵宾客户 2,300 余万户。

个人贷款

本行积极支持居民家庭购买首套和改善型普通自住房的贷款需求，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境内个人住房贷款余额 17,151.1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44.46 亿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境内个人贷款余额 25,624.9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58.51 亿元。

个人存款

本行继续加强县域服务渠道建设，完善个人客户分层服务体系，加大账户类产品创新力度，优化存款证明、旅游保证金等业务功能，首批推出个人大额存单产品，增强存款吸收能力，个人存款保持稳定增长。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境内个人存款余额 79,177.1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953.94 亿元。

银行卡业务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借记卡累计发卡 7.61 亿张，较上年末增加 0.36 亿张，存量居四大行首位。其中 IC 借记卡累计发卡 3.44 亿张，较上年末增加 0.63 亿张。根据人民银行要求，发行了 PBOC3.0 标准借记卡，进一步夯实 IC 卡发展基础。进一步拓展客户群体，不断提升 IC 借记卡多行业应用功能，有效提升了借记卡使用率及客户活跃度。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信用卡¹累计发卡 5,565.89 万张，信用卡特约商户总量 96.18 万户。上半年，本行实现信用卡消费额 5,825.95 亿元，同比增长 25.0%。本行新推出房贷客户专属信用卡和全球支付芯片卡，分别面向优质客户和境外商旅、海淘人士发行。加大与品牌商户合作力度，推进网上银行、掌上银行客户交叉营销，实现信用卡业务快速发展。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增长率 (%)
借记卡发卡量 (万张)	76,094.24	67,552.92	12.6
贷记卡发卡量 (万张)	5,058.43	4,394.43	15.1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增长率 (%)
借记卡消费额 (亿元)	34,685.24	32,179.08	7.8
贷记卡消费额 (亿元)	5,397.95	4,625.46	16.7

私人银行业务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有 32 家分行成立私人银行部，全行私人银行客户 6.4 万户，管理资产超过 7,40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约 1,000 亿元。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推进私人银行业务转型，建设私人银行客户服务体系，为私人银行客户提供全方位、个性化、私密性的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加快构建私人银行专属产品体系，形成约定预期收益型、净值型理财管理计划、全权委托资产管理和代销四大产品系列。深入推进私人银行顾问咨询服务，持续丰富家族信托、跨境金融服务、新三板服务、法律税务咨询服务内容。制定和完善业务管理制度，不断强化私人银行业务风险管理。

6.3.3 资金业务

本行资金业务包括货币市场业务和投资组合管理。本行坚持稳健经营原则，灵活应对国内外经济金融市场变化，适时调整投资策略，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资产运作效益进一步提升。

货币市场业务

2015 年上半年央行三次降息，普降和定向相结合三次降准，完善差别准备金动态调整机制，通过公开市场操作、中期借贷便利 (MLF)、抵押补充贷款 (PSL)、常设借贷

¹ 信用卡包括贷记卡和准贷记卡。

便利（SLF）、国库现金管理灵活调节各期限流动性，引导资金支持实体经济，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本行在利率市场化推进的过程中，加强对货币政策的研究和市场流动性预判，利用公开市场业务、中期借贷便利（MLF）、货币市场融资等工具拓宽主动负债渠道，保证流动性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15年上半年，本行人民币资金融资交易量 94,275.50 亿元，其中融入资金交易量 7,315.38 亿元，融出资金交易量 86,960.12 亿元。本行大力发展同业存单业务，积极履行做市商职能，2015年上半年存单交易量 488.7 亿，较去年全年增长 187%。

与此同时，本行继续坚持审慎的外币融资策略，关注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变动，适度控制融资期限。

投资组合管理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投资净额 40,184.3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428.08 亿元。

交易账户业务

2015 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和货币政策等推动，债券市场收益率总体下行，但期限利差有所扩大。本行密切关注债券市场变化，进一步加强对市场形势的研判，不断优化调整投资组合管理策略，灵活摆布交易类债券资产规模、券种配比和期限结构，并根据市场走势进行交易操作，取得了较佳收益。

银行账户业务

2015 年上半年，人民币债券市场收益率总体下行，区间震荡加大。本行加强对债券市场利率走势研判，较好把握市场波动，合理安排投资节奏，通过双向动态操作持续优化投资组合结构，有效提高了投资组合收益率，组合收益率持续位于同业前列。

2015 年上半年，国际债券市场波动性显著加大。面对多变的市场环境，本行坚持稳健的外币投资策略，控制组合久期、适度扩大组合规模、投资信用等级高的债券、严控风险，不断提升组合收益。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自营外币债券投资组合规模为 163.6 亿美元。

6.3.4 资产管理业务

理财业务

为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理财需求，本行大力推进理财产品设计创新和销售模式创新，理财签约客户稳步增加。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10,439.51 亿元，其中个人理财产品余额 7,135.54 亿元，对公理财产品余额 3,303.97 亿元。

本行推行专业化和差异化客户管理，继续完善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产品体系，丰富现有优势产品品种，加强净值型产品研发，专门推出服务三农客户的惠农理财产品，获得了市场的认可和好评。

本行理财产品会计核算和管理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监管规定，每只理财产品单独建账、单独核算。

资产托管业务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托管资产规模 58,352.1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711.68 亿元；其中保险资产托管规模 21,551.62 亿元，居同业首位，较上年末增长 11.8%。上半年实现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16.79 亿元。

养老金业务

2015 年上半年，本行大力推进养老金业务，成功营销一批知名客户企业年金及类年金项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托管业务取得重大突破。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养老金托管规模 2,879.3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3%。

贵金属业务

2015 年上半年，受美元升息预期等因素影响，国际贵金属价格震荡下行，国内实物贵金属需求下滑明显。本行作为境内主要贵金属做市银行，依托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及伦敦贵金属市场，通过黄金租赁、对客贵金属衍生品交易、实物黄金买卖等业务满足客户贵金属交易、投资和套期保值等各类需求。2015 上半年，本行自营及代理黄金交易量 1,375.53 吨、白银交易量 13,234.54 吨。黄金租赁业务稳健发展，租赁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4.8%。

代客资金交易

2015 年上半年，人民币汇率呈现先贬、后升、再企稳的双向波动走势，本行不断优化结售汇业务结构，着力发展外汇买卖业务，针对客户保值避险需求，加大产品创新力度。报告期内，本行在部分分行挂牌越南盾、缅甸元及老挝基普货币并推出越南盾、缅甸元及老挝基普客户结售汇业务。2015 年上半年，本行代客结售汇交易量 1,556.25 亿美元，代客外汇买卖交易量 121.11 亿美元。

代销基金业务

2015 年上半年，资本市场总体保持活跃，区间震荡加剧，基金行业改革创新不断深化。本行积极抓住市场机遇，与优秀基金公司深入合作，研发定制契合市场热点的创新产品，加强对首发基金与绩优基金的营销。广泛普及基金投资知识，提升营销队伍专业素养。加大系统研发力度，持续优化客户体验。上半年，本行累计代理销售基金 2,625.2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89.52 亿元，增长 60.5%。

代理国债业务

2015 年上半年，本行代理发行储蓄国债 6 期。其中代销凭证式国债 2 期，实际销售 81 亿元；代销储蓄国债（电子式）4 期，实际销售 84.52 亿元。

6.3.5 分销渠道

物理网点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深化网点转型，推进网点标准化管理，提升网点价值创造能力。大力推广超级柜台，提高业务处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客户体验。打通城市社区和县域三农服务“最后一公里”，基本实现“村民足不出村，居民足不出户，办理银行业务”。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全行完成标准化建设的网点占比达到 86.1%，设立非现金服务区的网点 17,700 多个，设立贵宾服务区的网点 18,100 多个，设立独立自助服务区的网点 21,700 多个。

首创金融智能“超级柜台” 开启银行运营服务新模式

本行首创研发“超级柜台”新型运营服务模式，通过硬件设备的集成和软件系统的整合，创建“大堂现场引导、客户自助办理、后台专业审核”的新型业务处理模式，推动网点由交易处理向服务与营销转型。

“超级柜台”实现了效率与安全的平衡。一方面，“超级柜台”极大提高了业务办理的效率。客户可在智能机器上自主发起业务申请，填写少量电子信息即可完成多项业务办理；客户指令固化在智能机器的业务办理流程中，银行卡和 K 宝、K 令等电子银行安全介质由智能机器自动发放给客户。客户无需填写纸质凭证，改变了银行柜面业务填单多、签名多、流程繁琐的现状。个人非现金业务提高办理速度 4-7 倍，对公账户开户及签约业务提高办理速度 6 倍。另一方面，“超级柜台”重构银行传统风险控制模式。客户身份由后台专业人员集中审核，应用人脸识别技术提高客户身份审核的效率与准确率，保障了业务办理的安全性。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超级柜台”已具备 90%个人非现金业务和对公账户“开户+8 项签约”业务功能，在本行 2,700 多家网点应用。客户经理通过使用“超级柜台”可为客户提供咨询、营销、交付的“一站式、互动式”服务，网点从金融产品交付场所逐渐转变为综合性的销售和服务平台。

电子银行

本行追踪互联网金融发展新态势，积极探索经济发展新常态下的金融服务模式。升级上线了体验更佳、功能更全面的新版掌上银行。“e 商管家”电商平台迅速推广，创新推出了“e 农管家”三农电商平台。不断丰富线上理财渠道，深入开展 O2O 营销和体验营销，有效提高了客户活跃度。2015 年上半年，全行各类电子渠道客户规模稳步增长，交易规模持续扩大，价值创造能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电子银行各类客户累计达 7.16 亿户，较上年末增加 0.73 亿户。2015 年上半年，电子渠道金融性交易笔数达 88.29 亿笔，同比增长 33.4%；电子渠道金融性交易占比达 91.7%，同比提高了 3.26 个百分点。

网上银行

本行不断深化网上银行和网站服务创新。强化个人网上银行资产管理能力，提升客户体验，推出保险、大额存单等新业务。拓展企业网银海外体系建设，成功推出新加坡分行企业网银。提升网站价值创造能力，持续优化完善信用卡、个人贷款在线申请、网点排队预约等功能，成功推出新版黄金、外汇、债券、保险等栏目。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个人网上银行客户总数达 1.5 亿户，上半年交易额达 47.95 万亿元；企业网上银行客户总数达 349 万户，上半年交易额达 46 万亿元；上半年门户网站访问量达 23.73 亿次。

电话银行

2015 年上半年，本行优化升级电话银行服务功能，整合交易功能，优化操作流程，着力提升客户满意度。报告期内，95599 客服中心总呼入量达 2.06 亿通，人工接通量 3,721.38 万通，接通率 83.2%。

掌上银行

推出新版掌上银行，以客户视角为中心，优化交易流程，建立多层次安全认证体系，提升用户体验；新增移动社交分享功能；优化“e 购天街”交易平台，全新推出“发现”和“优惠”两大栏目，集中全行商务资源，开展常态化的营销和优惠活动，全面覆盖生活服务领域。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掌上银行用户总数达 1.29 亿户，上半年交易额达 4.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78.7%，掌上银行短信客户达到 2.85 亿户。

自助银行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自助现金终端达 11.8 万台，居大型商业银行首位，自助服务终端达 4.8 万台。持续加大县域自助设备投放。增强渠道服务能力，提高设备运营效率，来行业务自助设备分流率达 73.6%。新增消息服务主动营销和客户经理信息告知功能，推动自助银行业务由简单交易型向智能营销型转变。实施国际卡受理环境改造，优化现金类自助设备受理环境。

互联网金融

2015 年上半年，本行以丰富的线下资源和磐云平台为依托，继续深入推进大数据、移动通讯技术的应用，强化互联网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小微企业、服务县域金融的产品和模式创新，致力于打造集支付、融资、理财、交易和电子商务等一体化的线上综合产品和服务体系，形成线上线下业务联动的经营格局。

网络支付

报告期内，本行重点加强移动支付服务体系建设，搭建了虚实融合的电子账户体系、互联互通的用户体系和便捷平滑的跨行通道。试点推广移动金融服务终端产品——“银讯通”，以县域金融客户为对象，以智能手机为依托，着重以现代化支付结算手段增强农村移动终端支付服务能力，有效提升了本行“惠农通”工程质量和对边远山区金融服务覆盖能力，改善了农村基础金融服务环境。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在四川地区签约“银讯通”代理点9,431个，累计布放“银讯通”终端7,187台，实现金融性交易近300万笔，金额3.65亿元。

网络融资

本行应用大数据理念，创新推出了面向产业链上下游小微企业的信用融资产品“数据网贷”。截至2015年6月30日，“数据网贷”在比亚迪和浪潮集团两个商圈累计自动放款511笔，金额1.67亿元，贷款余额1.0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3%。大力拓展“数据网贷”试点商圈，进一步探索面向全产业链条的综合金融解决方案，并与全国棉花交易市场、蒙牛集团、中粮国际、新希望六和、海信、大北农、抚顺新钢等近十家新增商圈建立合作关系，下半年将陆续上线。

电子商务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电子商务特约商户总数达13,590户，上半年电子商务累计交易金额达到9,541.4亿元，同比增长75.2%。报告期内，本行在县域电子商务金融服务领域积极布局，“四融平台”（面向农户和农业生产全过程，提供集融通、融资、融商、融智为一体的互联网金融综合服务平台）、“E农管家”等特色电子商务服务模式在部分地区试点实践。截至2015年6月30日，“四融平台”共布放终端1,886台，其中融商业累计上线网上店铺356家，发布购销信息3.5万条，完成交易1.09万笔，金额10.36亿元。“E农管家”实现了农村零售商与县域批发商之间的采购活动的线上化和农民日常缴费购物活动的电子化，目前累计上线商户2万余户，实现交易37,581笔，交易金额7.11亿元。

6.3.6 境外业务和多元化经营

境外业务

本行积极服务国家经济外交战略，稳步推进机构布局，打造具有农行特色的、差异化的海外服务平台，提升全球一体化金融服务能力。2015年上半年，境外机构的业务范围、

经营层次、跨境金融服务能力和盈利水平持续提升。报告期内，本行莫斯科子行、卢森堡分行、卢森堡子行正式营业。截至 2015 年 6 月末，本行已在 13 个国家和地区设立了 16 家境外机构，覆盖亚洲、欧洲、北美和大洋洲的境外机构骨干网络基本形成。截至 2015 年 6 月末，本行境外分行及控股机构资产总额 6,496.1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4.2%；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18.12 亿元，同比增长 22.8%。

服务“一带一路”建设，打造农行特色海外服务体系

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推进将为本行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广泛的客户群体以及重要的战略机遇。一是有利于我国与沿线农业资源丰富的国家在农林牧渔业、农业机械、农产品生产加工及流通领域开展深度合作，为本行深化沿边地区县域金融服务、提升农业国际化金融服务能力提供广阔发展空间。二是“一带一路”建设将推动我国与沿线国家煤炭、油气、金属矿产等传统能源资源的勘探合作开发，推动水电、核电、风电、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合作。三是“一带一路”建设将推进国际骨干通道建设，为本行基础设施建设金融服务带来重大发展机遇。四是“一带一路”建设将促进我国与沿线国家优化产业合作和分工，促进我国优势产能“走出去”，将极大拓宽本行国际产能合作金融服务领域。五是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贸易结构不平衡、地区差异大、贸易增长潜力大，为本行服务国际经济贸易合作尤其是边疆贸易业务带来重大发展机遇。

本行积极进行顶层设计，制定出台了《关于落实“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意见》，主要支持措施包括：一是配置“走出去”专项资金，拓宽资金使用范围，建立有竞争力的对客报价机制。二是安排“走出去”业务专项信贷资源，加快“走出去”业务审批流程，制定支持产能输出的行业政策，战略性经济资本计划配置向“一带一路”优质项目倾斜。三是加大“走出去”客户拓展力度，建立“走出去”项目库，开展“走出去”业务年度专项营销活动。四是完善重点区域境外机构布局，加快在“一带一路”沿线重点国家的机构申请设立和升级，打造农行特色海外服务平台。五是提高“走出去”金融服务能力，重点推广出口信贷、内保外贷、涉外保函、银团贷款等“走出去”客户普遍适用的产品；加大跨境人民币结算、融资、交易等产品推广力度；完善多币种清算平台和交易渠道，加快全球现金管理平台和企业网上银行建设。六是增强对国际金融市场特别是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国别风险的研究能力；探索与信用保险机构、国际组织、境内外金融同业等机构合作，建立风险分散和缓释机制。七是加强金融同业合作，加强与政策性银行在经验分享、信息共享和银团贷款方面的合作；深化与商业银行同业在银团贷款、风险控制等领域的合作；积极与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丝路基金、国际金融公司等对接，探索建立双边、多边金融合作机制。

6.3.7 信息科技

报告期内，本行有序推进科技研发和产品创新，为全行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持续加强对日常业务领域的支持。加强电子渠道建设，正式发布掌上银行 3.0 版；升级县域金融支付服务的功能，试点推广县域金融领域的移动支付终端产品；推进柜面业务综合化改造，运用技术手段降低柜面业务风险；做好上海自贸区业务的信息化支持，稳步推进自贸区金融市场后台系统研发。

持续推进科技创新重点工程建设。互联网金融建设稳步推进，持续扩大“数据网贷”商圈范围，不断优化磐云平台功能。大数据工程进展顺利，持续开展基础架构建设与优化、数据模型建设等基础性工作，已完成第一阶段投产。

推进基础架构建设和生产安全管理。BoEing 四期建设有序推进，顺利完成四期二阶段投产。完成国产高端容错服务器和海量存储的个人优质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应用示范项目。报告期内，本行生产运行交易量平稳增长，核心生产系统的工作日日均交易量达 2.48 亿笔，同比增长 15%，日交易量峰值达 3.21 亿笔，信息系统可用率达 99.9%，信息系统连续运行服务能力保持稳定。

6.3.8 人力资源管理和机构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

人力资源改革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适应新常态、服务新常态，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持续深化人力资源改革。组织开展总行机构改革后评价，重点围绕三农事业部、客服一体化、运营体系、互联网金融、新型业务发展等领域进行改革，着力提升市场响应速度和组织运行效率。以面向基层、服务一线为导向，加大人员、薪酬资源向基层倾斜力度，完善基层行管理人员和一线员工的激励机制，拓宽基层行员工职业发展空间，鼓励员工长期服务基层。加大薪酬分配与价值创造、经营转型的挂钩力度，完善绩效工资延期支付等长期激励措施，重点激励关键岗位员工和优秀人才。稳步推进企业年金社会化管理，强化企业年金和福利负债基金投资管理，提升长期投资收益。

人力资源培养与开发

报告期内，本行以“领军人物、专业人才、基层骨干”为重点，加快人才培养与开发。加大优秀年轻管理人员培养使用力度，出台相关实施意见，为优秀年轻管理人员脱颖而出搭建平台、创造机制。加快专业序列队伍建设，建立优快拙慢的岗位晋升机制，打造更具竞争力的高端专业人才队伍。完善用工政策，严控机关规模、倾斜基层一线，鼓励人才上下流动、盘活人力资源。

报告期内，本行紧扣国家战略、服务“三农”和国际化发展需要，拓宽办学思路，增强培训实效。依托农银大学，实施分层分类培训，组织完成30余期总行层面专业条线职业轮训，举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金融培训示范班、塔吉克斯坦农业投资银行培训班、网络金融服务培训示范班等项目，继续开展“农行大讲堂”、县域青年英才、中年员工等特色培训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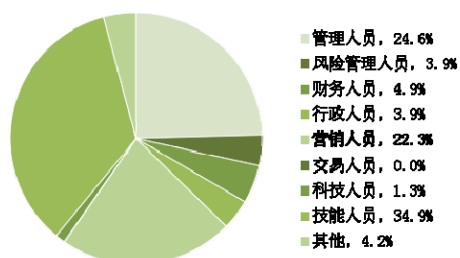
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6月末，本行在职员工总数491,178人（另有劳务派遣用工21,626人），较上年末减少2,405人。本行在职员工中，境内主要控股公司7,242人，境外机构当地雇员658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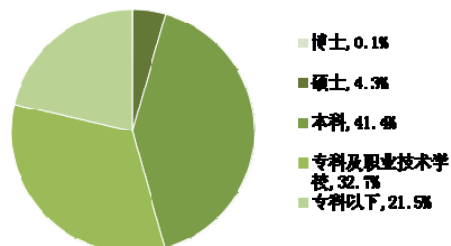
本行员工地域分布情况

	2015年6月30日	
	在岗员工数量(人)	占比(%)
总行	7,945	1.6
长江三角洲地区	65,810	13.4
珠江三角洲地区	52,696	10.8
环渤海地区	67,392	13.7
中部地区	106,213	21.6
东北地区	53,600	10.9
西部地区	129,622	26.4
境内分支机构小计	483,278	98.4
境内主要控股公司	7,242	1.5
境外机构	658	0.1
合计	491,178	100.0

本行员工业务结构图



本行员工学历结构图



本行员工年龄结构

	2015年6月30日	
	在岗员工数量(人)	占比(%)
30岁以下	99,078	20.2
31-40岁	79,170	16.1
41-50岁	218,917	44.6
51岁以上	94,013	19.1
合计	491,178	100.0

机构管理

境内分支机构

截至2015年6月末，本行境内分支机构共计23,638个，包括总行本部、总行营业部、3个总行专营机构、37个一级（直属）分行、355个二级分行（含省区分行营业部）、3,516个一级支行（含直辖市、直属分行营业部、二级分行营业部）、19,670个基层营业机构以及55个其他机构。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境内分行及分支机构数量

	2015年6月30日	
	境内机构(个)	占比(%)
总行 ¹	8	0.0
长江三角洲地区	3,117	13.2
珠江三角洲地区	2,590	11.0
环渤海地区	3,372	14.2
中部地区	5,250	22.2
东北地区	2,262	9.6
西部地区	7,039	29.8
境内机构总数	23,638	100.0

注：1、包括总行本部、票据营业部、大客户部、私人银行部、信用卡中心、长春培训学院、天津培训学院和武汉培训学院。

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2015年6月末，本行共有9家境外分行和2家境外代表处，分别是香港、新加坡、首尔、纽约、迪拜、东京、法兰克福、悉尼、卢森堡分行以及温哥华、河内代表处。

控股子公司

截至2015年6月末，本行境内主要有9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安塞农银村镇银行、绩溪农银村镇银行、浙江永康农银村镇银行、厦门同安农银村镇银行。境外主要有5家控股子公司，分别是中国农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莫斯科）有限公司、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农银财务有限公司。

主要参股公司

本行与刚果共和国等投资设立中刚非洲银行。本行投资金额2,667,140万中非法郎，持股比例50%，首期投资金额为1,333,570万中非法郎。该行已于2015年5月28日获得刚果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银行牌照。

6.4 县域金融业务

本行通过位于全国县及县级市（即县域地区）的所有经营机构，向县域客户提供广泛的金融服务。该类业务统称为三农金融业务，又称县域金融业务。报告期内，本行主动把握并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加快县域金融业务转型，突出县域金融服务重点，加强产品服务创新，努力提高县域金融服务水平，不断巩固本行在县域市场的领先优势。

6.4.1 管理构架与管理机制

管理架构

本行积极推进三农金融事业部制改革。董事会设立“三农”金融发展委员会，审议县域业务发展的重大事项，监督县域业务战略规划、政策和基本管理制度的落实。高级管理层是全行县域业务工作的组织者和实施者，下设三农金融部管理委员会，负责落实董事会有关县域业务的决议，统筹协调全行县域业务发展。

总行三农金融部设立“三部六中心”。“三部”即三农政策与业务创新部、农村产业与城镇化金融部、农户金融部；三农政策与业务创新部履行县域业务的发展规划、产品创新研发、统筹资源配置等职责。农村产业与城镇化金融部和农户金融部分别履行县域对公和县域个人的业务管理与客户营销职责。“六中心”即风险管理、核算与考评、信用管理、信用审批、资本和资金管理、人力资源等六大县域中后台管理中心，形成了县域业务和城市业务中后台共享机制。

一级分行、二级分行分别设立三农金融分部。县域支行是三农金融事业部的基本经营单元。2015年，本行将所有县域支行纳入三农金融事业部改革范围，全面增强服务县域经济的能力。

管理机制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总行、一级分行、二级分行“三级督导”、县域支行“一级经营”的管理机制，做实“六个单独”运行机制，即单独的资本管理、单独的信贷管理、单独的会计核算、单独的风险拨备与核销、单独的资金平衡与运营、单独的考核激励约束，有效强化县域支行经营主体地位。

实施单独的三农金融部经济资本预算管理和评价考核，将单独考核结果纳入分行综合绩效考核，突出考核涉农贷款、农户贷款、惠农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县域特色业务。结合县域业务特点，实施差异化的存贷款定价授权管理。单独下达县域定向招聘计划，实

施县域青年英才开发工程，优先保障人力资源向基层倾斜，加快培养县域青年骨干人才队伍。

持续完善单独的风险拨备与核销机制。优化县域信贷结构，明确信贷投放重点领域，严格控制高风险行业信贷规模。加强涉农行业客户名单制管理，动态调整客户分类结果。全面推行农户贷款集中经营，实施农户不良贷款容忍度管理，强化农户贷款风险管控。开展县域特色抵质押品风险分析，修订林权抵押担保管理办法。定期监测县域信贷资产质量，研判新的风险特征，下发风险提示函。着力化解重点客户风险，优化风险处置效果。

全面开展各级行领导挂点指导服务“三农”工作，加强对县域支行服务“三农”工作指导督导。实施强县支行优先发展战略，通过专项政策支持，巩固和提升本行在发达县域的竞争优势。

6.4.2 县域金融业务

县域公司金融业务

推进农村产业金融“千百工程¹”。重点营销县域高端法人客户，大力支持重点县域的优质小微企业。组织开展县域三级核心客户认定工作，将“千百工程”客户拓展情况纳入全行县域金融分部考核体系。

加快县域特色产品创新。优化农民专业合作社贷款，推出水利建设贷款；创新“粮捷贷”、“奶源贷”、“垦区生态高标准农田建设信贷方案”等分行区域性产品；积极开办生态移民扶贫贷款、应收账款质押贷款、政府融资增信业务、再保理等业务。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县域公司存款余额 15,64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30 亿元；县域公司类贷款（不含票据贴现）余额 18,29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924 亿元。

县域个人金融业务

加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金融支持力度。对政府重点支持、有社会影响力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市场调查和登记建档，择优为其提供包括贷款、存款、理财、支付结算等在内的综合金融服务。组织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训班，上半年共举办培训班 161 期，累计培训 7,044 人次。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专业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存量客户达 16.26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7.56 万户；贷款余额 31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44 亿元，增长 82.8%。

¹ “千百工程”是“十二五”期间本行农村产业金融业务以千、百为单位的一系列发展目标、市场策略和推进措施的统称。工程明确了县域十类重点客户及其“十二五”期间的拓展目标，其中五类客户的目标以千为单位、五类客户以百为单位。

农户贷款产品体系日益完善。修订农户小额贷款、农村个人生产经营贷款、家庭农场贷款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等重点产品的管理办法，创新县域商品流通市场商户抵质押贷款、农村新民居农民购建房贷款等产品，推出“社保贷”、“美丽乡村惠农贷”、“新型养殖业保险+生物资产抵押贷款”等区域特色产品。2015 年上半年，本行共推出农户贷款类新产品 9 项，优化修订产品 6 项。

金穗“惠农通”工程进展顺利。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全行共设立服务点 65.6 万个，布放电子机具 119.5 万台，电子机具行政村覆盖率 75.4%。惠农卡发卡总量 1.67 亿张，较上年末增加 692.95 万张；惠农卡存款 885 亿元。代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1,316 个县，较上年末增加 122 个县；代理新农合项目 827 个县；代理涉农财政补贴、农村公用事业收费等其他涉农代理项目 7,668 个，较上年末增加 1,197 个；代理项目账户资金余额 1,34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99 亿元，增长 28.6%。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县域个人存款余额 39,27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834 亿元；县域个人贷款余额 9,34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25 亿元。

6.4.3 财务状况

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县域金融业务总资产 62,674.7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3%。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8,134.4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1%。吸收存款 56,985.1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3%。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县域金融业务资产负债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813,442	-	2,651,646	-
贷款减值准备	(154,543)	-	(144,352)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2,658,899	42.4	2,507,294	42.9
存放系统内款项 ¹	3,090,708	49.3	2,865,734	49.1
其他资产	517,865	8.3	468,585	8.0
资产合计	6,267,472	100.0	5,841,613	100.0
吸收存款	5,698,519	96.5	5,312,573	96.4

其他负债	207,589	3.5	196,574	3.6
负债合计	5,906,108	100.0	5,509,147	100.0

注：1、存放系统内款项指县域金融业务分部通过内部资金往来向本行其他分部提供的资金。

利润情况

2015年上半年，县域金融业务实现税前利润434.1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主要是由于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减少及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县域金融业务利润表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增减额	增长率(%)
外部利息收入	85,550	80,286	5,264	6.6
减：外部利息支出	50,774	45,278	5,496	12.1
内部利息收入 ¹	50,741	46,250	4,491	9.7
利息净收入	85,517	81,258	4,259	5.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579	16,114	(535)	-3.3
其他非利息收入	459	515	(56)	-10.9
营业收入	101,555	97,887	3,668	3.7
减：业务及管理费	37,537	36,760	777	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61	4,364	(3)	-0.1
资产减值损失	17,321	13,499	3,822	28.3
其他业务成本	240	35	205	585.7
营业利润	42,096	43,229	(1,133)	-2.6
营业外收支净额	1,317	689	628	91.1
税前利润总额	43,413	43,918	(505)	-1.1

注：1、内部利息收入是指县域金融业务分部向本行其他分部提供的资金通过转移计价所取得的收入。本行内部资金转移计价利率基于市场利率确定。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上半年，本行县域金融业务平均总资产回报率1.12%，较去年同期下降6个基点；存贷款利差4.43%，高于全行52个基点。截至2015年6月30日，县域金融业务不

不良贷款率 2.18%，较上年末上升 0.36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251.42%，贷款总额准备金率 5.49%。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或期间本行县域金融业务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12*	1.18*
贷款平均收益率	6.26*	6.48*
存款平均付息率	1.83*	1.7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5.34	16.46
成本收入比	36.96	37.55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贷存款比例	49.37	49.91
不良贷款率	2.18	1.82
拨备覆盖率	251.42	298.52
贷款总额准备金率	5.49	5.44

* 为年化后数据。

6.5 风险管理

6.5.1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2015 年上半年，本行贯彻落实“全面、平衡、有效”的风险管理战略，坚持“稳健、创新”的风险偏好，强化“大风险”管理理念，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落实风险管理责任，加强信用风险重点领域风险治理。制定年度交易与投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优化市场风险限额指标体系。加大案件和操作风险防控力度，对柜面业务、第三方支付等领域风险进行专项评估。

本行继续深化资本管理高级方法的实施和成果应用，协同人民银行、银监会开展金融稳定压力测试。强化内部评级体系的持续监控和定期验证工作，提高非零售客户评级和零售评分的准确性、审慎性。加快市场风险内部模型法的应用推广，做好合规评估相关工作。将操作风险高级计量法应用于经济资本领域，优化计量模型，提高模型的稳定性和敏感性。

6.5.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业务以及其他各种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

信用风险管理

2015 年上半年，本行不断完善信用风险管控机制，持续强化房地产、政府融资平台等重点领域的风险管控，加强重点区域和客户风险管理，增强风险缓释能力，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稳定资产质量。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多次召开会议，研究信用风险管控形势和对策，要求在重检和完善信贷管理体系的基础上，强化资产质量管理，进一步严格不良贷款管控责任，加大业务经营风险化解力度。

公司类业务风险管理

继续完善政策制度体系。出台 2015 年信贷政策指引，明确信贷经营管理的总体要求和信贷结构调整的量化指标；修订行业信贷政策和法人客户名单制管理办法，明确行业信贷政策制定的权限及流程，明晰客户分类分层审批责任。

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管理。继续强化房地产贷款和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准入管理，严格行业限额管理，加强重点行业及上下游和关联产业的风险预警，及时采取措施化解风险隐患。密切关注区域性不良贷款增长苗头，有针对性地做好风险化解。加强重点客户风险管理，通过排查，摸清风险底数，逐户制定化解处置方案。强化集团客户管理，防范集团客户多头授信、过度授信风险。关注股市波动对法人信贷资产的影响，严防信贷资金违规入市风险，做好股票抵质押物的估值管理。加强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根据不良贷款管控的新形势，在坚持自主清收的基础上，加大呆账核销力度，积极推进不良贷款批量转让，多措并举化解存量不良资产风险。

个人业务风险管理

强化个人信贷业务风险管控。加强个人信贷业务经营中心建设，对全行 455 家个贷中心开展等级分类评定，实施差异化的信贷授权和风险管控。完善个人贷款申请评分卡，优化准入门槛，筛选优质客户。从区域、产品、客户等维度强化风险监测，加强合规检查，堵塞管理漏洞。优化催收策略、强化系统功能，提升集中式远程催收成效。开展宏观情景压力测试和个人购房贷款情景压力测试，掌握压力情景下的资产质量，有针对性地制定风险防控方案。

信用卡业务风险管理

加强信用卡内部评级体系建设，强化客户准入管理，优化客户申请评分准入标准，深化行为评分卡应用，完善额度调整规则。开发信用卡风险信息系统，建立风险信息库，加强资金流监控和风险分析。开发套现风险评分模型，强化套现监测，开展早期风险预警。加大逾期贷款催收力度，创新催收方式，加强分支行属地催收。制定信用卡呆账核销计划，加强核销工作。

县域业务风险管理

请参见“县域金融业务—管理构架与管理机制”。

贷款风险分类

本行根据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制定、完善贷款风险分类管理制度。通过综合考虑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的盈利能力以及第二还款来源的保障程度等因素，判断贷款到期偿还的可能性，确定分类级次。

本行目前对贷款实行五级分类和十二级分类两种管理模式。对公司类贷款，主要实施十二级分类管理，通过对客户违约风险和债项交易风险两个维度的综合评估，客观反映贷款风险程度，提高风险识别的前瞻性和敏感性。对个人贷款及部分符合银监会小企业标准的县域法人客户贷款，实行五级分类管理。主要根据贷款本息逾期天数及担保方式，由信贷管理系统自动进行风险分类，强化风险反映的客观性。此外，依据信贷管理中掌握的风险信号及时对分类形态进行调整，以全面、客观揭示风险。

报告期内，面对日益复杂严峻的风险形势，本行不断加强风险分类管理，完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相关政策、制度；优化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系统，强化多维度、多层次的监测预警，提升分类管理精细度；开展重点领域信用风险专项治理及重点分行工作督导，严守风险底线。

信用风险分析

本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如下：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30,043	2,631,10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66,389	572,805
拆出资金	375,428	407,0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8,103	413,167
衍生金融资产	7,581	7,1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110	509,4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8,346,156	7,739,9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90,900	922,0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64,944	1,710,950
应收款项类投资	551,077	522,117
其他金融资产	174,772	128,188
表内项目合计	17,052,503	15,564,018
信贷承诺	1,548,247	1,582,725
合计	18,600,750	17,146,743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抵押贷款	4,174,838	47.8	3,939,049	48.7
质押贷款	1,130,679	13.0	974,469	12.0
保证贷款	1,345,695	15.4	1,388,288	17.1
信用贷款	2,076,237	23.8	1,796,261	22.2
合计	8,727,449	100.0	8,098,067	100.0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逾期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逾期90天以下(含90天)	92,740	1.1	73,139	0.9
逾期91天至360天	97,436	1.1	56,457	0.7
逾期361天至3年	34,205	0.4	22,821	0.3
逾期3年以上	14,570	0.1	14,203	0.2
合计	238,951	2.7	166,620	2.1

重组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重组贷款和垫款	23,653	0.3	26,403	0.3

贷款集中度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十大单一借款人	行业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借款人A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1,244	1.05
借款人B	房地产业	20,380	0.23
借款人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329	0.20

借款人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396	0.19
借款人 E	建筑业	15,826	0.18
借款人 F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043	0.17
借款人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189	0.16
借款人 H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3,231	0.15
借款人 I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286	0.14
借款人 J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074	0.14
合计		227,998	2.61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对最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 6.33%，对最大十家借款人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 15.83%，均符合监管要求。

贷款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正常	8,207,797	94.04	7,661,924	94.62
关注	360,109	4.13	311,173	3.84
不良贷款	159,543	1.83	124,970	1.54
次级	38,045	0.44	35,052	0.43
可疑	105,420	1.21	75,669	0.93
损失	16,078	0.18	14,249	0.18
合计	8,727,449	100.00	8,098,067	100.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1,595.4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45.73 亿元；不良贷款率 1.83%，较上年末上升 0.29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 3,601.0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89.36 亿元；关注类贷款占比 4.13%，较上年末上升 0.29 个百分点。在宏观经济下行的背景下，本行坚守风险底线，贷款质量基本保持稳定，主要是由于：（1）按照全面风险管理原则，建立完整有效的风险防控体系，完善客户评级、准入、贷后管理、减值拨备和经济资本计量等制度；（2）健全贷款质量管控机制，强化总分行及前中后台统筹协调，进一步加大考核引导力度；（3）紧盯宏观经济与行业风险变动，预判风险变

化趋势，加强关注及逾期贷款监控，排查高风险贷款，严守风险底线；（4）开展担保圈、“两高一剩”等重点领域信用风险治理，总分行共同采取措施化解风险；（5）创新处置手段，加大不良清收、批转及核销力度。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不良贷款结构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
公司类贷款	132,164	82.9	2.43	103,072	82.5	2.00
短期公司类贷款	104,628	65.6	4.53	78,579	62.9	3.57
中长期公司类贷款	27,536	17.3	0.88	24,493	19.6	0.83
票据贴现	10	-	-	-	-	-
个人贷款	26,058	16.3	1.02	21,052	16.8	0.88
个人住房贷款	5,571	3.5	0.32	4,980	4.0	0.32
个人消费贷款	2,382	1.5	1.21	2,048	1.6	1.00
个人经营贷款	6,506	4.1	2.61	4,461	3.6	1.70
个人卡透支	5,343	3.3	2.34	3,866	3.1	1.73
农户贷款	6,043	3.8	3.53	5,421	4.3	3.51
其他	213	0.1	17.79	276	0.2	20.25
境外及其他贷款	1,311	0.8	0.28	846	0.7	0.21
合计	159,543	100.0	1.83	124,970	100.0	1.54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公司类不良贷款余额1,321.6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90.92亿元；不良贷款率2.43%，较上年末上升0.43个百分点。个人类不良贷款余额260.5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0.06亿元；不良贷款率1.02%，较上年末上升0.14个百分点。

按地域划分的不良贷款结构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
总行	6	0.0	0.00	7	0.0	0.00
长江三角洲地区	34,132	21.4	1.67	26,242	21.0	1.37

珠江三角洲地区	21,621	13.5	1.80	16,790	13.4	1.51
环渤海地区	30,259	19.0	2.08	26,727	21.4	1.93
中部地区	22,302	14.0	2.04	18,656	14.9	1.83
东北地区	5,408	3.4	1.56	5,368	4.3	1.71
西部地区	44,504	27.9	2.29	30,332	24.3	1.68
境外及其他	1,311	0.8	0.28	848	0.7	0.21
合计	159,543	100.0	1.83	124,970	100.0	1.54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增加较多的两个区域为西部地区 and 长江三角洲地区，不良贷款额分别较上年末增加 141.72 亿元和 78.90 亿元，不良贷款率分别较上年末上升 0.61 个百分点和 0.30 个百分点。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
制造业	62,509	47.3	4.37	51,360	49.8	3.6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53	1.5	0.36	2,324	2.3	0.44
房地产业	7,073	5.4	1.18	5,580	5.4	0.9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382	3.3	0.52	2,734	2.6	0.36
批发和零售业	41,836	31.7	7.82	31,460	30.5	5.9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9	0.6	0.39	586	0.6	0.28
建筑业	3,196	2.4	1.44	1,705	1.7	0.82
采矿业	4,016	3.0	1.56	2,046	2.0	0.8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06	0.8	0.24	604	0.6	0.15
金融业	227	0.2	0.29	207	0.2	0.3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0	0.2	1.40	145	0.1	0.86
其他行业	4,737	3.6	2.12	4,321	4.2	1.96
合计	132,164	100.0	2.43	103,072	100.0	2.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不良贷款余额增加较多的两个行业为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分别较上年末增加 111.49 亿元和 103.76 亿元。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不良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2.71 亿元。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以个别方式评估	以组合方式评估	合计
期初余额	73,094	284,977	358,071
本期计提	34,498	4,376	38,874
-新增	39,285	40,951	80,236
-回拨	(4,787)	(36,575)	(41,362)
本期核销及转出	(13,093)	(2,270)	(15,363)
本期转回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 导致的转回	400	207	607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 上升导致转回	(627)	(196)	(823)
-汇率变动	(60)	(13)	(73)
期末余额	94,212	287,081	381,293

6.5.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由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资产负债管理部以及市场风险承担部门（机构）等构成。

2015 年上半年，本行制定年度资金交易投资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持续改进限额指标体系，继续加大市场风险管理系统研发力度，开展第二次内部模型法全面验证，根据监管和审计意见优化部分市场风险计量模型，提高系统参数的灵活化程度。

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划分

为更有针对性地进行市场风险管理和更准确计量市场风险监管资本，本行将所有表内外资产负债划分为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交易账户包括本行为交易目的或规避交易账户其他项目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和商品的头寸，除此之外的其他各类头寸划入银行账户。

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采用风险价值（VaR）、限额管理、敏感性分析、久期、敞口分析、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管理交易账户市场风险。

本行采用历史模拟法（选取 99%的置信区间、1 天的持有期，250 天历史数据）计量总行本部、境内外分行交易账户风险价值。根据境内外不同市场的差异，本行选择合理的模型参数和风险因子以反映真实的市场风险水平，并通过数据验证、平行建模以及对市场风险计量模型进行返回检验等措施，检验风险计量模型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交易账户风险价值（VaR）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利率风险	82	76	90	64	56	75	87	55
汇率风险	49	50	72	32	58	125	247	54
商品风险	44	28	46	9	8	17	34	2
总体风险价值	101	94	116	68	90	178	289	86

注：（1）本行计算交易账户风险价值（不含按外管局相关规定开展结售汇业务形成的交易头寸）。

（2）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监管要求，黄金相关风险价值已体现在汇率风险中。

2015年上半年交易账户风险价值（VaR）变动图

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内，利率、汇率和贵金属价格波动率下降，交易账户债券、衍生品和黄金组合规模相对稳定，利率风险VaR和汇率风险VaR值变化幅度较小，白银组合规模上升，商品风险VaR值较去年同期增加。

银行账户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综合运用限额管理、压力测试、情景分析和缺口分析等技术手段，管理银行账户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因法定或市场利率的不利变动而引起银行收入或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本行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本行银行账户中利率敏感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期限或重新定价期限的不匹配，以及资产负债所依据的基准利率变动不一致。

2015 年上半年，本行加强利率风险主动管理，提高差异化定价能力，提升主动负债能力，积极应对利率市场化挑战。综合运用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净利息收入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监测和分析利率风险情况，定期开展净利息收入预测，提高利率风险管理水平。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指资产与负债的币种错配所带来的风险。汇率风险主要分为风险可对冲的交易性汇率风险和经营上难以避免的结构性资产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结构性汇率风险”）。

2015 年上半年，本行定期开展外汇风险敞口监测和敏感性分析，加强外汇资产负债币种匹配管理，保持各币种资产负债总量基本平衡，灵活调整交易性汇率风险敞口，全行汇率风险敞口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市场风险限额管理

本行市场风险限额按照效力类型分为指令性限额和指导性限额。

2015 年上半年，本行继续加强市场风险限额管理，按照产品类型、风险类型等维度设置不同的市场风险限额，优化限额种类，利用系统自动化计量、监测和报告限额。报告期内，本行市场风险限额皆在设定目标范围内。

利率风险分析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一年以内利率敏感性累计负缺口为 1,713.18 亿元，缺口绝对值较上年末增加 861.98 亿元。

利率风险缺口

人民币百万元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12 个月	1 年及以下小计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2015 年 6 月 30 日	(4,538,141)	885,720	3,481,103	(171,318)	(191,302)	1,401,579	(117,40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304,785)	472,000	1,747,665	(85,120)	(195,491)	1,237,959	(105,693)

注：有关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5. 市场风险”。

利率敏感性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收益率基点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净收入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利息净收入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上升 100 个基点	(23,055)	(27,820)	(11,600)	(23,485)
下降 100 个基点	23,055	27,820	11,600	23,485

上述利率敏感性分析显示在各个利率情形下，利息净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情况。上述分析以所有年期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为前提，且未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以本行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及负债为基础计算，若利率即时上升（下降）100 个基点，本行的利息净收入将减少（增加）230.55 亿元，本行的其他综合收益将减少（增加）278.20 亿元。

汇率风险分析

本行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是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产生的敞口风险。2015 年上半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累计升值 54 个基点，升值幅度 0.09%，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金融资产/负债外汇敞口净额-44.24 亿美元，敞口绝对值较上年末减少 50.95 亿美元。

外汇敞口

人民币（美元）百万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等值美元	人民币	等值美元
境内金融资产/负债外汇敞口净额	(11,437)	(1,871)	(12,301)	(2,010)
境外金融资产/负债外汇敞口净额	(15,610)	(2,553)	(45,944)	(7,509)
境内外金融资产/负债外汇敞口净额	(27,047)	(4,424)	(58,245)	(9,519)

注：有关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5. 市场风险”。

汇率敏感性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币种	外币对人民币汇率 上涨/下降	税前利润变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1%	(70)	(106)
	-1%	70	106
港币	+1%	(17)	13
	-1%	17	(13)

本行持有的外币资产负债以美元和港币为主。根据报告期末的汇率敞口规模测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每升值（贬值）1%，本行税前利润将减少（增加）0.7亿人民币。

6.5.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行密切关注货币政策变动和市场变化，加强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及流动性影响因素的研判，坚持稳健原则，有效平衡流动性、安全性和效益性的关系，确保流动性安全。加强资金头寸的实时监测和灵活调度，确保备付金充足并提高资金营运效益。调整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稳定和拓宽资金来源，确保到期现金流摆布合理，满足客户支付需求。适时调整资金管理策略，推进资金头寸集中管理与境内外人民币资金一体化管理，对自贸区资金实施差异化的管理政策。优化完善流动性监测预警、预报考核和资金收益补偿机制，提高监测、预警、预报的及时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升级改造流动性管理系统，积极推进上海自贸区资金管理和流动性监测指标计量系统建设，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电子化水平。

流动性风险分析

2015年上半年，央行灵活开展公开市场操作，普降和定向降低准备金率相结合，适时适度开展常备借贷便利、中期借贷便利、抵押补充贷款等操作，保持市场流动性合理适度。通过降低中期借贷便利利率，发挥中期政策利率作用，引导市场利率下行，降低社会融资成本。本行加强对货币政策、市场流动性变化、全行资产负债业务发展和流动性状况

的持续监测分析，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收益和流动性风险应对能力。报告期内，本行到期现金流安排合理，流动性状况总体充足、安全可控。

流动性缺口分析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本行流动性净额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2015年6月30日	44,773	(7,890,784)	167,118	149,051	561,461	1,451,420	3,965,522	2,472,997	921,558
2014年12月31日	31,199	(7,219,512)	93,530	(268,594)	643,121	1,356,724	3,653,251	2,561,936	851,655

注：有关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4. 流动性风险”。

本行通过流动性缺口分析来评估流动性风险状况。为提高资产盈利水平，本行适度拉长资产久期，5年以上正缺口较上年末扩大3,122.71亿元。

有关本行流动性覆盖率情况，请参见“附录二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6.5.5 操作风险管理与反洗钱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2015年上半年，本行在操作风险经济资本领域应用操作风险高级计量法，持续优化计量模型，提高计量的稳定性和敏感性。发挥经济资本计量和风险考核的引导作用，优化操作风险管理打分卡，将风险治理等要素纳入经济资本计量，推动分支行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扩充关键风险指标体系，强化关键业务环节的操作风险管理。出台操作风险事件报告规范，进一步明确和细化事件报告标准，夯实损失数据基础。开展运营业务专项风险评估，提高对存款诈骗等典型事件的风险防控能力。推进全行业务影响分析，完善业务连续性策略及预案体系，提高业务连续性管理水平。

法律风险管理

法律风险是商业银行因其经营管理违反法律规定、行政规章、监管规定和合同约定，或未能妥善设定和行使权力，以及外部法律环境因素等影响，导致银行可能承担法律责任、丧失权利、损害声誉等不利后果的风险。法律风险既包括法律上的原因直接形成的风险，又涵盖其他风险转化而来的风险。

2015年上半年，本行全面推进“依法治行”，完善法律风险管理机制，加大法治宣传力度，不断加强法律风险防控力度。着力构建普法长效机制，认真做好“六五”普法总结验收工作，持续提升全行员工法律意识。常态化开展法规解读工作，跟踪立法动态，及时做好规章制度立、改、废工作。强化诉讼案件管理，探索诉讼案件管理标准化，深入开展对“抽屉协议”等类型化案件的研究，有效化解重大法律风险。优化法律审查工作，提升合同管理水平，做好知识产权管理工作，持续提高法律工作对业务发展的支持和保障作用。

反洗钱

2015年上半年，本行不断完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内控制度体系，建立健全洗钱风险管理机制，持续优化反洗钱系统，强化境外机构的反洗钱合规管理，积极配合政府部门打击洗钱和恐怖融资活动，进一步提高反洗钱工作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6.5.6 风险并表管理

风险并表管理是指银行集团通过一系列风险管理流程、方法和技术，对纳入并表范围各类附属机构的风险进行全面和持续地识别、计量、监测、报告和评估，并采取有效的管理措施，确保集团整体风险可控。

2015年上半年，本行持续加强对附属机构的风险并表管理，各项集团风险并表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定期收集风险并表信息，开展风险监测、分析和报告。修订风险并表管理制度，完善风险考核政策，指导附属机构健全风险管理体系，强化行司联动风险管控，优化完善风险并表报告系统。

6.5.7 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本行负面评价的风险。

2015年上半年，本行组织开展了全行声誉风险排查，查找各分行和各业务条线的潜在声誉风险点，提高分行和业务条线的舆情研判、预警和应对能力。进一步扩大声誉风险的监测范围，明确报告路径和应对流程，着重做好舆情线索的快速收集和声誉事件的前端化解。在农银大学设置“声誉风险管理”、“媒体应对技巧”等培训课程，着力提升基层员工的声誉风险意识和媒体应对能力。编写声誉风险管理手册，制作动漫教程，明确媒体接待和舆情应对处置的流程。做好重大声誉事件的应急预案，完善防控机制，明确职责分工，

抓好联防联控。

6.5.8 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本行债务，或使本行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本行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

本行严格贯彻落实银监会监管要求，将国别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本行通过一系列工具管理国别风险，具体包括国别风险评估与评级、风险限额核定、风险敞口统计、市场研究分析、风险因素监测和压力测试等。按年开展国别风险评级与限额核定，根据业务需要和风险变化及时调整风险限额及管控措施。

2015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本行继续加强国别风险管理，完善管理制度与流程，健全国别风险管理体系。密切监测风险敞口日常变化，持续跟踪、监测和报告国别风险，及时调整国别风险限额及管控措施；强化预警机制，开展国别风险压力测试，在服务推进国际化发展的同时有效管理和控制了国别风险。

6.6 资本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资本监管规定，认真执行2013-2015年资本规划和2013-2018年资本充足率达标规划，坚持既定的资本管理基本原则和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强化资本约束和回报管理，建立健全资本管理长效机制，确保资本充足率持续满足风险覆盖、价值创造和监管合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强化资本约束，不断优化表内外资产结构和经济资本配置，突出价值创造和结构优化的战略导向，在完善分支机构经济资本资源配置的基础上，逐步建立业务条线经济资本管理机制，加大资本约束向业务的传导力度。

2014年9月，本行获准在境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亿股优先股，募集资金不超过800亿元，采用分次发行方式。本行于2014年11月13日完成优先股首次发行，发行量4亿股，募集资金人民币400亿元。本行于2015年3月18日完成优先股二期发行，发行量4亿股，募集资金人民币400亿元。优先股发行有关情况详见“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优先股相关情况”。

有关本行资本充足率及杠杆率情况，请参见“附录一 资本充足率信息”及“附录三 杠杆率信息”。

7 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7.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7.1.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2014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增减(+,-)			2015年6月30日	
	数量	比例 ⁴ (%)	发行 新股	其他 ³	小计	数量	比例 ⁴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¹	9,891,764,707	3.0	—	-9,891,764,707	-9,891,764,707	—	—
1、国家持股 ²	9,891,764,707	3.0	—	-9,891,764,707	-9,891,764,707	—	—
2、其他内资持股 ²	-	-	—	—	—	—	—
3、外资持股 ²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4,902,352,293	97.0	—	+9,891,764,707	+9,891,764,707	324,794,117,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84,163,529,197	87.5	—	+9,891,764,707	+9,891,764,707	294,055,293,904	90.5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²	30,738,823,096	9.5	—	—	—	30,738,823,096	9.5
三、股份总数	324,794,117,000	100.0	—	—	—	324,794,117,000	100

注：1、“有限售条件股份”是指股份持有人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或按承诺有转让限制的股份。

2、本表中“国家持股”指财政部、汇金公司、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及其管理的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持有的股份。“其他内资持股”指A股战略投资者和A股网下配售对象持有的股份。“外资持股”指境外基石投资者持有的股份。“境外上市的外资股”即H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公司股份变动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中的相关内容界定。

3、本表中“其他”为锁定期结束后解除限售的股份，正数为转入、负数为转出。

4、上表中“比例”一列，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可能出现小数尾差。

7.1.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减少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¹	9,891,764,707	9,891,764,707	—	—	发行限售	2015年5月15日
合计	9,891,764,707	9,891,764,707	—	—	—	—

注：1、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及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持有的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的股份。

7.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015 年上半年，在 150 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计划项下，本行香港分行已发行中期票据人民币 5 亿元，美元 3.84 亿元，港币 3 亿元，日元 20 亿元，欧元 0.7 亿元。

报告期内优先股发行及股份变动情况参见本章“优先股相关情况”。

7.3 普通股股东情况

7.3.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股东总数为 983,646 户。其中 H 股股东 26,406 户，A 股股东 957,240 户。

本行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H 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单位：股

股东总数		983,646 户（2015 年 6 月 30 日 A+H 在册股东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在册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汇金公司 ¹	国家	A 股	-826,886,500	40.03	130,005,103,782	—	无
财政部	国家	A 股	—	39.21	127,361,764,737	—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境外法人	H 股	-18,031,781	9.03	29,334,426,210	—	未知
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家	A 股	—	3.02	9,797,058,826	—	无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境外法人	H 股	—	0.37	1,217,281,000	—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分红 - 个人分红 - 005L - FH002 沪	其他	A 股	—	0.37	1,188,757,000	—	无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A 股	—	0.23	746,268,000	—	无
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	其他	A 股	—	0.23	742,974,000	—	无
中油资产管理有限	其他	A 股	-54,645,600	0.17	539,733,400	—	无

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A 股	230,865,905	0.11	360,041,484	—	无

注：1、本行 2015 年 8 月 18 日接到汇金公司通知，其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了本行 A 股股份 1,255,434,700 股。受让后，汇金公司持有本行 A 股股份 131,260,538,482 股，约占本行 A 股股本的 44.64%，约占本行总股本的 40.41%。详见本行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在联交所网站以及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在册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份	股份类别
汇金公司	130,005,103,782	A 股
财政部	127,361,764,737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9,334,426,210	H 股
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9,797,058,826	A 股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1,217,281,000	H 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分红 - 个人分红 - 005L - FH002 沪	1,188,757,000	A 股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746,268,000	A 股
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	742,974,000	A 股
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39,733,400	A 股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60,041,484	A 股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7.3.2 主要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的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没有变化，本行无实际控制人。

财政部

财政部成立于1949年10月，作为国务院的组成部门，是主管我国财政收支、税收政策等事宜的宏观调控部门。

截至2015年6月30日，财政部持有本行股份127,361,764,737股，约占本行总股本的39.21%。

汇金公司

汇金公司成立于2003年12月16日，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由国家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8,282.09亿元人民币，组织机构代码71093296-1，法定代表人丁学东。汇金公司根据国家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汇金公司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汇金公司持有本行股份130,005,103,782股，约占本行总股本的40.03%。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无其他持股在10%或以上的法人股东。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和淡仓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接获以下人士通知其在本行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的权益或淡仓，该等权益或淡仓已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载如下：

单位：股

名称	身份	相关权益和淡仓	性质	占类别发行股份百分比(%)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财政部	实益拥有人/代名人 ¹	137,158,823,563 (A股) ²	好仓	46.64	42.23
汇金公司	实益拥有人	130,005,103,782 (A股)	好仓	44.21	40.03
Citigroup Inc.	受控制企业权益	2,084,944,053 (H股)	好仓	6.78	0.64
	保管人— 法团/核准 借出代理人	75,506,045 (H股)	淡仓	0.25	0.02
	保证权益	1,993,631,109 (H股)	可供借出的股份	6.49	0.61
JPMorgan Chase & Co.	实益拥有人	1,427,010,999 (H股)	好仓	4.64	0.44
	投资经理	158,267,793 (H股)	淡仓	0.51	0.05
	保管人— 法团/核准	608,717,337 (H股)	可供借出的股份	1.98	0.19

	借出代理人				
BlackRock, Inc.	受控制企业权益	2,095,497,882 (H 股)	好仓	6.82	0.65
		141,000 (H 股)	淡仓	0.00	0.00
Qatar Holding LLC	实益拥有人	4,267,172,500 (H 股)	好仓	13.88	1.31
Qatar Investment Authority	受控制企业权益 ³	4,267,172,500 (H 股)	好仓	13.88	1.31

注： 1、其中 9,797,058,826 股 A 股由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但其表决权已根据 2010 年 4 月 21 日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和财政部于 2010 年 5 月 5 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农业银行国有股转持方案的批复》转授予财政部。

2、根据本行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股东名册，财政部登记在册的本行股份为 127,361,764,737 股 A 股，占已发行 A 股股份的 43.31%，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39.21%。

3、Qatar Investment Authority 被视为拥有其全资附属公司 Qatar Holding LLC 持有的 4,267,172,500 股 H 股之权益。

7.4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1 优先股发行与上市情况

2014 年 9 月，本行获准在境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 亿股优先股，采用分次发行方式。

2014 年 11 月 13 日，本行完成优先股首次发行，发行量 4 亿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 亿元。每股票面金额（即面值）为壹佰元人民币，按票面金额平价发行。票面股息率每 5 年调整一次，每个股息率调整期内每年以约定的相同票面股息率支付。首个股息率调整期的股息率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为 6.00%。2014 年 11 月 28 日，本行首次发行的优先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证券简称“农行优 1”，证券代码 360001。本行首次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2015 年 3 月 18 日，本行完成第二期优先股发行，发行量 4 亿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 亿元。票面金额、发行价格、票面股息率的调整与支付方式同首次发行相同。首个股息率调整期的股息率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为 5.50%。2015 年 3 月 27 日，本行发行的第二期优先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证券简称“农行优 2”，证券代码 360009。发行第二期优先股募集资金，依据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票面股息率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行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和 2015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公告《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发行情况报告书》以及《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发行情况报告书》。

7.4.2 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农行优 1 股东总数¹为 25 户。

农行优 1（证券代码 360001）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在册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5.00	60,000,000	无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2.25	49,000,000	无
北京天地方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8.75	35,000,000	无
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50	30,000,000	无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50	30,000,000	无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50	30,000,000	无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50	30,000,000	无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00	20,000,000	无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75	15,000,000	无
北银丰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00	12,000,000	无

注：1、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持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农行优 1 的股份数量占农行优 1 股份总数（即 4 亿股）的比例。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农行优 2 股东总数为 28 户。

农行优 2（证券代码 360009）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在册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2.50	50,000,00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2.50	50,000,000	无
北京千石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6.25	25,000,000	无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6.25	25,000,000	无

¹ 优先股的股东以实际持有的合格投资者为单位计数，在计算合格投资者人数时，同一资产管理机构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产品认购或受让优先股的，视为一人。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00	20,000,000	无
上海兴全睿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00	20,000,000	无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00	20,000,00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00	20,000,00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00	20,000,00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00	20,000,000	无

注：1、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由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持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农行优 2 的股份数量占农行优 2 股份总数（即 4 亿股）的比例。

本行优先股农行优 1、农行优 2 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农行优 1、农行优 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的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一致。

7.4.3 优先股利润分配情况

本行优先股股息以现金方式支付，每年支付一次。在本行决议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的情形下，当期未分派股息不累积至之后的计息期。本行的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尚未到付息日。

7.4.4 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回购或转换的情况。

7.4.5 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7.4.6 会计政策

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本行认为本次发行优先股的条款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本次发行的优先股作为权益工具核算。

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1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半年度报告之日，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本行董事会共有董事14名，其中执行董事3名，即刘士余先生、张云先生、楼文龙先生；非执行董事6名，即赵超先生、周可先生、张定龙先生、陈剑波先生、胡孝辉先生、徐建东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即马时亨先生、温铁军先生、袁天凡先生、肖星女士、卢建平先生。

本行监事会共有监事8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即袁长清先生和王醒春先生；职工代表监事4名，即贾祥森先生、郑鑫先生、夏宗禹先生和夏太立先生；外部监事2名，即李旺先生和吕淑琴女士。

截至目前，本行共有高级管理人员7名，即：张云先生、蔡华相先生、龚超先生、楼文龙先生、王纬先生、李振江先生、张克秋女士。

截至2015年6月30日，除监事郑鑫先生持有本行A股股票375,000股及原董事会秘书朱皋鸣持有本行A股股票1,000股外，本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持有本行股份。报告期内，本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行股票期权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8.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董事变动情况

2014年12月5日，本行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赵超先生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选举张定龙先生、陈剑波先生、胡孝辉先生、徐建东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胡孝辉先生的任职资格于2015年1月14日获得银监会核准，张定龙先生、陈剑波先生的任职资格于2015年1月15日获得银监会核准，徐建东先生的任职资格于2015年2月28日获得银监会核准。

2015年1月15日，本行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云先生连任本行执行董事，选举卢建平先生、肖星女士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肖星女士的任职资格于2015年3月6日获得银监会核准，卢建平先生的任职资格于2015年6月5日获得银监会核准。

2015年1月16日，沈炳熙先生、程凤朝先生、肖书胜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职务。

2015年6月5日，胡定旭先生、邱东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

2015年6月29日，本行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蔡华相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其任职资格尚待银监会核准。

监事变动情况

2015年4月28日，车迎新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本行监事长、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主席和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主席职务。

2015年6月29日，本行2014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袁长清先生为本行股东代表监事，选举李旺先生和吕淑琴女士为本行外部监事。同时，戴根有先生不再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2015年6月29日，本行监事会2015年第七次会议选举袁长清先生为本行监事长、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主席和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主席。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5年5月5日，朱皋鸣先生因工作调整变动，辞去本行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职务。

2015年5月25日，本行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聘任张克秋女士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并担任本行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张克秋女士担任本行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已经香港联合交易所确认，委任自2015年5月25日起生效；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于2015年6月24日获中国银监会核准。

2015年6月29日，本行董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聘任林晓轩先生为本行副行长，其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监会核准。

9 重要事项

9.1 公司治理

本行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机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断加强公司基础管理，持续提高治理运行水平。报告期内，本行补充调整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增选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和外部监事，修订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和《中国农业银行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原则和守则条文，并遵守了其中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

9.2 内部控制及内部审计

内部控制

2015年上半年，本行以银监会2014年修订的《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为指导，严格落实各项监管要求，强化合规文化引领作用，加大信息技术支撑力度，不断完善内控合规体系建设，为全行依法合规稳健经营提供保障。

持续推进合规文化建设，根植依法合规经营理念。以“案例警示教育”作为年度工作重点，持续推进合规文化长效机制建设。深入开展普法教育，强化员工行为排查，提高员工守法合规经营意识。

加快信息系统建设，强化科技支撑力度。稳步推进内控合规信息系统二期开发工作，深化系统数据分析结果运用。启动合规风险监测系统研发工作，持续丰富合规风险监测技术手段。

不断完善内控合规体系，为业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认真贯彻落实《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建立适用于各级行的内部控制基本框架和标准。修订完善制度管理基本规范，优化制度管理流程，常态化开展规章制度清理工作，试点并推广作业规则，提高制度有效性和可操作性。加强检查统筹管理，突出重点风险领域，切实提高监督检查工作质量。扎实开展“两违”检查工作，有效遏止违规经营和违法犯罪行为。推进境外机构及子公司合规管理，探索强化金融市场与资产管理业务合规管理。

内部审计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外部监管要求和董事会战略决策，以风险为导向，重点对信贷业务、财会业务、营业网点建设、固定资产处置以及员工行为管理等领域开展审计，开展了“加强内部管控，遏制违规经营和违法犯罪”专项抽查，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和部分境外机构审计，对新发放贷款实施非现场审计监测。持续创新审计方法，优化审计信息化平台，进一步完善审计制度，有效提升审计监督与服务能力。

9.3 利润及股利分配

经本行 2014 年度股东年会批准，本行已向截至 2015 年 7 月 9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 10 股人民币 1.82 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591.13 亿元（含税）。本行不宣派 2015 年中期股息，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9.4 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本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符合本行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独立非执行董事勤勉履行职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并发表了意见，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9.5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或第三人的未结诉讼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为人民币 35.04 亿元。本行管理层认为本行已对该等法律诉讼事项可能遭受的损失足额计提了预计负债，该等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9.6 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9.7 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在日常业务中与香港上市规则界定的本行关连人士进行了一系列关连交易。该等交易均可依据香港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豁免遵守有关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行向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界定的关联自然人提供了贷款业务。该等贷款遵守本行业务规范中关于定价的规定，且已落实相应的担保措施。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贷款余额为 212.56 万元，贷款形态正常。

依据会计准则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请参照“财务报表附注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中的内容。

9.8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行历次募集资金按照招股书和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即用于补充本行的资本金，以支持未来业务的发展。

9.9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9.10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重大托管、承包和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的事项。

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中常规表外业务之一。报告期内，本行除中国人民银行和银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9.11 公司或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具体承诺内容	作出承诺时点	承诺履行期限	截至目前的履行情况
汇金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一) 只要汇金公司持有本行的股份, 而汇金公司持有本行股份按照中国或本行股票上市地的法律或上市规则被视为本行的控股股东或该等股东的关联人士或本行的实际控制人, 汇金公司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或参与任何竞争性商业银行业务; 若汇金公司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任何地方参与或进行竞争性商业银行业务或任何演变为竞争性商业银行业务的业务或活动, 汇金公司承诺将立即终止对该等竞争性商业银行业务的参与、管理或经营。</p> <p>(二) 若汇金公司取得了任何政府批准、授权或许可可以直接经营商业银行业务, 或者取得了经营商业银行业务的其他机会, 则汇金公司承诺立即放弃该等批准、授权或许可, 不从事任何商业银行业务。</p> <p>(三) 尽管有上述第(一)和(二)条的规定, 鉴于汇金公司是中国政府设立的从事金融/银行业投资的国有投资公司, 汇金公司可以通过其他下属企业, 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或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其他权益)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从事或参与任何竞争性商业银行业务。</p> <p>(四) 汇金公司作为中国政府设立的从事金融/银行业投资的国有投资公司, 应公平地对待其所投资的商业银行, 不得将其所取得或可能取得的经营商业银行业务的政府批准、授权、许可或业务机会授予或提供给任何商业银行, 亦不得利用其本行股东的地位或利用该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本行而有利于其他其所投资的商业银行的决定或判断, 并应避免该种客观结果的发生。汇金公司在行使其本行股东权利时应如同其所投资的商业银行仅有本行, 为本行的最大或最佳利益行使其股东权利, 不得因其投资于其他商业银行而影响其作为本行股东为本行谋求最大或最佳利益的商业判断。</p>	2010年7月15日	长期有效	持续承诺, 正常履行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股份锁定承诺	所持已购本行股份须自交易完成日起锁定五年, 或自本行首次公开发行定价日起锁定三年, 以较长时间为准。在本行自交易完成日起五年内完成首次公开发行的前提下, 在锁定期满后一年内, 可以转让总计不超过30%的已购股份(包括任何已购股份产生的分股、拆股、送股和配股);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可以转让总计不超过60%的已购股份(包括任何由已购股份产生的分股、拆股、送股和配股)。	2010年4月21日	2017年4月21日	未到期, 正常履行
本行	再融资声明与承诺	本行董事会于2014年5月9日公告了本次优先股发行预案, 并郑重声明, 除本次优先股发行外, 本行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尚无其他股权类融资计划。但本行不排除根据监管要求和资本充足率等情况, 通过发行境外优先股补充本行资本的可能性。	2014年5月8日	2015年5月7日	履行完毕

本行主要股东财政部、汇金公司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股市异常波动期间，承诺不减持本行股份。详见本行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以及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9.12 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发生，也没有受到其他监管机构对本行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处罚。

9.13 股份的买卖及赎回

报告期内，本行及子公司均未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股份。

9.14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实施任何股权激励方案。

9.15 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

本行已就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采纳一套不低于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规定标准的行为守则。本行各位董事、监事确认报告期内均遵守了上述守则。

9.16 董事及监事认购股份或债券之权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并无发给本行董事及监事任何认购股份或债券之权利，亦没有任何该等权利被行使；本行或本行的子公司亦无订立任何使董事及监事可因购买本行或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债券而获利的协议或安排。

9.17 董事及监事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监事郑鑫先生持有本行 A 股股票 375,000 股。除此之外，本行概无任何董事或监事在本行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 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须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知会本行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的任何权益或淡仓(包括他们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规定被视为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又或须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载入有关条例所述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 又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的权益或淡仓。本行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及淡仓请参见“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9.18 半年度审阅情况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5 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9.19 外部审计师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未变更外部审计师。

9.20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15 年上半年, 本行强化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和制度建设, 制定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办法, 积极配合人民银行金融消费者投诉分类标准应用试点工作, 深入开展“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主题活动, 强化金融消费者教育, 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营造稳定和谐金融环境。

1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财会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附录一 资本充足率信息

一、资本充足率信息

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披露以下资本充足率信息。

2014年4月2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核准本行在法人和集团两个层面实施信用风险非零售内部评级初级法、零售内部评级法以及操作风险标准法，本行由此成为中国第一批实施资本管理高级方法的银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银监会对获准采用资本管理高级方法的商业银行设立并行期。并行期内，商业银行应按照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和其他方法并行计量资本充足率，并遵守资本底线要求。计量方法变更、监管校准要求、资本底线要求等均对资本充足率结果有一定影响。

二、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本行并表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本行以及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本行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金融机构。本行未并表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本行境内外所有分支机构。

三、资本充足率及风险加权资产

本行采用非零售内部评级初级法、零售内部评级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内部评级法未覆盖部分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资本净额、风险加权资产以及资本充足率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34,981	1,025,364	986,206	976,752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79,902	79,899	39,946	39,944
一级资本净额	1,114,883	1,105,263	1,026,152	1,016,696
二级资本净额	325,828	325,654	365,407	364,678
资本净额	1,440,711	1,430,917	1,391,559	1,381,374
风险加权资产	11,125,503	11,058,282	10,852,619	10,782,764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9,575,804	9,508,507	8,839,230	8,763,15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77,848	75,862	69,557	68,449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862,357	858,605	862,357	858,605
因应用资本底线而导致的额外风险加权资产	609,494	615,308	1,081,475	1,092,55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0%	9.27%	9.09%	9.0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02%	9.99%	9.46%	9.43%
资本充足率	12.95%	12.94%	12.82%	12.81%

达标过渡期内，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银监会令[2007]11号）计量的并表和未并表资本充足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核心资本充足率	10.04%	10.08%	9.91%	9.92%
资本充足率	13.20%	13.23%	12.77%	12.76%

四、风险暴露

（一）信用风险

本行按照非零售内部评级初级法、零售内部评级法以及权重法计量的信用风险暴露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风险暴露	风险加权资产
内部评级法覆盖的信用风险暴露		
非零售信用风险	9,227,027	6,150,177
零售信用风险	2,500,617	605,063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4,993	3,927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风险暴露	风险加权资产
内部评级法未覆盖的信用风险暴露		
表内信用风险	7,090,211	1,882,551
其中：资产证券化	4,778	13,500
表外信用风险	478,296	276,396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9,558	7,463

本行逾期及不良贷款情况、贷款损失准备情况参见 2015 年半年报“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

（二）市场风险

本行按照标准法计量的市场风险资本要求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资本要求
利率风险	1,084
股票风险	0
汇率风险	5,030
商品风险	114
期权风险	0
合计	6,228

本行银行帐户股权风险暴露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被投资机构类型	公开交易股权风险暴露 ¹	非公开交易股权风险暴露 ¹	未实现潜在风险损益 ²
金融机构	300	1,166	231
公司	0	1,985	290
合计	300	3,151	521

注：1. 公开交易股权风险暴露指被投资机构为上市公司的股权风险暴露，非公开交易股权风险暴露指被投资机构为非上市公司的股权风险暴露。

2. 未实现潜在风险损益是指在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但在利润表中尚未确认的收益或损失。

本行利率风险的情况参见2015年半年报“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

（三）操作风险

本行按照标准法计量的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689.89 亿元。操作风险管理情况参见 2015 年半年报“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

五、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对应关系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资本监管配套政策的通知》，编制了监管并表口径下的集团资产负债表。监管并表口径与财务并表口径的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对应关系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财务并表口径的 资产负债表	监管并表口径的 资产负债表	代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29,814	2,829,810	A01
存放同业款项	766,389	760,925	A02
拆出资金	375,428	375,428	A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9,935	399,927	A04
衍生金融资产	7,581	7,581	A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110	647,110	A06
应收利息	108,340	107,595	A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8,346,156	8,345,611	A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2,482	987,586	A0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64,944	2,057,714	A10
应收款项类投资	551,077	536,704	A11
长期股权投资	153	3,005	A12
固定资产	150,244	149,773	A13
土地使用权	23,218	23,200	A14
递延税项资产	81,183	81,183	A15
商誉	1,381	-	A16
无形资产	2,745	2,570	A17
其他资产	101,374	75,511	A18
资产总计	17,459,554	17,391,233	A0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05	1,705	L0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59,243	1,361,926	L02

拆入资金	290,941	290,941	L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43,092	343,095	L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8,010	93,344	L05
客户存款	13,406,292	13,406,359	L06
衍生金融负债	8,219	8,219	L07
已发行债务证券	324,998	324,998	L08
应付职工薪酬	40,199	40,008	L09
应交税费	32,246	32,216	L10
应付利息	193,887	193,927	L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3	L12
预计负债	15,040	15,040	L13
其他负债	223,637	158,591	L14
负债总计	16,337,512	16,270,372	L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24,794	324,794	E01
其他权益工具	79,899	79,899	E02
资本公积	98,773	98,773	E03
盈余公积	78,639	78,639	E04
一般风险准备	175,530	175,530	E05
未分配利润	356,323	356,286	E06
少数股东权益	1,713	536	E07
其他综合收益	6,371	6,404	E08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42	-942	E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2,042	1,120,861	E00

六、资本构成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本行监管资本构成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核心一级资本		报告期末余额	代码
1	实收资本	324,794	E01
2	留存收益	610,455	
2a	盈余公积	78,639	E04

2b	一般风险准备	175,530	E05
2c	未分配利润	356,286	E06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和公开储备	105,177	
3a	资本公积	98,773	E03
3b	其他	6,404	E08
4	过渡期内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数额（仅适用于非股份公司，股份制公司的银行填0即可）	-	
5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28	
6	监管调整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1,040,554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			
7	审慎估值调整	-	
8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	A16
9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2,570	A17
10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	
11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	
12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	
13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	
14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	
15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项负债）	-	
16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	
17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20	抵押贷款服务权	-	
21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	
2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15%的应扣除金额	-	
23	其中：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	
24	其中：抵押贷款服务权应扣除的金额	-	
25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	-	

	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26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3,003	
26b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缺口	-	
26c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27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28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5,573	
29	核心一级资本	1,034,981	
其他一级资本			
30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79,899	
31	其中：权益部分	79,899	E02
32	其中：负债部分	-	
33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工具	-	
3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	
35	其中：过渡期后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部分	-1	
36	监管调整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79,902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			
37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	
38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	
3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	
4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	
41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投资	-	
41b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缺口	-	
41c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	
42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43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	
44	其他一级资本	79,902	
45	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	1,114,883	
二级资本			
46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35,000	
47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部分	105,000	

48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0	
49	其中：过渡期结束后不可计入的部分	-	
5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190,818	
51	监管调整前的二级资本	325,828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			
5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	
5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	-	
5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	
5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	
56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投资	-	
56b	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缺口	-	
56c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	
57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	
58	二级资本	325,828	
59	总资本（一级资本+二级资本）	1,440,711	
60	总风险加权资产	11,125,503	
资本充足率和储备资本要求			
6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0%	
6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02%	
63	资本充足率	12.95%	
64	机构特定的资本要求	3.50%	
65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0%	
66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0.00%	
67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1.00%	
68	满足缓冲区的核心一级资本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3.24%	
国内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6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00%	
70	一级资本充足率	6.00%	
71	资本充足率	8.00%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7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50,114	

73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511	
74	抵押贷款服务权（扣除递延税负债）	-	
75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81,180	A15-L12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限额			
76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23,898	
77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15,117	
78	内部评级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186,627	
79	内部评级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175,701	
符合退出安排的资本工具			
80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	
81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	
82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数额	-	
83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数额	-	
84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105,000	
85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20,000	

七、合格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截至 2015 年 6 月末，本行合格资本工具包括普通股、优先股及二级资本工具。2010 年 7 月 15 日，本行 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2010 年 7 月 16 日，本行 H 股在香港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2014 年 9 月，本行获准在境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 亿股优先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800 亿元，采用分次发行方式。本行于 2014 年 11 月 13 日完成优先股首次发行，发行量 4 亿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 亿元。2015 年 3 月 18 日，本行完成第二期优先股发行，发行量 4 亿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计入其他一级资本。

本行合格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如下表所示。

		A 股普通股	H 股普通股	优先股	二级资本工具
1	发行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标识码	601288	1288	360001 和 360009	1428012
3	适用法律	《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	《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法》、《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等	《公司法》、《证券法》、《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等
	监管处理				
4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
5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6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7	工具类型	普通股	普通股	优先股	二级资本债券
8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百万,最近一期报告日)	294,055	30,739	79,899	30,000
9	工具面值	1 元	1 元	100 元	100 元
10	会计处理	权益	权益	权益	负债
11	初始发行日	2010-07-15	2010-07-16	2014-10-31 和 2015-03-06	2014-08-18
12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存在期限
13	其中：原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2024-08-18
14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否	否	否	是(须经监管审批)
15	其中：赎回日期(或有时间赎回日期)及额度	-	-	-	2019-08-18
16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	-	-	-	-
	分红或派息				
17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浮动	浮动	股息率每 5 年调整一次, 每个股息率调整周期内每年以约定的相同票面股息率支付	固定
18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根据董事会派息决议	根据董事会派息决议	一期优先股首个股息率调整周期的股息率	5.8%

				为6%。二期优先股首个股息率调整周期的股息率为5.5%	
19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否	否	是	否
20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无自由裁量权
21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22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3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是	否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	-	<p>(1) 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则本次发行的优先股将全额或部分转为A股普通股，促使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在部分转股情形下，所有本次发行的优先股按比例以同等条件转股。</p> <p>(2) 在以下两种情形中较早者发生时，则本次发行的优先股将全额转为A股普通股：①中国银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本行将无法生存；②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将无法生存。</p> <p>本行发生本次发行优先股强制转换为普通股的情形时，应当报中国银监会审查并决定，并按照《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履行临时报告、公告等信息披露义务。</p>	-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	-	全部或部分	-
26	其中：若可转股，	-	-	本次发行优先股的初始转股价格为审议通	-

<p>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p>		<p>过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决议日前20个交易日本行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即2.43元人民币/股）。</p> <p>在董事会决议日后，当本行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行发行的带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如优先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等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等情况时，本行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p> <p>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p> <p>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 \times (N+Q \times (A/M)) / (N+Q)$；</p> <p>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n为该次普通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Q为该次增发新股或配股的数量，N为该次增发新股或配股前本行普通股总数，A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M为该次增发新股或配股已经生效且不可撤销的发行结果公告刊登前一交易日收盘价，P1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p> <p>本行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按照规定进行相应信息披露。本次优先股的强制转股价格不因本行派发普通股现金股利行为而</p>	
--------------------	--	---	--

				进行调整。	
27	其中：若可转股， 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 转换	-	-	是	-
28	其中：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 型	-	-	普通股	-
29	其中：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 发行人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
30	是否减记	否	否	否	是
31	其中：若减记，则 说明减记触发点	-	-	-	触发事件指 以下两者中的 较早者： （1）银监会 认定若不进 行减记发行 人将无法生 存；（2）相 关部门认定 若不进行公 共部门注资 或提供同等 效力的支持 发行人将无 法生存。
32	其中：若减记，则 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 部减记	-	-	-	全部减记
33	其中：若减记，则 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 时	-	-	-	永久减记
34	其中：若暂时减记， 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 机制	-	-	-	-
35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 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 工具类型）	在存款人、 一般债权 人、次级债 务和其他一 级资本工具 之后	在存款人、 一般债权 人、次级债 务和其他一 级资本工具 之后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 人和次级债务之后， 核心一级资本工具 之前	在存款人和 一般债权人 之后，股权资 本、其他一级 资本工具之 前
36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 格特征	否	否	否	否
37	其中：若有，则说 明该特征	-	-	-	-

附录二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披露以下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流动性覆盖率监管要求

银监会《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自 2014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要求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当在 2018 年底前达到 100%。在过渡期内，应当在 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末前分别达到 60%、70%、80%、90%。在过渡期内，鼓励有条件的商业银行提前达标。

流动性覆盖率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统计制度的规定计算流动性覆盖率。本行 2015 年第二季度流动性覆盖率月度均值为 134.9%，比上季度下降 5.1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压力状态下业务关系存款增加较多以及抵（质）押借贷下降较多影响，现金净流出量增加较多。本行 2015 年第二季度内流动性覆盖率呈现先降后升态势，主要是在 4 月份本行抵（质）押借贷和完全正常履约付款带来的现金流入大幅下降，而 5 月份后逐步回升；同时 6 月份优质流动性资产增加较多。本行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主要包括主权国家担保及发行的风险权重为零的证券和压力状态下可动用的央行准备金等。2015 年第二季度三个月末流动性覆盖率及各明细项目的平均值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万元，百分比除外

序号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44,950,91
现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小企业客户存款，其中：	871,370,932	87,137,093
3	稳定存款	-	-
4	欠稳定存款	871,370,932	87,137,093
5	无抵（质）押批发融资，其中：	543,583,185	184,881,542
6	业务关系存款（不包括代理行业务）	329,790,255	82,438,453
7	非业务关系存款（所有交易对手）	211,131,320	99,781,479

8	无抵（质）押债务	2,661,610	2,661,610
9	抵（质）押融资		1,095,033
10	其他项目，其中：	119,057,934	24,248,356
11	与衍生产品及其他抵（质）押品要求相关的现金流出	15,629,122	15,629,122
12	与抵（质）押债务工具融资流失相关的现金流出	-	-
13	信用便利和流动性便利	103,428,812	8,619,234
14	其他契约性融资义务	66,793,448	1,165,213
15	或有融资义务	54,425,011	29,491,477
16	预期现金流出总量		328,018,714
现金流入			
17	抵（质）押借贷（包括逆回购和借入证券）	12,083,859	12,083,859
18	完全正常履约付款带来的现金流入	79,789,310	44,362,067
19	其他现金流入	16,174,222	15,893,356
20	预期现金流入总量	108,047,391	72,339,282
			调整后数值
2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44,950,915
22	现金净流出量		255,679,432
23	流动性覆盖率（%）		134.9%

附录三 杠杆率信息

截至 2015 年 6 月末，本行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计量的杠杆率为 5.90%。2014 年末及以前，本行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计量并披露杠杆率，两种方法下杠杆率不可比。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序号	项目	余额
1	并表总资产	17,459,554
2	并表调整项	-68,321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0
4	衍生产品调整项	9,164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0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1,511,340
7	其他调整项	-5,573
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8,906,164

序号	项目	余额
1	表内资产（除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16,736,542
2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5,573
3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16,730,969
4	各类衍生产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	3,909
5	各类衍生产品的潜在风险暴露	12,836
6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0
7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0
8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0
9	卖出信用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	0
10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0
11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16,745
12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647,110
13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
14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0
15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
16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647,110

17	表外项目余额	2,130,137
18	减：因信用转换减少的表外项目余额	-618,797
19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1,511,340
20	一级资本净额	1,114,883
21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8,906,164
22	杠杆率	5.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中期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及审阅报告

审阅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阅字(2015)第 031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称“贵集团”)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王伟

中国·上海市
2015年8月27日

注册会计师

姜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6月30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829,814	2,743,06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766,389	572,805
贵金属		23,532	20,188
拆出资金	3	375,428	407,0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399,935	414,660
衍生金融资产	5	7,581	7,1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647,110	509,418
应收利息	7	108,340	97,948
发放贷款和垫款	8	8,346,156	7,739,9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1,002,482	927,9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	2,064,944	1,710,95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	551,077	522,117
长期股权投资	12	153	-
固定资产	13	150,244	154,950
无形资产		25,963	26,117
商誉		1,381	1,3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81,183	78,640
其他资产	15	77,842	39,757
资产总计		17,459,554	15,974,15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6月30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05	80,1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1,359,243	831,141
拆入资金	18	290,941	224,9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9	343,092	372,493
衍生金融负债	5	8,219	7,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	98,010	131,021
吸收存款	21	13,406,292	12,533,397
应付职工薪酬	22	40,199	40,511
应交税费	23	32,246	48,873
应付利息	24	193,887	192,876
应付股利		59,113	-
预计负债		15,040	13,902
已发行债务证券	25	324,998	325,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3	43
其他负债	26	164,524	139,825
负债合计		16,337,512	14,941,533
股东权益			
普通股股本	27	324,794	324,794
其他权益工具	28	79,899	39,944
资本公积	29	98,773	98,773
其他综合收益	30	6,371	2,265
盈余公积	31	78,639	78,594
一般风险准备	32	175,530	156,707
未分配利润	33	356,323	329,9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20,329	1,031,066
少数股东权益		1,713	1,553
股东权益合计		1,122,042	1,032,6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459,554	15,974,1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1 页至第 115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刘士余	楼文龙	姜瑞斌
_____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_____ 执行董事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_____ 财会机构负责人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资产负债表

2015年6月30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行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29,607	2,742,79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55,513	562,792
贵金属	23,532	20,188
拆出资金	383,214	412,8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9,399	414,188
衍生金融资产	7,420	6,9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085	509,412
应收利息	107,474	97,4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8,309,376	7,700,3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85,062	917,3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57,897	1,703,508
应收款项类投资	534,766	511,174
长期股权投资	10,812	10,564
固定资产	147,840	152,374
无形资产	25,385	25,4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912	78,368
其他资产	52,611	25,405
资产总计	17,357,905	15,891,15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6月30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行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25	80,03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66,594	834,765
拆入资金	266,795	197,8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43,095	372,497
衍生金融负债	8,062	7,0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344	126,950
吸收存款	13,403,316	12,530,169
应付职工薪酬	39,834	40,163
应交税费	32,073	48,740
应付利息	193,806	192,688
应付股利	59,113	-
预计负债	15,040	13,902
已发行债务证券	322,155	323,336
其他负债	94,777	93,595
负债合计	16,239,629	14,861,710
股东权益		
普通股股本	324,794	324,794
其他权益工具	79,899	39,944
资本公积	98,574	98,574
其他综合收益	6,656	2,414
盈余公积	78,484	78,445
一般风险准备	174,957	156,145
未分配利润	354,912	329,133
股东权益合计	1,118,276	1,029,44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357,905	15,891,1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274,147	266,635
利息净收入	34	219,493	209,438
利息收入		363,830	337,832
利息支出		(144,337)	(128,39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	47,643	47,84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0,160	50,4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17)	(2,593)
投资损益	36	2,641	(1,69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	(186)	5,049
汇兑损益		(5)	737
其他业务收入	38	4,561	5,256
二、营业支出		(141,343)	(132,0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	(15,059)	(14,457)
业务及管理费	40	(81,063)	(79,229)
资产减值损失	41	(39,321)	(28,939)
其他业务成本	42	(5,900)	(9,417)
三、营业利润		132,804	134,593
加：营业外收入		2,162	1,274
减：营业外支出		(287)	(283)
四、利润总额		134,679	135,584
减：所得税费用	43	(30,115)	(31,517)
五、净利润		104,564	104,0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315	104,032
—少数股东损益		249	3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195	16,4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9)	1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支出)/收益的税后净额		(88)	57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018	16,62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582	120,6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421	120,5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1	92
八、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4	0.32	0.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利润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15 年 (未经审计)	2014 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267,446	260,153
利息净收入	218,232	208,391
利息收入	361,935	336,063
利息支出	(143,703)	(127,67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7,439	47,43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9,924	50,0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85)	(2,593)
投资损益	1,858	(1,75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3)	5,032
汇兑损益	57	735
其他业务收入	123	310
二、营业支出	(135,555)	(126,0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994)	(14,421)
业务及管理费	(79,915)	(78,387)
资产减值损失	(39,270)	(28,800)
其他业务成本	(1,376)	(4,490)
三、营业利润	131,891	134,055
加：营业外收入	2,131	1,228
减：营业外支出	(285)	(279)
四、利润总额	133,737	135,004
减：所得税费用	(29,994)	(31,421)
五、净利润	103,743	103,58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利润表(续)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283	16,35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1)	110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242	16,46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985	120,0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附注五	普通股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一、2015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324,794	39,944	98,773	2,265	78,594	156,707	329,989	1,553	1,032,61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104,315	249	104,564
(二)其他综合收益/(支出)	30	-	-	4,106	-	-	-	(88)	4,018
综合收益总额		-	-	4,106	-	-	104,315	161	108,582
(三)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8	-	39,955	-	-	-	-	-	39,955
(四)利润分配		-	-	-	45	18,823	(77,981)	(1)	(59,114)
1.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45	-	(45)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18,823	(18,823)	-	-
3.股利分配	33	-	-	-	-	-	(59,113)	(1)	(59,114)
三、2015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324,794	79,899	98,773	6,371	78,639	175,530	356,323	1,713	1,122,04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附注五	普通股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支出)/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一、2014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324,794	-	98,773	(23,777)	60,632	139,204	243,482	1,429	844,537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104,032	35	104,067
(二)其他综合收益	30	-	-	-	16,565	-	-	-	57	16,622
综合收益总额		-	-	-	16,565	-	-	104,032	92	120,689
(三)利润分配		-	-	-	-	57	17,469	(75,015)	-	(57,489)
1.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	57	-	(5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	17,469	(17,469)	-	-
3.股利分配	33	-	-	-	-	-	-	(57,489)	-	(57,489)
三、2014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324,794	-	98,773	(7,212)	60,689	156,673	272,499	1,521	907,737
一、2014年7月1日余额(未经审计)		324,794	-	98,773	(7,212)	60,689	156,673	272,499	1,521	907,737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75,429	14	75,4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30	-	-	-	9,477	-	-	-	18	9,495
综合收益总额		-	-	-	9,477	-	-	75,429	32	84,938
(三)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8	-	39,944	-	-	-	-	-	-	39,944
(四)利润分配		-	-	-	-	17,905	34	(17,939)	-	-
1.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	17,905	-	(17,905)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	34	(34)	-	-
三、2014年12月31日余额(经审计)		324,794	39,944	98,773	2,265	78,594	156,707	329,989	1,553	1,032,6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合计
	普通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5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324,794	39,944	98,574	2,414	78,445	156,145	329,133	1,029,44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103,743	103,7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4,242	-	-	-	4,242
综合收益总额	-	-	-	4,242	-	-	103,743	107,985
(三)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9,955	-	-	-	-	-	39,955
(四)利润分配	-	-	-	-	39	18,812	(77,964)	(59,113)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9	-	(3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8,812	(18,812)	-
3.股利分配	-	-	-	-	-	-	(59,113)	(59,113)
三、2015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324,794	79,899	98,574	6,656	78,484	174,957	354,912	1,118,27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合计
	普通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支出)/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4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324,794	-	98,574	(23,529)	60,542	138,751	242,980	842,112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103,583	103,5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16,467	-	-	-	16,467
综合收益总额	-	-	-	16,467	-	-	103,583	120,050
(三)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9	17,386	(74,884)	(57,489)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9	-	(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7,386	(17,386)	-
3.股利分配	-	-	-	-	-	-	(57,489)	(57,489)
三、2014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324,794	-	98,574	(7,062)	60,551	156,137	271,679	904,673
一、2014年7月1日余额(未经审计)	324,794	-	98,574	(7,062)	60,551	156,137	271,679	904,673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75,356	75,3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9,476	-	-	-	9,476
综合收益总额	-	-	-	9,476	-	-	75,356	84,832
(三)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9,944	-	-	-	-	-	39,944
(四)利润分配	-	-	-	-	17,894	8	(17,902)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7,894	-	(17,89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8	(8)	-
三、2014年12月31日余额(经审计)	324,794	39,944	98,574	2,414	78,445	156,145	329,133	1,029,4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400,997	1,181,45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37
拆入/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41,801	11,027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29,029	315,5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58	167,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816,085</u>	<u>1,675,978</u>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78,416)	-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630,656)	(621,33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净增加额		(86,670)	(266,16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0,458)	(117,1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167)	(56,0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484)	(67,0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886)	(68,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95,737)</u>	<u>(1,196,38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	<u>520,348</u>	<u>479,598</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4,329	280,4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756	45,570
处置合营企业收到的现金		-	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到的现金		718	6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54,803</u>	<u>326,691</u>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7,439)	(421,3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385)	(9,0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54,824)</u>	<u>(430,403)</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00,021)</u>	<u>(103,712)</u>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附注五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已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0,000	-
	已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176,530	106,2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16,530</u>	<u>106,204</u>
	偿付已发行债务证券支付的现金	(176,254)	(97,126)
	偿付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5,390)	(5,885)
	为已发行债务证券所支付的现金	(10)	-
	为已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所支付的现金	(56)	-
	向少数股东进行股利分配支付的现金	(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81,711)</u>	<u>(103,011)</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4,819</u>	<u>3,193</u>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704)</u>	<u>65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净额	46	154,4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38,241</u>	<u>813,799</u>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892,683</u>	<u>1,193,53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现金流量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404,976	1,181,041
拆入/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42,955	10,382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27,412	313,9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93	162,5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800,436</u>	<u>1,667,942</u>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78,405)	-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633,488)	(619,66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净增加额	(87,203)	(266,17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9,686)	(116,6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540)	(55,5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325)	(66,8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308)	(67,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90,955)</u>	<u>(1,192,75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09,481</u>	<u>475,192</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3,753	274,8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601	45,3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480	5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53,834</u>	<u>320,814</u>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5,649)	(410,9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317)	(8,5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42,966)</u>	<u>(419,430)</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89,132)</u>	<u>(98,616)</u>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已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0,000	-
已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175,500	106,2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15,500</u>	<u>106,204</u>
偿付已发行债务证券支付的现金	(176,254)	(97,126)
偿付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5,390)	(5,885)
为已发行债务证券所支付的现金	(10)	-
为已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所支付的现金	(5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81,710)</u>	<u>(103,011)</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3,790</u>	<u>3,193</u>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849)</u>	<u>693</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净额	153,290	380,4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38,024</u>	<u>814,569</u>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u>891,314</u></u>	<u><u>1,195,031</u></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银行简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的前身中国农业银行(以下简称“原农行”)是由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并于1979年2月23日成立的国有独资商业银行。2009年1月15日，在财务重组完成后，原农行改制成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设立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2010年7月15日和2010年7月16日，本行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批准持有B0002H11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领取注册10000000000547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本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人民币和外币存款、贷款、清算和结算、资产托管、基金管理、金融租赁、保险业务以及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及境外机构所在地有关监管机构所批准经营的业务。

本行总行、中国境内分支机构及在中国境内注册设立的子公司统称为“境内机构”，中国境外分支机构及在中国境外注册设立并经营的子公司统称为“境外机构”。

二 中期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4年修订)的要求列示和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经审计的2014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行于2015年6月30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

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2014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99,771	111,962
存放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	(1)	2,339,302	2,409,181
存放中央银行的超额存款准备金	(2)	253,092	49,253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3)	137,649	172,669
合计		<u>2,829,814</u>	<u>2,743,065</u>

- (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系指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及海外监管机构缴存的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币存款准备金，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于2015年6月30日，本行符合自2015年3月12日生效的《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2015年中国农业银行改革试点县级“三农金融事业部”执行差别化存款准备金率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银办发[2015]67号)要求的境内机构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6.5%(2014年12月31日：18%)，其余本行境内机构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8.5%(2014年12月31日：20%)；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2014年12月31日：5%)。境外机构缴存比率按海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外币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集团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于资金清算。
- (3)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主要系存放中国人民银行的财政性存款，这些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且不计付利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736,182	543,394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6,907	2,021
存放境外同业	23,300	27,390
合计	<u>766,389</u>	<u>572,805</u>

于2015年6月30日，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中限制性存款计人民币17.26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8.33亿元)，主要为存放在交易所的保证金。

3. 拆出资金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72,055	124,060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76,532	267,358
拆放境外同业	28,336	17,400
小计	<u>376,923</u>	<u>408,818</u>
减：组合方式评估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u>(1,495)</u>	<u>(1,756)</u>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u><u>375,428</u></u>	<u><u>407,062</u></u>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4,373	3,54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24,748	23,445
金融机构债券		5,778	1,112
公司债券		9,776	12,708
		<hr/>	<hr/>
债券合计		44,675	40,810
		<hr/>	<hr/>
贵金属合同		16,628	17,615
		<hr/>	<hr/>
小计		61,303	58,425
		<hr/>	<hr/>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6,995	11,23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24,633	25,278
金融机构债券		16,996	2,899
公司债券		4,548	6,681
		<hr/>	<hr/>
债券合计		53,172	46,093
		<hr/>	<hr/>
持有信托资产	(1)	242,266	248,794
持有其他债务工具	(1)	41,365	59,876
权益工具		1,829	1,472
		<hr/>	<hr/>
小计		338,632	356,235
		<hr/>	<hr/>
合计		399,935	414,660
		<hr/>	<hr/>

- (1) 本集团持有信托资产及持有其他债务工具中主要包括信贷类资产、存放境内同业及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以及债券投资，属于本集团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附注八、3)。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与汇率、利率及贵金属等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表。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或贵金属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本集团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本集团与其交易对手之间的该类协议通常允许在双方同意的情况下以净额结算。如果双方没有达成一致，则以总额结算。但在一方违约前提下，另一方可以选择以净额结算。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遵循上述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金额不重大，本集团未选择对这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以净额结算。本集团并未持有除衍生金融工具外的适用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015年6月30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	395,412	3,712	(3,116)
货币掉期	473,658	2,338	(3,913)
交叉货币利率掉期	3,026	110	(113)
货币期权	33,794	50	(47)
小计		6,210	(7,189)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198,132	917	(999)
贵金属合同	13,009	454	(31)
合计		7,581	(8,219)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续)

	2014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	340,045	3,078	(2,241)
货币掉期	481,198	2,476	(3,675)
交叉货币利率掉期	6,785	192	(251)
货币期权	33,112	72	(79)
小计		<u>5,818</u>	<u>(6,246)</u>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166,002	795	(936)
贵金属合同	12,732	561	(58)
其他	55	21	-
合计		<u>7,195</u>	<u>(7,240)</u>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债券	111,947	209,160
票据	535,163	300,258
合计	<u>647,110</u>	<u>509,418</u>

本集团于买入返售交易中收到的担保物在附注九、6担保物中披露。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应收利息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	11,352	10,1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3,885	3,925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25,591	24,6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16,240	15,294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34,111	33,090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9,623	3,098
其他应收利息	7,538	7,765
	<u>108,340</u>	<u>97,948</u>
合计	<u>108,340</u>	<u>97,948</u>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对公和个人分布情况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贷款	5,865,149	5,516,854
贴现	293,618	180,229
	<u>6,158,767</u>	<u>5,697,083</u>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住房	1,715,155	1,550,702
个人生产经营	255,197	266,913
个人消费	196,701	204,102
信用卡透支	228,739	222,865
其他	172,890	156,402
	<u>2,568,682</u>	<u>2,400,984</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8,727,449</u>	<u>8,098,067</u>
减：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381,293)	(358,071)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94,212)	(73,094)
组合方式评估	(287,081)	(284,977)
	<u>8,346,156</u>	<u>7,739,996</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8,346,156</u>	<u>7,739,996</u>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损失准备评估方式列示如下：

	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损失准备 的贷款和垫款(i)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ii)			合计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 垫款占发放贷款和垫 款总额的比例(%)
		组合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个别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小计		
2015年6月30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567,906	26,072	133,471	159,543	8,727,449	1.83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64,253)	(22,828)	(94,212)	(117,040)	(381,293)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8,303,653	3,244	39,259	42,503	8,346,156	
201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7,973,097	21,063	103,907	124,970	8,098,067	1.54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70,386)	(14,591)	(73,094)	(87,685)	(358,071)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7,702,711	6,472	30,813	37,285	7,739,996	

(i) 指尚未单项识别为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其损失准备以组合方式评估计提。

(ii)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包括客观依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且已经被识别为有减值损失的贷款。这些贷款的损失准备以个别方式(对公贷款和垫款)或组合方式(个人贷款和垫款)评估计提。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列示如下：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个别方式评估 的损失准备	组合方式评估 的损失准备	合计
期初	73,094	284,977	358,071
计提	39,285	40,951	80,236
转回	(4,787)	(36,575)	(41,362)
核销及转出	(13,093)	(2,270)	(15,363)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入	400	207	607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627)	(196)	(823)
汇兑差额	(60)	(13)	(73)
期末	<u>94,212</u>	<u>287,081</u>	<u>381,293</u>
	2014年		
	个别方式评估 的损失准备	组合方式评估 的损失准备	合计
年初	50,127	272,064	322,191
计提	58,579	59,031	117,610
转回	(9,976)	(42,571)	(52,547)
核销及转出	(25,772)	(3,450)	(29,222)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入	921	220	1,141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688)	(314)	(1,002)
汇兑差额	(97)	(3)	(100)
年末	<u>73,094</u>	<u>284,977</u>	<u>358,071</u>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172,384	147,51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451,044	449,232
金融机构债券		162,319	138,698
公司债券		205,153	186,574
		<u>990,900</u>	<u>922,017</u>
债券合计			
基金投资	(1)	7,253	3,358
权益工具		4,016	2,244
		<u>1,002,169</u>	<u>927,619</u>
小计			
以成本计量			
权益工具	(2)	313	284
		<u>313</u>	<u>284</u>
合计		<u>1,002,482</u>	<u>927,903</u>

(1) 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基金投资属于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附注八、3)。

(2) 部分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而采用成本计量。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617,881	548,33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050,612	936,274
金融机构债券		190,732	67,878
公司债券		207,075	159,349
		<u>2,066,300</u>	<u>1,711,831</u>
小计			
减：组合方式评估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u>(1,356)</u>	<u>(881)</u>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u>2,064,944</u>	<u>1,710,950</u>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应收财政部款项	(1)	278,314	278,314
财政部特别国债	(2)	93,300	93,300
政府债券		8,515	-
金融机构债券		67,457	45,33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49,777	56,141
公司债券		34,482	35,020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4,023	3,590
其他	(3)	16,488	11,621
小计		<u>552,356</u>	<u>523,320</u>
减：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1,279)	(1,203)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547)	(478)
组合方式评估		<u>(732)</u>	<u>(725)</u>
应收款项类投资账面价值		<u>551,077</u>	<u>522,117</u>

(1) 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农业银行不良资产剥离的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8]138号)，自2008年1月1日起，该款项暂定按15年分年偿还，对未支付款项余额按年利率3.3%计收利息。

(2) 财政部于1998年为补充原农行资本金而发行面值计人民币933亿元的不可转让债券。该债券将于2028年到期，自2008年12月1日起固定年利率为2.25%。

(3)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应收款项类投资，大部分属于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附注八、3)。

12. 长期股权投资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	<u>153</u>	<u>-</u>

(1)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列示于附注八、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15年1月1日	142,795	56,048	4,814	23,885	227,542
本期购置	453	732	2	2,967	4,154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3,758	94	-	(3,852)	-
出售/处置	(726)	(291)	(89)	(189)	(1,295)
2015年6月30日	146,280	56,583	4,727	22,811	230,401
累计折旧					
2015年1月1日	(38,733)	(30,788)	(2,753)	-	(72,274)
本期计提	(4,021)	(4,093)	(165)	-	(8,279)
出售/处置	334	290	88	-	712
2015年6月30日	(42,420)	(34,591)	(2,830)	-	(79,841)
减值准备					
2015年1月1日	(299)	(9)	(2)	(8)	(318)
本期计提	-	-	-	-	-
出售/处置	2	-	-	-	2
2015年6月30日	(297)	(9)	(2)	(8)	(316)
净额					
2015年1月1日	103,763	25,251	2,059	23,877	154,950
2015年6月30日	103,563	21,983	1,895	22,803	150,24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14年1月1日	124,294	55,314	4,746	28,682	213,036
本年购置	1,526	7,703	604	13,263	23,096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7,569	491	-	(18,060)	-
出售/处置	(594)	(7,460)	(536)	-	(8,590)
2014年12月31日	142,795	56,048	4,814	23,885	227,542
累计折旧					
2014年1月1日	(31,529)	(27,400)	(2,947)	-	(61,876)
本年计提	(7,574)	(8,723)	(318)	-	(16,615)
出售/处置	370	5,335	512	-	6,217
2014年12月31日	(38,733)	(30,788)	(2,753)	-	(72,274)
减值准备					
2014年1月1日	(288)	(10)	(2)	(1)	(301)
本年计提	(20)	-	-	(7)	(27)
出售/处置	9	1	-	-	10
2014年12月31日	(299)	(9)	(2)	(8)	(318)
净额					
2014年1月1日	92,477	27,904	1,797	28,681	150,859
2014年12月31日	103,763	25,251	2,059	23,877	154,950

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本行在股份公司成立后需将原农行固定资产的权属变更至本行名下。于2015年6月30日，本行尚未全部完成权属更名手续，本行管理层预期未完成的权属变更手续不会影响本行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行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递延税项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183	78,6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43)
净额	<u>81,180</u>	<u>78,597</u>

(1) 递延所得税余额变动情况

	201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4年
期/年初余额	78,597	74,067
计入损益	3,975	13,15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392)	(8,622)
期/年末余额	<u>81,180</u>	<u>78,597</u>

(2)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6,260	71,552	270,124	67,514
已计提但尚未支付职工 成本	24,948	6,237	24,992	6,248
预计负债	15,040	3,760	13,902	3,476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8,882	2,220	10,404	2,601
内部退养福利	7,873	1,968	8,938	2,235
其他	256	63	228	57
小计	<u>343,259</u>	<u>85,800</u>	<u>328,588</u>	<u>82,131</u>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8,387)	(4,597)	(14,006)	(3,501)
其他	(109)	(23)	(140)	(33)
小计	<u>(18,496)</u>	<u>(4,620)</u>	<u>(14,146)</u>	<u>(3,534)</u>
净额	<u>324,763</u>	<u>81,180</u>	<u>314,442</u>	<u>78,597</u>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其他资产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应收及暂付款	(1)	39,657	16,708
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 应收分保准备金		26,775	13,532
长期待摊费用		3,367	3,649
投资性房地产		2,798	2,846
抵债资产	(2)	552	487
其他		4,693	2,535
合计		<u>77,842</u>	<u>39,757</u>

(1) 应收及暂付款项主要包括应收待结算及清算款项。应收及暂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6,927	90	(358)	36,569
1至2年	1,480	4	(307)	1,173
2至3年	538	1	(151)	387
3年以上	2,156	5	(628)	1,528
合计	<u>41,101</u>	<u>100</u>	<u>(1,444)</u>	<u>39,657</u>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5,077	83	(418)	14,659
1至2年	865	5	(221)	644
2至3年	475	3	(142)	333
3年以上	1,671	9	(599)	1,072
合计	<u>18,088</u>	<u>100</u>	<u>(1,380)</u>	<u>16,708</u>

(2) 于2015年0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抵债资产的账面净值为人民币5.52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87亿元)，本集团对抵债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折合人民币5.08亿元(2014年12月31日：折合人民币5.70亿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资产减值准备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入/(转出)	本期转销	汇率变动	
发放贷款和垫款	358,071	80,236	(41,362)	(216)	(15,363)	(73)	381,293
拆出资金	1,756	27	(313)	25	-	-	1,4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881	471	-	-	-	4	1,35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03	78	-	-	-	(2)	1,279
固定资产	318	-	-	-	(2)	-	316
无形资产	34	-	-	-	(1)	-	33
其他资产	3,175	252	(67)	(1)	(133)	1	3,227
合计	365,438	81,064	(41,742)	(192)	(15,499)	(70)	388,999

	2014年						年末数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入/(转出)	本年转销	汇率变动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2,191	117,610	(52,547)	139	(29,222)	(100)	358,071
拆出资金	575	1,248	(67)	-	-	-	1,756
持有至到期投资	599	304	(25)	-	-	3	881
应收款项类投资	342	861	-	-	-	-	1,203
固定资产	301	27	-	-	(10)	-	318
无形资产	28	7	-	-	(1)	-	34
其他资产	2,670	740	(150)	(1)	(87)	3	3,175
合计	326,706	120,797	(52,789)	138	(29,320)	(94)	365,43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95,980	148,043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53,022	666,905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7,740	13,045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501	3,148
合计	<u>1,359,243</u>	<u>831,141</u>

18. 拆入资金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103,710	62,537
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187,231	162,386
合计	<u>290,941</u>	<u>224,923</u>

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	<u>24,081</u>	<u>25,211</u>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保本型理财产品	(1) <u>319,011</u>	<u>347,282</u>
合计	<u>343,092</u>	<u>372,493</u>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续)

- (1) 本集团将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用该等资金进行的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发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较按照合同于到期日应支付理财产品持有人的金额低人民币 71.77 亿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5.58 亿元)。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14 年度，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未发生由于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债券	97,854	131,021
票据	156	-
	<u>98,010</u>	<u>131,021</u>
合计	<u>98,010</u>	<u>131,021</u>

本集团于卖出回购交易中用作抵质押物的担保物在附注九、6 担保物中披露。

21. 吸收存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3,178,413	3,012,527
个人客户	3,663,294	3,546,541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1,690,576	1,485,274
个人客户	4,262,628	3,882,102
存入保证金	(1) 369,750	299,437
其他	241,631	307,516
	<u>13,406,292</u>	<u>12,533,397</u>
合计	<u>13,406,292</u>	<u>12,533,397</u>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吸收存款(续)

(1)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5,543	118,330
贸易融资保证金	77,198	50,423
开出保函及担保保证金	74,810	63,630
开出信用证保证金	18,808	21,567
其他保证金	53,391	45,487
	<u>369,750</u>	<u>299,437</u>
合计	<u>369,750</u>	<u>299,437</u>

22. 应付职工薪酬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	(1)	31,327	30,95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	999	621
应付内退福利	(3)	7,873	8,938
		<u>40,199</u>	<u>40,511</u>
合计		<u>40,199</u>	<u>40,511</u>

(1) 短期薪酬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i)	24,228	34,387	(35,588)	23,027
住房公积金	(i)	183	4,279	(3,996)	466
社会保险费	(i)	178	2,530	(2,411)	2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4	2,194	(2,088)	260
工伤保险费		12	151	(145)	18
生育保险费		12	185	(178)	1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83	1,521	(630)	4,074
其他		3,180	3,151	(2,868)	3,463
		<u>30,952</u>	<u>45,868</u>	<u>(45,493)</u>	<u>31,327</u>
合计		<u>30,952</u>	<u>45,868</u>	<u>(45,493)</u>	<u>31,327</u>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短期薪酬(续)

		2014 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i)	24,973	66,780	(67,525)	24,228
住房公积金	(i)	245	8,186	(8,248)	183
社会保险费	(i)	181	4,454	(4,457)	1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9	3,848	(3,843)	154
工伤保险费		16	278	(282)	12
生育保险费		16	328	(332)	1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26	2,977	(2,520)	3,183
其他		6,389	12,825	(16,034)	3,180
合计		<u>34,514</u>	<u>95,222</u>	<u>(98,784)</u>	<u>30,952</u>

(i) 上述应付短期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及住房公积金和社会保险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及时发放或缴纳。

(2) 设定提存计划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541	5,642	(5,318)	865
失业保险费		66	396	(379)	83
年金计划		14	1,634	(1,597)	51
合计		<u>621</u>	<u>7,672</u>	<u>(7,294)</u>	<u>999</u>

		2014 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629	10,695	(10,783)	541
失业保险费		65	804	(803)	66
年金计划		9	3,137	(3,132)	14
合计		<u>703</u>	<u>14,636</u>	<u>(14,718)</u>	<u>621</u>

上述设定提存计划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及时发放或缴纳。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3) 内退福利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应付内退福利	8,938	139	(1,204)	7,873

	2014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数
应付内退福利	10,356	1,611	(3,029)	8,938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付内退福利所采用的主要假设列示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折现率	2.89%	3.41%
平均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工资补贴年增长率	8.00%	8.00%
正常退休年龄		
— 男性	60	60
— 女性	55	55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年)确定的，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以上内退福利的精算变动金额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员工费用中。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交税费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5,073	41,338
营业税	6,273	6,581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728	789
其他	172	165
	<hr/>	<hr/>
合计	<u>32,246</u>	<u>48,873</u>

24. 应付利息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应付利息	15,013	16,970
拆入资金应付利息	926	1,228
吸收存款应付利息	171,614	166,768
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3,958	3,847
其他应付利息	2,376	4,063
	<hr/>	<hr/>
合计	<u>193,887</u>	<u>192,876</u>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已发行债券	(1)	190,281	191,994
已发行存款证	(2)	115,681	113,388
已发行商业票据	(3)	9,770	11,800
已发行同业存单	(4)	9,266	7,985
		<hr/>	<hr/>
合计		<u>324,998</u>	<u>325,167</u>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行的债务证券没有出现拖欠本金、利息或赎回款项的违约情况。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续)

(1) 已发行债券

名称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	1,000	1,000
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ii)	25,000	25,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iii)	30,000	30,000
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iv)	50,000	50,000
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v)	50,000	50,000
发行的中期票据	(vi)	34,414	36,125
合计名义价值		190,414	192,125
减：未摊销的发行成本及折价		(133)	(131)
账面余额		190,281	191,994

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集团发行了如下债券：

- (i) 于2012年11月在香港发行的3年期人民币债券，票面年利率3.2%，每半年付息一次。
- (ii) 于2009年5月发行的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年利率为4.0%，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于2019年5月20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自2019年5月20日起，票面年利率增加至7.0%。
- (iii) 于2014年8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年利率为5.8%，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本行有权选择于2019年8月17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自2019年8月18日起，票面年利率维持5.8%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当发生发行文件中约定的监管触发事件时，本行有权对该债券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依据中国银监会相关规定，该二级资本债券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
- (iv) 于2011年6月发行的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年利率5.3%，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于2021年6月7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自2021年6月7日起，票面年利率维持5.3%不变。
- (v) 于2012年12月发行的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年利率4.99%，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于2022年12月20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自2022年12月20日起，票面年利率维持4.99%不变。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续)

(1) 已发行债券(续)

(vi) 中期票据由本集团境外机构发行并且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已发行中期票据的情况如下：

名称	到期日区间	票面利率(%)	2015年 6月30日
美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7月 至2020年5月	0.55-2.875	20,686
人民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8月 至2019年8月	3.05-3.80	6,434
瑞士法郎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7月 至2015年8月	0.85-1.00	1,783
美元浮动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7月 至2018年5月	3个月美元 LIBOR 利率加 88 至 135 个基点	2,428
欧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8月 至2017年3月	0.305-1.12	1,305
港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8月 至2016年3月	0.3-1.49	757
日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8月 至2016年3月	0.21-0.70	521
人民币零息中期票据	2016年2月	-	500
合计			<u>34,414</u>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续)

(1) 已发行债券(续)

名称	到期日区间	票面利率(%)	2014年 12月31日
美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1月 至2018年12月	0.21-2.875	18,774
人民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2月 至2019年8月	2.70-3.80	11,683
瑞士法郎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7月 至2015年8月	0.85-1.00	1,743
美元浮动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4月 至2017年3月	3个月美元 LIBOR利率加 88至135个基点	1,626
欧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8月 至2015年9月	0.99-1.12	895
港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5月 至2015年8月	1.35-1.49	600
日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5年8月 至2015年11月	0.50-0.70	431
欧元零息中期票据	2015年1月	-	373
合计			<u>36,125</u>

(2) 于2015年6月30日，存款证由本集团境外机构发行，以摊余成本计量。

(3) 于2015年6月30日，商业票据由本集团境外机构发行，以摊余成本计量。期限为七日至一年，年利率区间为0.2%-0.93%。

(4) 同业存单由本行总行发行，其到期日分布在三个月至两年之间。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其他负债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保险负债	65,225	42,789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52,315	46,433
应付财政部款项 (1)	12,801	3,275
久悬未取款项	1,761	1,616
其他应付款项	32,422	45,712
合计	<u>164,524</u>	<u>139,825</u>

- (1) 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农业银行不良资产剥离的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8]138号)，财政部委托本行对剥离的不良资产进行管理和处置。应付财政部款项为本行代财政部处置已转让的不良资产回收的所得款项。

27. 普通股股本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14 年度，本行普通股股本未发生变动。

	2015年6月30日 及2014年12月31日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已注册、发行及缴足：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 A 股	294,055	294,055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 H 股	30,739	30,739
合计	<u>324,794</u>	<u>324,794</u>

A 股是指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H 股是指获准在香港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认购和交易的股票。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的 A 股及 H 股均不存在限售条件(2014 年 12 月 31 日：9,892 百万 A 股及零股 H 股有限售条件)。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股息率	发行 价格(元)	发行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百万元)	到期日或 续期情况	转换 情况
优先股一 首期	发行后前 5 年的股息率 为 6%，之 后每五年调 整一次	100	400	40,000	无到期日	本中期 未发生 转换
优先股一 二期	发行后前 5 年的股息率 为 5.5%，之 后每五年调 整一次	100	400	40,000	无到期日	本中期 未发生 转换

经股东大会授权并经监管机构核准，本行可发行不超过 8 亿股的优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于 2014 年 11 月，本行按面值完成了首期 4 亿股优先股的发行。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次发行的优先股扣除直接发行费用后的余额计人民币 399.44 亿元。首期优先股发行后前 5 年的股息率为每年 6%，每年支付一次。股息率每 5 年调整一次，调整参考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并包括 2.29% 的固定溢价。
- 于 2015 年 3 月，本行按面值完成了第二期 4 亿股优先股的发行。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次发行的优先股扣除直接发行费用后的余额计人民币 399.55 亿元。第二期优先股发行后前 5 年的股息率为每年 5.5%，每年支付一次。股息率每 5 年调整一次，调整参考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并包括 2.24% 的固定溢价。

上述优先股的账面价值自发行后未发生变动。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权益工具(续)

本行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除非本行决议完全派发当期优先股股息，否则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本行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本优先股为非累积型优先股。优先股股东不可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经监管机构批准，本行在募集说明中所规定的特定情形满足时可行使赎回权，优先股股东无权要求本行赎回优先股。

进行清算时，优先股股东优于普通股股东分配本行剩余财产，但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二级资本工具持有人以及与之享有同等受偿权的次级债务人之后。

当发生《中国银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工具创新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2]56号“二、(三)”)所规定的触发事件时，并经监管机构批准，优先股以 2.43 元人民币/股的价格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 A 股普通股。根据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转股价格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当发生送红股、配股、转增股本和增发新股等情况时，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以维护优先股股东和普通股股东之间的相对利益平衡。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依据中国银监会相关规定，本优先股符合合格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1,120,329	1,031,06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1,040,430	991,122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79,899	39,944
其中：净利润	-	-
综合收益总额	-	-
当期已分配股利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1,713	1,553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1,713	1,553

29.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为本行 2010 年发行普通股之溢价。发行溢价扣除直接发行成本后计入资本公积，直接发行成本主要包括承销费及专业机构服务费。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支出)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支出)				
	2015年 1月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15年 6月30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支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18	4,195	7,313	6,301	(802)	(1,392)	4,195	(8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53)	(89)	(942)	(89)	-	-	(89)	-
合计	2,265	4,106	6,371	6,212	(802)	(1,392)	4,106	(88)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支出)			2014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支出)				
	2013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支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772)	25,890	3,118	34,922	(335)	(8,622)	25,890	7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05)	152	(853)	152	-	-	152	-
合计	(23,777)	26,042	2,265	35,074	(335)	(8,622)	26,042	75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规定，本行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提取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或者转增本行普通股股本。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普通股股本后，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普通股股本的25%。

32. 一般风险准备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银行一般风险准备(含监管储备)	(1)	174,957	156,145
子公司一般风险准备	(2)	573	562
合计		<u>175,530</u>	<u>156,707</u>

(1) 本行按于2012年7月1日生效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其中，包括境外分行按照当地监管要求提取的监管储备。

(2) 按中国境内有关监管规定，本行部分境内子公司须从净利润中提取一定金额作为一般风险准备。提取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33. 未分配利润

(1) 于本期间，本行未建议、宣告或派发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股息，董事不拟建议派发本期间中期股息。

(2) 2014年度利润分配

于2015年6月29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行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78.94亿元。于2014年12月31日，该等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已计入盈余公积；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87.21亿元；

(iii) 2014年度按已发行之股份3,247.94亿股计算，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182元，共计人民币591.13亿元。

于2015年6月30日，上述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及股利分配已计入资产负债表。该股利已于2015年7月派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利息净收入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2,737	227,126
其中：对公贷款和垫款	165,807	157,996
个人贷款和垫款	72,050	66,456
票据贴现	4,880	2,674
持有至到期投资	38,400	31,2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395	16,32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12	19,52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590	9,9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47	15,857
应收款项类投资	9,779	10,514
拆出资金	6,692	6,1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78	1,172
小计	363,830	337,832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118,098)	(106,49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493)	(11,931)
已发行债务证券	(5,522)	(4,741)
拆入资金	(2,253)	(4,5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2)	(7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79)	(1)
小计	(144,337)	(128,394)
利息净收入	219,493	209,438
利息收入中包括：		
已识别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823	38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业务	16,153	13,237
银行卡	10,408	9,261
结算与清算业务	9,492	12,383
顾问和咨询业务	6,450	7,876
电子银行业务	4,375	3,855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1,679	2,077
信贷承诺	1,496	1,637
其他业务	107	115
小计	50,160	50,4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	(1,050)	(1,026)
结算与清算业务	(844)	(887)
电子银行业务	(342)	(422)
其他业务	(281)	(258)
小计	(2,517)	(2,59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7,643	47,848

36. 投资损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损失)	812	(1,0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工具收益/(损失)	661	(1,205)
贵金属投资收益	367	57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801	25
合计	2,641	(1,693)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衍生金融工具	(390)	1,4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工具	436	2,577
贵金属及其他	(232)	1,007
合计	(186)	5,049

38. 其他业务收入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保险业务收入	4,384	4,884
租赁收入	140	160
其他收入	37	212
合计	4,561	5,256

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营业税	13,400	12,8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9	853
教育费附加	671	648
其他税金	99	65
合计	15,059	14,457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于2014年1月10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农业银行三农金融事业部涉农贷款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号)规定，自2013年1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对本行纳入“三农金融事业部”改革试点的1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分行下辖的县域支行，提供涉农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减按3%的税率征收营业税。

2015年6月11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中国农业银行三农金融事业部涉农贷款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67号)规定，自2015年5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上述营业税优惠范围扩大至本行纳入“三农金融事业部”改革试点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分行下辖的县域支行。财税[2015]67号文自2015年5月1日起施行，原财税[2014]5号文同时废止。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业务及管理费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职工薪酬及福利	(1)	53,679	52,650
业务费用		17,757	17,245
折旧和摊销		9,627	9,334
合计		81,063	79,229

(1) 职工薪酬及福利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387	34,304
住房公积金	4,279	3,814
社会保险费	2,530	2,1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94	1,888
工伤保险费	151	136
生育保险费	185	16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21	1,515
其他	3,151	3,133
小计	45,868	44,950
设定提存计划	7,672	7,141
内部退养福利	139	559
合计	53,679	52,650

41. 资产减值损失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38,874	27,0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471	171
应收款项类投资	78	371
固定资产	-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32)
拆出资金	(286)	988
其他	185	349
合计	39,321	28,939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2. 其他业务成本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保险业务成本	4,476	4,889
其他	1,424	4,528
合计	5,900	9,417

43. 所得税费用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当期所得税	34,090	33,184
递延所得税	(3,975)	(1,667)
合计	30,115	31,517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税前利润	134,679	135,584
按中国法定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670	33,896
不可抵扣费用等的纳税影响	241	1,039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	(3,790)	(3,414)
境外机构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6)	(4)
所得税费用	30,115	31,517

(1) 免税收入主要为中国国债利息收入。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每股收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04,315	104,032
减：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当期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04,315	104,032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324,794	324,794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32	0.32

2014年度与2015年上半年，本行分别发行了两期非累积型优先股，其具体条款于附注五、28其他权益工具中予以披露。

计算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时，应当在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中扣除当期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利。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未宣告发放优先股股利。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发行普通股。截至2015年6月30日，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因此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2015年6月30日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6月30日
库存现金	99,771	93,42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0,457	192,43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0,275	99,426
拆出资金	141,014	340,0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1,166	468,211
合计	892,683	1,193,534

列入现金等价物的金融资产的原始期限均不超过三个月。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4,564	104,067
加：资产减值损失	39,321	28,939
固定资产折旧	8,279	8,069
无形资产摊销	697	6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1	601
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823)	(380)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盘盈及处置净收益	(88)	(208)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68,574)	(58,074)
投资损益	(801)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5,522	4,74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6	(5,049)
汇兑损益	1,439	(1,301)
递延税项变动	(3,975)	(1,667)
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动	(905,182)	(913,874)
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	1,339,132	1,313,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20,348</u>	<u>479,59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92,683	1,193,53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38,241)	(813,7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净额	<u>154,442</u>	<u>379,735</u>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经营分部

经营分部根据本集团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认。董事会及相关管理委员会作为主要经营决策者，定期审阅该等报告，以为各分部分配资源及评估其表现。本集团主要营运决策者审查三种不同类别财务报告。该等财务报告基于(i)地理位置；(ii)业务活动及(iii)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

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费用及经营结果均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作为基础计量。分部会计政策与用于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之间并无差异。

分部间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及条件进行。内部转让定价参照市场利率厘定，并已于各分部的业绩状况中反映。

分部收入、经营业绩、资产及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的项目。

1. 地区经营分部

本集团地区经营分部如下：

总行

长江三角洲： 上海、江苏、浙江、宁波

珠江三角洲： 广东、深圳、福建、厦门

环渤海地区： 北京、天津、河北、山东、青岛

中部地区： 山西、湖北、河南、湖南、江西、海南、安徽

西部地区： 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含新疆兵团)、西藏、内蒙古、广西

东北地区： 辽宁、黑龙江、吉林、大连

境外及其他： 境外分行及境内外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经营分部(续)

1. 地区经营分部(续)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其他	抵销	合计
2015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										
利息净收入	21,826	44,395	28,700	35,695	29,298	47,148	7,743	4,688	-	219,493
外部利息收入	108,667	60,755	38,189	43,448	34,738	58,801	10,596	8,636	-	363,830
外部利息支出	(8,157)	(32,654)	(17,959)	(26,288)	(21,859)	(25,202)	(7,835)	(4,383)	-	(144,337)
内部利息收入/(支出)	(78,684)	16,294	8,470	18,535	16,419	13,549	4,982	435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917	9,465	7,140	6,395	5,675	8,717	1,936	398	-	47,64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224	10,043	7,489	6,734	6,084	9,143	2,003	440	-	50,16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07)	(578)	(349)	(339)	(409)	(426)	(67)	(42)	-	(2,517)
投资损益	3,497	(14)	50	(22)	53	54	33	(1,010)	-	2,64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3)	67	48	142	11	28	22	(31)	-	(186)
汇兑损益	(1,376)	417	278	266	72	63	23	252	-	(5)
其他业务收入	44	(49)	16	19	21	(2)	5	4,507	-	4,5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959)	(3,411)	(2,210)	(2,491)	(1,956)	(3,362)	(569)	(101)	-	(15,059)
业务及管理费	(2,681)	(14,175)	(10,035)	(12,513)	(14,088)	(19,907)	(6,241)	(1,423)	-	(81,063)
资产减值损失	(1,337)	(12,565)	(3,506)	(4,129)	(6,269)	(14,476)	3,004	(43)	-	(39,321)
其他业务成本	127	(94)	(420)	1,280	75	(2,371)	29	(4,526)	-	(5,900)
营业利润	26,585	24,036	20,061	24,642	12,892	15,892	5,985	2,711	-	132,804
加：营业外收入	28	49	21	55	111	1,803	63	32	-	2,162
减：营业外支出	(58)	(87)	(52)	(35)	(78)	(70)	96	(3)	-	(287)
利润总额	26,555	23,998	20,030	24,662	12,925	17,625	6,144	2,740	-	134,679
减：所得税费用										(30,115)
净利润										104,56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经营分部(续)

1. 地区经营分部(续)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其他	抵销	合计
2015年6月30日										
分部资产	4,656,211	3,583,951	2,164,082	2,906,854	2,324,672	3,207,630	686,073	698,140	(2,849,242)	17,378,371
其中：投资联营企业	153	-	-	-	-	-	-	-	-	153
未分配资产										81,183
总资产										17,459,554
其中：非流动资产(1)	11,969	34,010	18,185	29,492	28,340	41,263	12,086	8,561	-	183,906
分部负债	(3,471,755)	(3,606,172)	(2,171,655)	(2,915,671)	(2,330,341)	(3,229,770)	(688,857)	(747,457)	2,849,242	(16,312,436)
未分配负债										(25,076)
总负债										(16,337,512)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929)	(1,578)	(1,075)	(1,441)	(1,665)	(2,172)	(683)	(84)	-	(9,627)
资本性支出	475	787	393	1,029	585	1,411	265	173	-	5,118
信贷承诺	42,028	413,328	223,439	336,337	169,206	260,151	58,762	44,996	-	1,548,24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经营分部(续)

1. 地区经营分部(续)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其他	抵销	合计
2014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										
利息净收入	24,552	41,146	27,365	33,636	27,624	45,162	7,437	2,516	-	209,438
外部利息收入	95,118	58,231	38,075	42,122	33,422	54,273	9,869	6,722	-	337,832
外部利息支出	(8,455)	(28,143)	(15,969)	(23,920)	(19,239)	(21,930)	(6,755)	(3,983)	-	(128,394)
内部利息(支出)/收入	(62,111)	11,058	5,259	15,434	13,441	12,819	4,323	(223)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512	9,036	7,907	6,704	6,908	9,308	1,950	523	-	47,84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752	9,624	8,386	7,107	7,280	9,750	2,017	525	-	50,4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0)	(588)	(479)	(403)	(372)	(442)	(67)	(2)	-	(2,593)
投资损益	(1,533)	77	69	(37)	73	64	28	(434)	-	(1,69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047	44	(13)	177	(1)	118	26	651	-	5,049
汇兑损益	(315)	416	239	246	71	59	36	(15)	-	737
其他业务收入	5	26	34	47	32	38	4	5,070	-	5,2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9)	(3,326)	(2,152)	(2,455)	(1,931)	(3,266)	(560)	(48)	-	(14,457)
业务及管理费	(2,461)	(14,154)	(9,944)	(12,020)	(13,944)	(19,407)	(6,197)	(1,102)	-	(79,229)
资产减值损失	(1,803)	(11,571)	(4,930)	(6,865)	(2,530)	774	(1,783)	(231)	-	(28,939)
其他业务成本	(3,215)	(371)	(229)	(469)	26	(218)	(11)	(4,930)	-	(9,417)
营业利润	24,070	21,323	18,346	18,964	16,328	32,632	930	2,000	-	134,593
加：营业外收入	56	77	37	46	90	894	27	47	-	1,274
减：营业外支出	(98)	(64)	(38)	(13)	(37)	(28)	(3)	(2)	-	(283)
利润总额	24,028	21,336	18,345	18,997	16,381	33,498	954	2,045	-	135,584
减：所得税费用										(31,517)
净利润										104,06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经营分部(续)

1. 地区经营分部(续)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其他	抵销	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4,211,552	3,147,375	1,928,364	2,629,880	2,276,362	3,152,220	743,602	590,362	(2,784,205)	15,895,512
未分配资产										78,640
总资产										15,974,152
其中：非流动资产(1)	10,481	36,833	18,919	29,870	29,437	42,106	12,531	8,766	-	188,943
分部负债	(3,254,625)	(3,143,950)	(1,923,067)	(2,627,471)	(2,267,258)	(3,145,053)	(745,298)	(577,635)	2,784,205	(14,900,152)
未分配负债										(41,381)
总负债										(14,941,533)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805)	(1,559)	(1,089)	(1,409)	(1,632)	(2,077)	(697)	(66)	-	(9,334)
资本性支出	723	668	810	1,430	779	1,345	251	544	-	6,550
信贷承诺	32,555	457,653	211,896	345,025	172,803	263,993	60,369	38,431	-	1,582,725

(1) 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

六 经营分部(续)

2. 业务经营分部

本集团业务经营分部如下：

公司银行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公司存款、对公理财及各类公司中间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个人存款、银行卡服务、个人理财服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资金运营业务

资金运营业务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货币市场交易、回购交易、债务工具投资及自营或代客经营衍生及贵金属业务。

其他业务

本业务分部范围包括不能直接归属上述分部的本集团其余部分，及未能合理地分配的若干总行资产、负债、收入或支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经营分部(续)

2. 业务经营分部(续)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 运营业务	其他	合计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利息净收入	119,703	78,170	20,371	1,249	219,493
外部利息收入	179,034	71,374	111,438	1,984	363,830
外部利息支出	(49,963)	(83,905)	(9,734)	(735)	(144,337)
内部利息(支出)/收入	(9,368)	90,701	(81,333)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467	22,601	-	575	47,64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344	24,209	-	607	50,16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77)	(1,608)	-	(32)	(2,517)
投资损益	(113)	607	1,358	789	2,64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3	201	(677)	77	(186)
汇兑损益	-	-	57	(62)	(5)
其他业务收入	(22)	-	1	4,582	4,5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9,831)	(4,773)	(79)	(376)	(15,059)
业务及管理费	(31,535)	(39,239)	(9,152)	(1,137)	(81,063)
资产减值损失	(40,581)	1,650	(339)	(51)	(39,321)
其他业务成本	(1,346)	-	-	(4,554)	(5,900)
营业利润	60,955	59,217	11,540	1,092	132,804
加：营业外收入	1,181	950	-	31	2,162
减：营业外支出	(121)	(132)	(31)	(3)	(287)
利润总额	62,015	60,035	11,509	1,120	134,679
减：所得税费用					(30,115)
净利润					104,564
2015年6月30日					
分部资产	5,981,538	2,972,460	8,283,478	140,895	17,378,371
其中：投资联营企业	-	-	-	153	153
未分配资产					81,183
总资产					17,459,554
分部负债	(6,229,708)	(9,025,040)	(871,604)	(186,084)	(16,312,436)
未分配负债					(25,076)
总负债					(16,337,512)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2,059)	(5,584)	(1,933)	(51)	(9,627)
资本性支出	1,087	2,947	1,020	64	5,118
信贷承诺	1,219,641	328,606	-	-	1,548,24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经营分部(续)

2. 业务经营分部(续)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 运营业务	其他	合计
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利息净收入	117,899	75,396	15,129	1,014	209,438
外部利息收入	171,392	66,243	98,405	1,792	337,832
外部利息支出	(43,830)	(73,904)	(9,882)	(778)	(128,394)
内部利息(支出)/收入	(9,663)	83,057	(73,394)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192	20,052	-	604	47,84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8,093	21,744	-	604	50,4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01)	(1,692)	-	-	(2,593)
投资损益	-	-	(1,767)	74	(1,69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5,030	19	5,049
汇兑损益	-	-	735	2	737
其他业务收入	-	-	-	5,256	5,2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9,518)	(4,615)	-	(324)	(14,457)
业务及管理费	(31,739)	(38,122)	(8,526)	(842)	(79,229)
资产减值损失	(18,292)	(9,002)	(1,506)	(139)	(28,939)
其他业务成本	(4,454)	-	-	(4,963)	(9,417)
营业利润	81,088	43,709	9,095	701	134,593
加：营业外收入	661	561	-	52	1,274
减：营业外支出	(154)	(127)	-	(2)	(283)
利润总额	81,595	44,143	9,095	751	135,584
减：所得税费用					(31,517)
净利润					104,067
2014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5,571,140	2,826,973	7,388,768	108,631	15,895,512
未分配资产					78,640
总资产					15,974,152
分部负债	(5,621,221)	(8,214,892)	(968,350)	(95,689)	(14,900,152)
未分配负债					(41,381)
总负债					(14,941,533)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2,096)	(5,395)	(1,805)	(38)	(9,334)
资本性支出	1,301	3,731	1,504	14	6,550
信贷承诺	1,252,331	330,394	-	-	1,582,725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经营分部(续)

3. 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分部

本集团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分部如下：

县域金融业务

本集团县域金融业务旨在通过遍布中国境内的县及县级市的所有经营机构向县域客户提供广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贷款、存款、银行卡服务以及中间业务。

城市金融业务

本集团城市金融业务包括不在县域金融业务覆盖范围的其他所有业务，以及境外业务及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经营分部(续)

3. 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分部(续)

	县域金融业务	城市金融业务	抵销	合计
2015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				
利息净收入	85,517	133,976	-	219,493
外部利息收入	85,550	278,280	-	363,830
外部利息支出	(50,774)	(93,563)	-	(144,337)
内部利息收入/(支出)	50,741	(50,741)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579	32,064	-	47,64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412	33,748	-	50,16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33)	(1,684)	-	(2,517)
投资损益	65	2,576	-	2,64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1	(277)	-	(186)
汇兑损益	280	(285)	-	(5)
其他业务收入	23	4,538	-	4,5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61)	(10,698)	-	(15,059)
业务及管理费	(37,537)	(43,526)	-	(81,063)
资产减值损失	(17,321)	(22,000)	-	(39,321)
其他业务成本	(240)	(5,660)	-	(5,900)
营业利润	42,096	90,708	-	132,804
加：营业外收入	1,689	473	-	2,162
减：营业外支出	(372)	85	-	(287)
利润总额	43,413	91,266	-	134,679
减：所得税费用				(30,115)
净利润				104,564
2015年6月30日				
分部资产	6,267,472	11,208,885	(97,986)	17,378,371
其中：投资联营企业	-	153	-	153
未分配资产				81,183
总资产				17,459,554
分部负债	(5,906,108)	(10,504,314)	97,986	(16,312,436)
未分配负债				(25,076)
总负债				(16,337,512)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4,446)	(5,181)	-	(9,627)
资本性支出	1,570	3,548	-	5,118
信贷承诺	349,849	1,198,398	-	1,548,24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经营分部(续)

3. 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分部(续)

	县域金融业务	城市金融业务	抵销	合计
2014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				
利息净收入	81,258	128,180	-	209,438
外部利息收入	80,286	257,546	-	337,832
外部利息支出	(45,278)	(83,116)	-	(128,394)
内部利息收入/(支出)	46,250	(46,250)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114	31,734	-	47,84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072	33,369	-	50,4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58)	(1,635)	-	(2,593)
投资损益	14	(1,707)	-	(1,69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5	4,934	-	5,049
汇兑损益	335	402	-	737
其他业务收入	51	5,205	-	5,2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64)	(10,093)	-	(14,457)
业务及管理费	(36,760)	(42,469)	-	(79,229)
资产减值损失	(13,499)	(15,440)	-	(28,939)
其他业务成本	(35)	(9,382)	-	(9,417)
营业利润	43,229	91,364	-	134,593
加：营业外收入	760	514	-	1,274
减：营业外支出	(71)	(212)	-	(283)
利润总额	43,918	91,666	-	135,584
减：所得税费用				(31,517)
净利润				104,067
2014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5,841,613	10,136,691	(82,792)	15,895,512
未分配资产				78,640
总资产				15,974,152
分部负债	(5,509,147)	(9,473,797)	82,792	(14,900,152)
未分配负债				(41,381)
总负债				(14,941,533)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4,281)	(5,053)	-	(9,334)
资本性支出	1,599	4,951	-	6,550
信贷承诺	323,296	1,259,429	-	1,582,725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交易及关系

1. 财政部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财政部直接持有本行 39.21%(2014 年 12 月 31 日：39.21%)的普通股股权。

财政部是国务院的组成部门，主要负责国家财政收支和税收政策等。

本集团与财政部进行的日常业务交易，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1) 期/年末余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国债及特别国债	737,815	734,578
应收财政部款项(附注五、11)	278,314	278,314
应收利息		
— 国债及特别国债	10,881	9,366
— 应收财政部款项	4,643	26
应收及暂付款	6,401	272
应付财政部款项(附注五、26)	12,801	3,275
财政部存入款项	20,464	10,613
应付利息	16	10
其他负债—代理兑付国债	104	105

(2) 本期交易形成的损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利息净收入	18,240	18,86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692	4,135

(3) 利率区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5 年 (%)	2014 年 (%)
债券投资及应收财政部款项	1.77-9.00	1.85-9.00
财政部存入款项	0.01-3.06	0.01-3.25

(4) 国债兑付承诺详见附注九、7 国债兑付承诺。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交易及关系(续)

2. 汇金公司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公司”)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地为中国北京。汇金公司经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金融机构进行股权投资，不从事其他商业性经营活动。汇金公司代表中国政府依法行使对本行的权利和义务。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汇金公司直接持有本行 40.03%(2014 年 12 月 31 日：40.28%)的普通股股权。

与汇金公司

本集团与汇金公司进行的日常业务交易，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1) 期/年末余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	11,248	11,244
本行发行的保本理财产品	8,000	-
应收利息	347	134
汇金公司存入款项	17	3,829
应付利息	108	-

(2) 本期交易形成的损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利息净收入	83	155

(3) 利率区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5 年 (%)	2014 年 (%)
债券投资	3.14-4.20	3.14-4.20
本行发行的保本理财产品	5.00-5.15	-
汇金公司存入款项	0.35-3.06	0.72-3.30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交易及关系(续)

2. 汇金公司(续)

与汇金旗下公司

根据中央政府的指导，汇金公司对部分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进行股权投资。本集团与这些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在正常的商业条款下进行日常业务交易。本集团与这些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交易的相关余额如下：

期/年末余额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证券投资	819,646	769,49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8,068	40,060
拆出资金	71,223	92,797
衍生金融资产	385	4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295	39,3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8,511	4,2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7,071	30,342
拆入资金	88,180	44,965
衍生金融负债	387	4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5,000	110,300
吸收存款	-	1,000
其他权益工具	2,000	200
	<hr/>	<hr/>
表外项目		
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300	300
	<hr/>	<hr/>

3.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

本行与控股子公司的交易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

本行与控股子公司的交易并不重大。

4. 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本集团于日常业务中与关键管理人员进行正常的银行业务交易。于本中期及 2014 年度，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金额并不重大。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交易及关系(续)

5. 企业年金

除正常的供款外，本集团与本行设立的年金计划的交易及余额如下：

(1) 期/年末余额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企业年金存入款项	8,050	8,050
应付利息	13	15

(2) 本期交易形成的损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2014年
利息支出	244	244

(3) 利率区间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	2014年 (%)
企业年金存入款项	5.75-6.20	5.75-6.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比例(%)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农银财务有限公司	1988年	中国·香港	港币 588,790,000 元	100.00	100.00	投资
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09年	中国·香港	港币 4,113,392,449 元	100.00	100.00	投资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0年	中国·上海	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100.00	100.00	融资租赁
中国农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	2011年	英国·伦敦	美元 100,000,000 元	100.00	100.00	银行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00,000,001 元	51.67	51.67	基金管理
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	中国·内蒙古	人民币 19,600,000 元	51.02	51.02	银行
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i)	2008年	中国·湖北	人民币 31,000,000 元	50.00	66.67	银行
绩溪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	中国·安徽	人民币 29,400,000 元	51.02	51.02	银行
安塞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	中国·陕西	人民币 20,000,000 元	51.00	51.00	银行
浙江永康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	中国·浙江	人民币 210,000,000 元	51.00	51.00	银行
厦门同安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	中国·福建	人民币 100,000,000 元	51.00	51.00	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2014年	卢森堡·卢森堡	欧元 20,000,000 元	100.00	100.00	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莫斯科)有限公司	2014年	俄罗斯·莫斯科	卢布 1,400,000,000 元	100.00	100.00	银行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行对上述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享有表决权比例没有变化。

- (i) 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三名董事中由本行委任两名董事，本行对该行拥有实际控制权，因此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 表决权比例(%)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	中国·北京	人民币2,032,653,061元	51.00	51.00	人寿保险

本行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收购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并将其更名为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该交易，本集团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确认商誉计人民币 13.81 亿元。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14 年度，本行对该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享有表决权比例没有变化，上述已确认的商誉未发生明显的减值迹象。

本集团不存在使用集团资产或清偿集团负债方面的限制。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 表决权比例(%)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中刚非洲银行	2015年	刚果共和国· 布拉柴维尔	中非法郎 53,342,800,000元	50.00	50.00	银行

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本行与其他投资者出资设立的中刚非洲银行取得当地监管机构批准的银行业营业执照。本行享有中刚非洲银行 50% 的股东权益及表决权。2014 年度，本行已预付第一期出资资金 20,330,144 欧元(等值 13,335,700,000 中非法郎)，并列示于 2014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其他资产中。本行对中刚非洲银行第二期出资的股权投资承诺请参见附注九、2 资本支出承诺。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3.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为发行和销售理财产品而成立的集合投资主体(“理财业务主体”),本集团未对此等理财产品(“非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诺。理财业务主体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以及信贷资产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作为这些产品的管理人,本集团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本集团所承担的与非保本理财产品收益相关的可变回报并不重大,因此,本集团未合并此类理财产品。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管理的未到期非保本理财产品整体规模为人民币 5,995.06 亿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29.83 亿元)。于本中期,本集团于非保本理财产品中获得的利益主要包括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计人民币 31.09 亿元(2014 年上半年:人民币 27.07 亿元),以及本集团与非保本理财产品资金拆借交易产生的利息净收入计人民币 4.16 亿元(2014 年上半年:人民币 1.80 亿元)。

本集团与理财业务主体进行了拆出资金的交易,上述交易基于市场价格进行定价。这些交易的余额代表了本集团对理财业务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于 2015 年上半年,上述拆出资金交易金额平均敞口以及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敞口分别为人民币 217.91 亿元(加权平均期限为 5.40 天)和人民币 890 亿元。于 2014 年度,上述拆出资金交易金额平均敞口以及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敞口分别为人民币 197.88 亿元(加权平均期限为 3.72 天)和人民币 813 亿元。上述交易并非本集团的合同义务。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所有上述敞口金额均计入拆出资金中。

于本中期及 2014 年度,本集团与理财业务主体或任一第三方之间不存在由于上述理财产品导致的,增加本集团风险或减少本集团利益的协议性流动性安排、担保或其他承诺,亦不存在本集团优先于其他方承担理财产品损失的条款。于本中期及 2014 年度,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对本集团利益未造成损失,也未遇到财务困难。

(2) 本集团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为了更好地运用资金获取收益,本集团投资于其他机构发行或管理的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损益列示在投资损益以及利息收入中。大部分结构化主体为本集团保本型理财产品所投资的基础资产。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由于持有以上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而产生的最大风险敞口涉及金额见下表。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3.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本集团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续)

	2015年6月30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合计
持有信托资产	242,266	-	-	-	242,266
持有其他债务工具	41,365	-	-	-	41,365
其他机构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i)	250	710	-	14,245	15,205
资产支持证券	187	4,159	-	-	4,346
基金投资	-	7,253	-	-	7,253
抵押支持证券	-	43	37	-	80
合计	284,068	12,165	37	14,245	310,515

	2014年12月31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合计
持有信托资产	248,794	-	-	-	248,794
持有其他债务工具	59,876	-	-	-	59,876
其他机构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i)	-	-	-	10,613	10,613
资产支持证券	-	5,054	-	-	5,054
基金投资	-	3,358	-	-	3,358
抵押支持证券	-	48	40	-	88
合计	308,670	8,460	40	10,613	327,783

(i) 其他机构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主要包括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及债权投资计划等。

上述本集团持有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总体规模，无公开可获得的市场信息。

(3)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本集团由于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由第三方信托公司设立的特定目的信托。于本中期及2014年度，本集团未向此类理财产品及该特定目的信托提供财务支持。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法律诉讼

本行及子公司在正常业务过程中产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中作为被告人。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本集团已作出的准备为人民币 11.55 亿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16 亿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根据本集团内部及外部法律顾问的意见计提的诉讼损失列示于预计负债中。

2. 资本支出承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订合同但未拨付	6,094	5,302
已批准但未签订合同	<u>2,516</u>	<u>3,656</u>
合计	<u>8,610</u>	<u>8,958</u>

此外，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对中刚非洲银行的股权投资承诺金额为 20,330,144 欧元，折合人民币 1.40 亿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6 亿元)。本行对中刚非洲银行的股权投资请参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信贷承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承诺		
其中：原到期日在 1 年以下	19,572	15,664
原到期日在 1 年以上(含 1 年)	<u>392,433</u>	<u>425,394</u>
小计	<u>412,005</u>	<u>441,058</u>
银行承兑汇票	443,874	418,937
信用卡承诺	255,058	254,222
开出保函及担保	243,572	241,171
开出信用证	<u>193,738</u>	<u>227,337</u>
合计	<u>1,548,247</u>	<u>1,582,725</u>

信贷承诺包括对客户提供的信用卡授信额度和一般信用额度，该一般信用额度可以通过贷款或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及担保或银行承兑汇票等形式实现。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4. 经营租赁承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项下最低租赁付款额到期情况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3,746	4,206
1至2年	3,088	3,153
2至3年	2,454	2,525
3至5年	2,912	3,193
5年以上	1,794	1,969
	<u>13,994</u>	<u>15,046</u>
合计	<u>13,994</u>	<u>15,046</u>

于本中期，本集团于业务及管理费(附注五、40)中确认的经营租赁费用为人民币23.53亿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21.56亿元)。

5. 融资租赁承诺

于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作为出租人对外签订不可撤销的融资租赁合约承诺。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记录在发放贷款和垫款中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总额为人民币327.92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355.02亿元)，其剩余期限情况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已逾期	1,476	1,991
1年以内	10,906	11,511
1至5年	14,940	17,829
5年以上	5,470	4,171
	<u>32,792</u>	<u>35,502</u>
合计	<u>32,792</u>	<u>35,502</u>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6.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被用作卖出回购抵质押物的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债券	98,016	131,828
票据	157	-
合计	<u>98,173</u>	<u>131,828</u>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附注五、20)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80.10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10.21亿元)。回购协议均在协议生效起12个月内到期。

卖出回购交易中，部分属于卖断式交易，相关担保物权利已转移给交易对手，见附注十、金融资产的转让。

此外，本集团部分债券投资及存放同业款项按监管要求作为抵质押物或用作衍生交易的抵质押物。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上述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07.30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23.64亿元)。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债券和票据作为抵质押物。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抵质押物。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抵质押物为人民币30.55亿元，未再次出售或向外抵押。

7. 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承销国债。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对国债履行兑付责任。本集团国债提前兑付金额为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决定的应付利息。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国债本金余额为人民币497.64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48.79亿元)。上述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不等。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和按发行协议约定支付利息。

十 金融资产的转让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者特殊目的主体，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确认上述资产。

除下述信贷资产证券化外，在附注九、6 担保物中已包括了本集团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终止确认的卖断式卖出回购交易，其所对应的债券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27.51 亿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1.57 亿元)。

信贷资产证券化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

本集团在该等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次级档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可能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继续涉入。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本集团面临的风险水平。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通过持有部分次级档证券对已证券化信贷资产保留了继续涉入，已证券化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1.25 亿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01.25 亿元)。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 9.67 亿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9.67 亿元)，并已划分为发放贷款和垫款。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确认的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分别为人民币 9.67 亿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分别为人民币 9.67 亿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集团金融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实现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本集团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以识别、分析、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通过银行信息系统提供开展风险管理活动的相关及时信息。本集团还定期复核风险管理政策及相关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最佳做法的新变化。

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制定本集团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

风险管理框架包括：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有整体管理责任，负责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包括实施风险管理策略、措施和信贷政策，批准风险管理的内部制度、措施和程序，设立风险管理部等相关部门来管理集团的主要风险。

3. 信用风险

3.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资金运营业务、担保与承诺、以及其他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主要由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资产处置委员会以及风险管理部、信用管理部、信用审批部和各前台客户部门等构成，实施集中统一管理和分级授权。

本集团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严格规范信贷操作流程，强化贷前调查、评级授信、审查审批、放款审核和贷后监控全流程管理，提高押品风险缓释效果，加快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推进信贷管理系统升级改造等手段以全面提升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2015年上半年，本集团不断完善信用风险管控机制，持续强化房地产、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等重点领域的风险管控，加强重点区域和客户风险管理，增强风险缓释能力，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稳定资产质量。

除信贷资产会给本集团带来信用风险外，对于资金业务，本集团通过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分级授信，并运用适时的额度管理系统审查调整授信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此外，本集团为客户提供表外承诺和担保业务，因此存在客户违约而需本集团代替客户付款的可能性，并承担与贷款相近的风险，因此本集团对此类业务适用信贷业务相类似的风险控制程序及政策来降低该信用风险。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2 减值评估

减值评估的主要因素

本集团根据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要求，制定贷款风险分类管理相关制度，实行贷款五级分类管理，按照风险程度将贷款形态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个级次，后三类被视为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对于贷款减值的主要考虑为偿贷的可能性和贷款本息的可回收性，主要评估因素包括：借款人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盈利能力、担保和抵质押物以及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本集团通过个别评估和组合评估的方式来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发放贷款和垫款五级分类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 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信贷资产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 关注类：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信贷资产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次级类：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及时、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 可疑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对于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债权性投资，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末评估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并根据适用情况，分别采用个别或组合识别减值的方式评估债权性投资的减值情况。对于已减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减值损失准备的金额等于当前未实现损失，并计入利润表。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不考虑任何所持抵质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任何可利用的抵质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各期末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本集团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以及资金业务。此外，表外项目如贷款承诺、信用卡承诺、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及担保及信用证等也包含信用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信息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30,043	2,631,10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66,389	572,805
拆出资金	375,428	407,0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8,103	413,167
衍生金融资产	7,581	7,1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110	509,4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8,346,156	7,739,9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90,900	922,0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64,944	1,710,950
应收款项类投资	551,077	522,117
其他金融资产	174,772	128,188
表内项目合计	<u>17,052,503</u>	<u>15,564,018</u>
表外项目		
信贷承诺	<u>1,548,247</u>	<u>1,582,725</u>
合计	<u><u>18,600,750</u></u>	<u><u>17,146,743</u></u>

本集团已采取一系列的政策和信用增级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其中，常用的方法包括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担保。本集团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指引。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担保物主要包括以下几种类型：

- 个人住房贷款通常以房产作为抵押物；
- 除个人住房贷款之外的其他个人贷款及对公贷款，通常以房地产或借款人的其他资产作为抵质押物；
- 买入返售协议下的抵质押物主要包括债券和票据。

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检查抵质押物市场价值，并在必要时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公贷款和垫款				
总行	184,412	3.0	147,614	2.6
长江三角洲	1,402,484	22.8	1,312,497	23.0
珠江三角洲	722,932	11.7	669,532	11.8
环渤海地区	1,078,189	17.5	1,036,523	18.2
中部地区	743,095	12.1	684,153	12.0
西部地区	1,331,091	21.6	1,236,514	21.7
东北地区	241,291	3.9	217,926	3.8
境外及其他	455,273	7.4	392,324	6.9
小计	<u>6,158,767</u>	<u>100.0</u>	<u>5,697,083</u>	<u>100.0</u>
个人贷款和垫款				
总行	105	-	107	-
长江三角洲	639,327	24.9	606,026	25.2
珠江三角洲	480,376	18.7	440,572	18.3
环渤海地区	374,759	14.6	345,542	14.4
中部地区	349,278	13.6	335,059	14.0
西部地区	613,681	23.9	573,220	23.9
东北地区	104,964	4.1	96,113	4.0
境外及其他	6,192	0.2	4,345	0.2
小计	<u>2,568,682</u>	<u>100.0</u>	<u>2,400,984</u>	<u>100.0</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8,727,449</u>		<u>8,098,067</u>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公贷款和垫款				
制造业	1,506,892	24.5	1,459,857	25.6
交通运输、仓储 和邮政业	865,683	14.1	779,230	13.7
批发和零售业	668,428	10.8	629,609	11.1
房地产业	620,439	10.1	587,916	10.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 生产和供应业	587,213	9.5	551,929	9.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69,288	7.6	399,910	7.0
采矿业	419,114	6.8	261,932	4.6
建筑业	227,117	3.7	212,961	3.7
金融业	221,635	3.6	218,286	3.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209,358	3.4	209,769	3.7
其他行业	363,600	5.9	385,684	6.8
小计	6,158,767	100.0	5,697,083	10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住房	1,715,155	66.8	1,550,702	64.6
个人生产经营	255,197	9.9	266,913	11.1
信用卡透支	228,739	8.9	222,865	9.3
个人消费	196,701	7.7	204,102	8.5
其他	172,890	6.7	156,402	6.5
小计	2,568,682	100.0	2,400,984	1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727,449		8,098,067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2015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747,056	546,261	782,920	2,076,237
保证贷款	635,727	386,473	323,495	1,345,695
抵押贷款	957,897	911,978	2,304,963	4,174,838
质押贷款	543,847	100,409	486,423	1,130,679
合计	2,884,527	1,945,121	3,897,801	8,727,449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794,488	295,993	705,780	1,796,261
保证贷款	785,858	285,079	317,351	1,388,288
抵押贷款	1,164,594	668,884	2,105,571	3,939,049
质押贷款	476,414	52,629	445,426	974,469
合计	3,221,354	1,302,585	3,574,128	8,098,067

(4) 逾期贷款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9,015	10,387	527	472	20,401
保证贷款	19,997	27,254	9,456	4,880	61,587
抵押贷款	59,898	50,833	22,714	7,546	140,991
质押贷款	3,830	8,962	1,508	1,672	15,972
合计	92,740	97,436	34,205	14,570	238,951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逾期贷款(续)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9,442	4,744	616	371	15,173
保证贷款	19,103	14,380	7,639	4,559	45,681
抵押贷款	40,740	32,292	13,845	7,585	94,462
质押贷款	3,854	5,041	721	1,688	11,304
合计	73,139	56,457	22,821	14,203	166,620

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未逾期且未减值	(i)	8,485,240	7,923,816
已逾期但未减值	(ii)	82,666	49,281
已减值	(iii)	159,543	124,970
小计		8,727,449	8,098,067
减：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381,293)	(358,071)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8,346,156	7,739,996

(i) 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正常类	关注类	
对公贷款和垫款	5,678,031	282,532	5,960,563
个人贷款和垫款	2,522,938	1,739	2,524,677
合计	8,200,969	284,271	8,485,240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续)

(i) 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014年12月31日		
	正常类	关注类	合计
对公贷款和垫款	5,303,893	265,154	5,569,047
个人贷款和垫款	2,352,828	1,941	2,354,769
合计	7,656,721	267,095	7,923,816

(ii)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5年6月30日						其中：抵 质押物覆 盖的敞口 合计
	逾期1天 至30天	逾期31天 至60天	逾期6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0天 以上		
对公贷款 和垫款	26,701	10,333	9,179	2,763	330	49,306	33,716
个人贷款 和垫款	20,669	6,999	5,692	-	-	33,360	21,763
合计	47,370	17,332	14,871	2,763	330	82,666	55,479

	2014年12月31日						其中：抵 质押物覆 盖的敞口 合计
	逾期1天 至30天	逾期31天 至60天	逾期6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0天 以上		
对公贷款 和垫款	15,280	3,978	3,575	1,290	-	24,123	16,164
个人贷款 和垫款	15,662	5,440	4,053	3	-	25,158	14,066
合计	30,942	9,418	7,628	1,293	-	49,281	30,230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续)

(iii)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5年6月30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133,471	(94,212)	39,259
按组合方式评估	26,072	(22,828)	3,244
合计	159,543	(117,040)	42,503

	201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103,907	(73,094)	30,813
按组合方式评估	21,063	(14,591)	6,472
合计	124,970	(87,685)	37,285

其中：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贷款	133,471	103,907
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贷款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1.53%	1.28%
担保物的公允价值	22,309	14,697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总行	6	-	7	-
长江三角洲	34,132	21.4	26,242	21.0
珠江三角洲	21,621	13.5	16,790	13.4
环渤海地区	30,259	19.0	26,727	21.4
中部地区	22,302	14.0	18,656	14.9
西部地区	44,504	27.9	30,332	24.3
东北地区	5,408	3.4	5,368	4.3
境外及其他	1,311	0.8	848	0.7
合计	159,543	100.0	124,970	100.0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 重组贷款和垫款

重组贷款是指对贷款的合同条款进行重新商定，重组后的贷款需持续监督。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重组贷款和垫款余额为人民币 236.53 亿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4.03 亿元)。

(7) 本期因处置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对应资产而取得的资产

该等资产已作为抵债资产在本集团其他资产中反映，见附注五、15。

3.5 信贷承诺

信贷承诺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体现了与信贷承诺相关的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其计算参照银监会颁布并于 2013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行，金额大小取决于交易对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项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信贷承诺相关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按内部评级法计量。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790,968	800,383

3.6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下表列示了持有至到期投资与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减值准备：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且未减值	(1)	2,617,374	2,233,960
已减值	(2)	1,282	1,191
小计		<u>2,618,656</u>	<u>2,235,151</u>
减：减值准备		(2,635)	(2,084)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547)	(478)
组合方式评估		<u>(2,088)</u>	<u>(1,606)</u>
持有至到期投资与应收款项类投资账面价值		<u>2,616,021</u>	<u>2,233,067</u>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续)

3. 信用风险(续)

3.6 债务工具(续)

(1) 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类别	2015年6月30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 类投资	合计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	11,368	172,384	617,881	8,515	810,148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49,381	451,001	1,050,612	49,777	1,600,771
金融机构	22,774	161,213	190,732	67,457	442,176
公司	14,324	205,352	207,075	33,937	460,688
财政部特别国债	-	-	-	93,300	93,300
应收财政部款项	-	-	-	278,314	278,314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	-	-	4,023	4,023
持有信托资产	242,266	-	-	-	242,266
其他债务工具	41,365	-	-	15,751	57,116
合计	381,478	989,950	2,066,300	551,074	3,988,802
债务工具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 类投资	合计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	14,780	147,513	548,330	-	710,62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48,723	449,183	936,274	56,141	1,490,321
金融机构	4,011	137,730	67,878	45,334	254,953
公司	19,389	186,574	159,349	34,475	399,787
财政部特别国债	-	-	-	93,300	93,300
应收财政部款项	-	-	-	278,314	278,314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	-	-	3,590	3,590
持有信托资产	248,794	-	-	-	248,794
其他债务工具	59,876	-	-	10,975	70,851
合计	395,573	921,000	1,711,831	522,129	3,550,5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6 债务工具(续)

(2) 已减值债务工具

	2015年6月30日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 类投资	合计
公司债券	-	545	545
其他	-	737	737
减：减值准备	-	(547)	(547)
已减值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账面价值	-	735	735
	2014年12月31日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 类投资	合计
公司债券	-	545	545
其他	-	646	646
减：减值准备	-	(478)	(478)
已减值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账面价值	-	713	713

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债券全部以个别方式进行减值评估。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发生减值的可供出售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50 亿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17 亿元)，本集团对这部分减值的可供出售债券计提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94 亿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5 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6 债务工具(续)

(3) 债务工具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券组合信用风险状况。评级参照债券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券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未评级(i)	AAA	AA	A	A 以下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	736,216	68,532	3,974	1,198	138	810,058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1,467,312	125,333	4,352	3,549	-	1,600,546
金融机构	316,910	71,939	19,812	25,754	7,791	442,206
公司(ii)	55,632	348,457	13,142	37,368	5,722	460,321
财政部特别国债	93,300	-	-	-	-	93,300
应收财政部款项	278,314	-	-	-	-	278,314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4,023	-	-	-	-	4,023
持有信托资产(iii)	242,266	-	-	-	-	242,266
其他债务工具(iii)	57,365	-	-	-	-	57,365
合计	3,251,338	614,261	41,280	67,869	13,651	3,988,399
	2014年12月31日					
	未评级(i)	AAA	AA	A	A 以下	合计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	694,230	10,297	809	5,287	-	710,62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1,372,558	110,807	3,044	3,783	-	1,490,192
金融机构	170,221	48,639	15,686	13,636	6,958	255,140
公司(ii)	51,096	289,920	11,875	42,033	4,701	399,625
财政部特别国债	93,300	-	-	-	-	93,300
应收财政部款项	278,314	-	-	-	-	278,314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3,590	-	-	-	-	3,590
持有信托资产(iii)	248,794	-	-	-	-	248,794
其他债务工具(iii)	71,079	-	-	-	-	71,079
合计	2,983,182	459,663	31,414	64,739	11,659	3,550,657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6 债务工具(续)

(3) 债务工具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续)

- (i) 本集团持有的未评级债务工具主要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国债和地方政府债券及应收财政部款项。
- (ii)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包含在公司债券中的计人民币 673.99 亿元的超级短期融资券(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7.04 亿元)，基于发行人评级信息分析上述信用风险。
- (iii) 持有信托资产和其他债务工具被分类为第三层次金融资产，相关的信用风险见附注十一、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3.7 衍生金融工具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体现了与衍生交易相关的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其计算参照银监会颁布并于 2013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行，金额大小取决于交易对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项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衍生交易相关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按内部评级法计量，见附注十一、7 资本管理。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11,390	12,576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管理部通过下列方法对其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 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 保持稳定的存款基础；
- 预测未来现金流量和评估流动资产水平；
- 保持高效的内部资金划拨机制；
- 定期执行压力测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1 流动性分析

(1) 到期日分析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账面金额进行到期日分析：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52,863	17,365	-	-	-	-	2,459,586	2,829,8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5,345	50,205	144,258	525,051	1,530	-	-	766,389
拆出资金	-	-	150,110	94,739	117,560	13,019	-	-	375,4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	52,053	92,845	163,954	71,272	17,979	1,829	399,935
衍生金融资产	-	-	839	1,159	4,061	1,395	127	-	7,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15,927	134,318	196,865	-	-	-	647,1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073	-	474,939	756,411	2,515,615	1,775,407	2,781,711	-	8,346,1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29,126	49,965	197,485	521,098	193,226	11,582	1,002,4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28,976	48,409	250,000	1,040,593	696,966	-	2,064,94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	146	2,422	4,888	31,411	102,346	409,863	-	551,077
其他金融资产	2,699	33,853	30,911	64,150	42,729	405	25	-	174,772
金融资产总额	44,773	432,210	1,152,873	1,391,142	4,044,731	3,527,065	4,099,897	2,472,997	17,165,688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	(1,183)	-	(80)	(412)	-	-	(1,70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802,019)	(74,239)	(21,660)	(239,897)	(221,428)	-	-	(1,359,243)
拆入资金	-	-	(126,503)	(93,626)	(66,983)	(2,294)	(1,535)	-	(290,9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0,686)	(84,532)	(112,637)	(117,409)	(17,794)	(34)	-	(343,092)
衍生金融负债	-	-	(1,833)	(1,666)	(3,354)	(1,202)	(164)	-	(8,2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5,272)	(32,738)	-	-	-	-	(98,010)
吸收存款	-	(7,361,144)	(580,168)	(891,527)	(2,917,845)	(1,655,465)	(143)	-	(13,406,292)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32,410)	(35,036)	(67,891)	(89,705)	(99,956)	-	(324,998)
其他金融负债	-	(149,115)	(19,615)	(53,201)	(69,811)	(87,345)	(32,543)	-	(411,630)
金融负债总额	-	(8,322,994)	(985,755)	(1,242,091)	(3,483,270)	(2,075,645)	(134,375)	-	(16,244,130)
净头寸	44,773	(7,890,784)	167,118	149,051	561,461	1,451,420	3,965,522	2,472,997	921,55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1 流动性分析(续)

(1) 到期日分析(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61,215	27,272	-	-	-	-	2,554,578	2,743,06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2,452	37,201	130,547	360,405	2,200	-	-	572,805
拆出资金	-	-	193,149	38,487	136,584	38,842	-	-	407,0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1	37,488	71,974	196,880	84,118	22,707	1,472	414,660
衍生金融资产	-	-	924	1,419	3,358	1,264	230	-	7,1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55,523	106,487	47,408	-	-	-	509,4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656	-	426,767	742,945	2,326,006	1,673,235	2,541,387	-	7,739,9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4,821	42,862	175,149	492,102	197,083	5,886	927,9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8,571	62,181	167,984	860,252	611,962	-	1,710,95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	88	-	2,388	25,085	88,789	405,766	-	522,117
其他金融资产	1,542	14,184	26,099	42,044	44,055	219	45	-	128,188
金融资产总额	31,199	217,960	1,127,815	1,241,334	3,482,914	3,241,021	3,779,180	2,561,936	15,683,359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	-	(80,011)	(80)	-	-	-	(80,1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84,412)	(16,656)	(52,011)	(189,971)	(288,091)	-	-	(831,141)
拆入资金	-	-	(95,431)	(72,370)	(53,337)	(2,667)	(1,118)	-	(224,9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0,085)	(161,670)	(92,286)	(82,285)	(26,131)	(36)	-	(372,493)
衍生金融负债	-	-	(1,846)	(1,150)	(2,867)	(1,013)	(364)	-	(7,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3,805)	(14,229)	(2,987)	-	-	-	(131,021)
吸收存款	-	(7,046,736)	(604,561)	(1,105,613)	(2,363,672)	(1,412,631)	(184)	-	(12,533,397)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21,203)	(37,911)	(85,934)	(80,168)	(99,951)	-	(325,167)
其他金融负债	-	(96,209)	(19,113)	(54,347)	(58,660)	(73,596)	(24,276)	-	(326,201)
金融负债总额	-	(7,437,472)	(1,034,285)	(1,509,928)	(2,839,793)	(1,884,297)	(125,929)	-	(14,831,704)
净头寸	31,199	(7,219,512)	93,530	(268,594)	643,121	1,356,724	3,653,251	2,561,936	851,65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1 流动性分析(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信贷承诺的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大部分活期存款及到期的定期存款并不会立即被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集团，另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1 流动性分析(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续)

下表按照各报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非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52,863	17,365	1,076	-	-	-	2,459,586	2,830,89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5,345	51,387	150,024	543,428	1,663	-	-	791,847
拆出资金	-	-	150,389	97,140	120,679	13,325	-	-	381,5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	53,764	96,223	172,183	81,054	20,954	1,829	426,0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17,817	136,545	200,349	-	-	-	654,7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5,414	-	546,233	870,241	2,903,434	2,714,395	4,207,618	-	11,377,3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2,681	58,662	225,144	598,905	229,923	11,582	1,156,89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36,278	61,745	316,416	1,264,724	864,754	-	2,543,917
应收款项类投资	45	146	3,022	8,767	47,366	166,699	463,036	-	689,081
其他金融资产	-	33,693	3,745	26,506	2,440	41	7	-	66,432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135,459	432,050	1,212,681	1,506,929	4,531,439	4,840,806	5,786,292	2,472,997	20,918,653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	(1,183)	-	(80)	(413)	-	-	(1,70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802,110)	(74,725)	(23,339)	(253,626)	(246,801)	-	-	(1,400,601)
拆入资金	-	-	(126,897)	(94,202)	(67,963)	(2,566)	(1,692)	-	(293,3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0,686)	(85,523)	(114,309)	(121,605)	(18,174)	(42)	-	(350,3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5,310)	(32,986)	-	-	-	-	(98,296)
吸收存款	-	(7,364,774)	(592,771)	(914,226)	(3,036,254)	(1,911,017)	(143)	-	(13,819,185)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32,669)	(37,140)	(75,538)	(122,071)	(110,160)	-	(377,578)
其他金融负债	-	(145,471)	(5,900)	(30,998)	(1,296)	(1,535)	(32,543)	-	(217,743)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8,323,071)	(984,978)	(1,247,200)	(3,556,362)	(2,302,577)	(144,580)	-	(16,558,768)
净头寸	135,459	(7,891,021)	227,703	259,729	975,077	2,538,229	5,641,712	2,472,997	4,359,88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1 流动性分析(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61,215	27,272	1,214	-	-	-	2,554,578	2,744,27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2,452	38,239	136,039	375,953	2,405	-	-	595,088
拆出资金	-	-	193,395	41,169	143,735	39,889	-	-	418,1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1	38,862	75,028	208,580	97,733	26,708	1,472	448,4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58,139	108,674	48,451	-	-	-	515,2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91,690	-	496,444	853,270	2,695,148	2,570,241	3,875,869	-	10,582,6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7,235	48,402	211,037	572,898	233,973	5,886	1,089,4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13,085	75,141	217,912	1,058,738	765,378	-	2,130,254
应收款项类投资	45	88	50	3,744	31,868	111,405	429,642	-	576,842
其他金融资产	-	13,993	1,530	13,198	1,512	-	7	-	30,240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91,735	217,769	1,184,251	1,355,879	3,934,196	4,453,309	5,331,577	2,561,936	19,130,652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	-	(80,711)	(80)	-	-	-	(80,8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84,415)	(17,993)	(60,647)	(197,047)	(324,822)	-	-	(884,924)
拆入资金	-	-	(96,160)	(73,017)	(54,152)	(2,940)	(1,251)	-	(227,5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0,085)	(163,188)	(94,270)	(85,429)	(28,104)	(44)	-	(381,1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4,138)	(14,354)	(2,997)	-	-	-	(131,489)
吸收存款	-	(7,050,998)	(620,383)	(1,142,823)	(2,461,528)	(1,628,319)	(184)	-	(12,904,235)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21,271)	(38,484)	(95,599)	(113,036)	(115,305)	-	(383,695)
其他金融负债	-	(91,631)	(871)	(14,125)	(2,070)	(352)	(24,276)	-	(133,325)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7,437,159)	(1,034,004)	(1,518,431)	(2,898,902)	(2,097,573)	(141,060)	-	(15,127,129)
净头寸	91,735	(7,219,390)	150,247	(162,552)	1,035,294	2,355,736	5,190,517	2,561,936	4,003,523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2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

(1) 按照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利率类衍生产品。下表按于各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状况。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2015年6月30日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至 12 个月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13)	(10)	(9)	(63)	(11)	(106)

2014年12月31日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至 12 个月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3)	18	14	(59)	(102)	(132)

(2) 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汇率类及贵金属类衍生产品。下表按于各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本集团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状况。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2015年6月30日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至 12 个月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按照总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207,023	188,512	449,741	60,889	990	907,155
现金流出	(207,981)	(189,011)	(449,221)	(60,658)	(990)	(907,861)
合计	(958)	(499)	520	231	-	(706)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2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续)

(2) 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续)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270,824	174,010	400,347	62,974	2,050	910,205
现金流出	(271,642)	(173,741)	(399,764)	(62,679)	(2,050)	(909,876)
合计	(818)	269	583	295	-	329

4.3 表外项目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贷款承诺、银行承兑汇票、信用卡承诺、开出保函及担保及开出信用证。下表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表外项目金额：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贷款承诺	58,743	127,298	225,964	412,005
银行承兑汇票	443,874	-	-	443,874
信用卡承诺	255,058	-	-	255,058
开出保函及担保	110,535	99,704	33,333	243,572
开出信用证	177,973	15,765	-	193,738
合计	1,046,183	242,767	259,297	1,548,247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贷款承诺	57,799	135,864	247,395	441,058
银行承兑汇票	418,937	-	-	418,937
信用卡承诺	254,222	-	-	254,222
开出保函及担保	102,668	104,440	34,063	241,171
开出信用证	219,359	7,978	-	227,337
合计	1,052,985	248,282	281,458	1,582,725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自营交易和代客交易业务中。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公司、个人银行业务以及资金业务的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本集团许多业务的内在风险，且在大型银行普遍存在。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原因。

本集团的汇率风险是指汇率变动导致以外币计价资产和负债进行的交易使本集团因外汇敞口而蒙受损失的风险，该损失的风险主要由汇率变动引起。

本集团承担的商品风险主要来源于黄金及其他贵金属。该损失风险由商品价格波动引起。本集团对黄金价格相关风险与汇率风险合并管理。

本集团认为来自交易及投资组合中股票价格及除黄金外的商品价格的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划分

为更有效地进行市场风险管理和更准确计量市场风险监管资本，本集团将所有表内外资产负债划分为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交易账户包括本集团为交易目的或风险对冲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和商品的头寸，除此之外的其他各类头寸划入银行账户。

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

本集团采用风险价值(VaR)、限额管理、敏感性分析、久期、敞口分析、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管理交易账户市场风险。

本集团根据外部市场变化和业务经营状况，制定年度资金交易、投资业务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进一步明确债券交易和衍生品交易等业务遵循的基本政策以及敞口、期限等风险控制要求，构建了以 VaR 值为核心的限额指标体系，并运用市场风险管理实现交易账户市场风险计量和监控。

本集团采用历史模拟法(选取 99%的置信区间、1 天的持有期，250 天历史数据)计量总行本部、境内分行和境外分行交易账户风险价值。根据境内外不同市场的差异，本行选择合理的模型参数和风险因子以反映真实的市场风险水平，并通过数据分析、平行建模以及对市场风险计量模型进行回溯测试等措施，检验风险计量模型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续)

交易账户风险价值(VaR)

		本行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利率风险		82	76	90	64
汇率风险	(1)	49	50	72	32
商品风险		44	28	46	9
总体风险价值		101	94	116	68

		本行			
		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利率风险		56	75	87	55
汇率风险	(1)	58	125	247	54
商品风险		8	17	34	2
总体风险价值		90	178	289	86

本行计算交易账户风险价值(不含按相关规定开展结售汇业务形成的交易头寸)。本行按季进行交易账户压力测试，以债券资产、利率衍生产品、货币衍生产品和贵金属交易等主要资金业务为承压对象，设计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贵金属价格风险等压力情景，测算在假想压力情景下对承压对象的潜在损益影响。

(1) 黄金价格相关风险价值已体现在汇率风险中。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银行账户市场风险管理

本集团综合运用限额管理、压力测试、情景分析和缺口分析等技术手段，管理银行账户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本集团银行账户中利率敏感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期限或重新定价期限的不匹配，以及主要境内利率敏感性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所依据的基准利率变动不一致。

本集团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和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导向，及时灵活调整资产负债各项业务定价策略。本集团建立了全面的利率风险管理政策和工具，提高集团利率风险计量、监测、分析和和管理的一致性。

本集团定期运用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拟及压力测试对利率风险进行计量和分析，将利率风险敞口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內。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源于经营活动中货币性资产与负债币种错配导致的与汇率变动相关的潜在损失。

本集团定期开展汇率风险敞口监测和敏感性分析，协调发展外汇资产负债业务，将全行汇率风险敞口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市场风险限额管理

本集团市场风险限额按照效力类型分为指令性限额和指导性限额，包括头寸限额、止损限额、风险限额和压力测试限额。

本集团持续加强市场风险限额管理，根据自身风险偏好，制定相应的限额指标，优化市场风险限额的种类，并对限额执行情况持续监测、报告、调整和处理。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5.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港币及少量其他货币。外币交易主要为本集团的外汇业务和资金营运敞口。

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92,387	30,931	4,611	1,885	2,829,8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25,659	29,336	5,079	6,315	766,389
拆出资金	288,833	85,209	-	1,386	375,4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5,490	3,606	7,949	2,890	399,935
衍生金融资产	5,905	1,307	15	354	7,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110	-	-	-	647,1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7,875,639	397,096	40,405	33,016	8,346,1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36,962	55,874	1,251	8,395	1,002,4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44,891	19,309	-	744	2,064,944
应收款项类投资	551,075	-	1	1	551,077
其他金融资产	167,850	4,104	1,763	1,055	174,772
金融资产总额	16,421,801	626,772	61,074	56,041	17,165,6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0)	-	(1,183)	(412)	(1,70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32,237)	(124,598)	(457)	(1,951)	(1,359,243)
拆入资金	(67,450)	(184,933)	(31,155)	(7,403)	(290,9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42,939)	(102)	-	(51)	(343,092)
衍生金融负债	(954)	(5,832)	(66)	(1,367)	(8,2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5,372)	(2,638)	-	-	(98,010)
吸收存款	(13,145,684)	(201,695)	(28,560)	(30,353)	(13,406,292)
已发行债务证券	(196,577)	(104,444)	(14,701)	(9,276)	(324,998)
其他金融负债	(391,873)	(14,644)	(2,647)	(2,466)	(411,630)
金融负债总额	(15,473,196)	(638,886)	(78,769)	(53,279)	(16,244,130)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948,605	(12,114)	(17,695)	2,762	921,558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70,968)	37,663	29,479	3,184	(642)
信贷承诺	1,380,144	154,113	4,345	9,645	1,548,24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5.1 汇率风险(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02,760	38,745	892	668	2,743,06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32,320	27,498	6,780	6,207	572,805
拆出资金	346,830	59,933	-	299	407,0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1,991	2,208	10,461	-	414,660
衍生金融资产	2,810	4,203	21	161	7,1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9,418	-	-	-	509,4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7,335,891	349,456	40,546	14,103	7,739,9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78,428	43,910	1,247	4,318	927,9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01,059	9,428	-	463	1,710,950
应收款项类投资	522,054	62	-	1	522,117
其他金融资产	120,380	5,373	1,464	971	128,188
金融资产总额	15,053,941	540,816	61,411	27,191	15,683,3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121)	-	-	-	(80,1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94,023)	(135,707)	(703)	(708)	(831,141)
拆入资金	(57,575)	(118,923)	(36,431)	(11,994)	(224,9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72,223)	(179)	-	(91)	(372,493)
衍生金融负债	(2,924)	(2,278)	(45)	(1,993)	(7,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2,632)	(8,389)	-	-	(131,021)
吸收存款	(12,296,462)	(194,887)	(26,645)	(15,403)	(12,533,397)
已发行债务证券	(205,846)	(96,943)	(15,720)	(6,658)	(325,167)
其他金融负债	(312,235)	(9,392)	(2,660)	(1,914)	(326,201)
金融负债总额	(14,144,041)	(566,698)	(82,204)	(38,761)	(14,831,704)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909,900	(25,882)	(20,793)	(11,570)	851,655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103,658)	60,135	25,844	16,029	(1,650)
信贷承诺	1,412,973	153,012	7,566	9,174	1,582,725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5.1 汇率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在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 1%或贬值 1%的情况下，境内机构外币货币性资产与负债的净敞口对税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潜在影响。本集团境外机构的外汇敞口未纳入本分析中。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升值 1%	114	(3)	123	(3)
贬值 1%	(114)	3	(123)	3

对税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是基于对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敏感性头寸及货币衍生工具净头寸保持不变的假设确定的。本集团基于管理层对外币汇率变动走势的判断，通过积极调整外币敞口及运用适当的衍生金融工具以降低汇率风险。该分析未考虑不同货币汇率变动之间的相关性，也未考虑管理层可能采取的降低汇率风险的措施。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可能与汇率变动的实际结果存在差异。

5.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中国人民银行对人民币基准利率作出了规定。于 2013 年 7 月 20 日，中国人民银行取消了人民币贷款的基准利率下限，允许金融机构根据商业原则自主确定贷款利率水平。中国人民银行继续对人民币存款的基准利率上限作出规定。

本集团采用以下方法管理利率风险：

- 定期监控可能影响到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宏观经济因素；
- 优化对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不匹配的管理；及
- 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提高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之间的净息差水平。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5.2 利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94,646	-	-	-	-	235,168	2,829,8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3,204	144,580	524,812	1,534	-	2,259	766,389
拆出资金	152,324	97,600	115,362	10,142	-	-	375,4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569	106,419	150,169	62,967	17,979	1,832	399,93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7,581	7,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5,927	134,318	196,865	-	-	-	647,1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76,434	1,456,707	5,381,998	138,923	192,094	-	8,346,1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433	73,110	205,931	482,225	190,201	11,582	1,002,4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5,591	58,013	269,698	1,005,499	696,143	-	2,064,944
应收款项类投资	4,674	8,389	42,638	89,985	405,295	96	551,077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74,772	174,772
金融资产总额	4,472,802	2,079,136	6,887,473	1,791,275	1,501,712	433,290	17,165,6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83)	-	(80)	(412)	-	(30)	(1,70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76,111)	(22,605)	(239,645)	(220,866)	-	(16)	(1,359,243)
拆入资金	(128,899)	(94,541)	(66,159)	(1,342)	-	-	(290,9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4,532)	(112,637)	(117,409)	(17,794)	(34)	(10,686)	(343,09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8,219)	(8,2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5,272)	(32,738)	-	-	-	-	(98,010)
吸收存款	(7,821,202)	(891,527)	(2,917,845)	(1,655,465)	(143)	(120,110)	(13,406,292)
已发行债务证券	(33,744)	(39,368)	(65,232)	(86,698)	(99,956)	-	(324,998)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411,630)	(411,630)
金融负债总额	(9,010,943)	(1,193,416)	(3,406,370)	(1,982,577)	(100,133)	(550,691)	(16,244,130)
利率风险缺口	(4,538,141)	885,720	3,481,103	(191,302)	1,401,579	(117,401)	921,55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5.2 利率风险(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75,672	-	-	-	-	267,393	2,743,06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6,337	115,347	347,054	2,200	-	1,867	572,805
拆出资金	194,417	38,624	136,089	37,932	-	-	407,0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304	90,547	187,484	65,133	22,699	1,493	414,66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7,195	7,1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5,523	106,487	47,408	-	-	-	509,4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46,120	1,412,923	3,364,374	133,099	183,480	-	7,739,9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447	85,587	203,966	411,264	178,753	5,886	927,9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192	81,195	192,417	823,752	602,394	-	1,710,95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	2,388	35,064	78,810	405,766	88	522,117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28,188	128,188
金融资产总额	5,879,013	1,933,098	4,513,856	1,552,190	1,393,092	412,110	15,683,3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80,011)	(80)	-	-	(30)	(80,1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09,021)	(50,908)	(187,588)	(283,479)	-	(145)	(831,141)
拆入资金	(96,461)	(73,279)	(53,152)	(2,031)	-	-	(224,9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1,670)	(92,286)	(82,285)	(26,131)	(36)	(10,085)	(372,49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7,240)	(7,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3,805)	(14,229)	(2,987)	-	-	-	(131,021)
吸收存款	(7,477,195)	(1,105,613)	(2,363,672)	(1,412,631)	(184)	(174,102)	(12,533,397)
已发行债务证券	(25,646)	(44,772)	(76,427)	(23,409)	(154,913)	-	(325,167)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326,201)	(326,201)
金融负债总额	(8,183,798)	(1,461,098)	(2,766,191)	(1,747,681)	(155,133)	(517,803)	(14,831,704)
利率风险缺口	(2,304,785)	472,000	1,747,665	(195,491)	1,237,959	(105,693)	851,655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5.2 利率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在人民币、美元与港币收益率曲线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的情况下，基于报告期末本集团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结构，对未来 12 个月内利息净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所产生的潜在税前影响。该分析假设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未反映若某些利率改变而其他利率维持不变的情况。

对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分析基于利率的预期合理可能变动作出。该分析假设期末持有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结构保持不变，未将客户行为、基准风险或债券提前偿还的期权等变化考虑在内。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权益	利息净收入	权益
上升 100 个基点	(23,055)	(27,820)	(11,600)	(23,485)
下降 100 个基点	23,055	27,820	11,600	23,485

有关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出于资本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政策而可能采取的降低利率风险的措施。因此，上述分析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另外，上述利率变动影响分析仅是作为例证，显示在不同的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情形及本集团现时利率风险敞口下，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估计变动。

6. 保险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保险业务，保险风险主要指保险事故发生的不确定所带来的对财务的影响，本集团通过有效的销售管理、核保控制、再保险风险转移和理赔管理等手段来积极管理风险。通过有效的销售管理，降低销售误导的风险，提高核保信息的准确性。通过核保控制，可以降低逆选择的风险，还可以对不同类别的风险根据风险的高低进行区别定价。通过再保险风险转移，提高承保能力并降低目标风险。通过有效的理赔管理，确保按照既定标准对客户的赔款进行控制。

寿险合同的预计未来赔付成本及所收取保费的不确定性来自于无法预测死亡率整体水平的长期变化。为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本集团进行死亡率、退保率等经验分析，以提高假设的合理性。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为：

- 维持充足的资本基础，以支持业务的发展；
- 支持本集团的稳定及成长；
- 以有效率及注重风险的方法分配资本，为投资者提供最大的经风险调整后的回报；
- 保护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以持续为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回报及利益。

银监会于 2012 年发布《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并于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原《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同时废止。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包括最低资本要求、储备资本要求、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逆周期资本要求以及第二支柱资本要求。具体如下：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以及资本充足率的最低要求分别为 5%、6% 以及 8%；
- 储备资本要求 2.5%，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
- 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1%，由核心一级资本满足；
- 此外，如监管机构要求计提逆周期资本或对单家银行提出第二支柱资本要求，商业银行应在规定时限内达标。

本集团分别采用权重法和基本指标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于 2014 年 4 月，银监会正式核准本集团对非零售和零售风险暴露采用内部评级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以及采用操作风险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银监会对获准实施资本计量高级方法的商业银行设立并行期，并行期至少 3 年。并行期内，商业银行应当分别按照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和原方法计算资本充足率，并遵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底线要求。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本集团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以及银监会的监管规定，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本行每季度向银监会上报所要求的资本信息。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资本管理(续)

下表列示了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以及经银监会于 2014 年 4 月批准的计算方法下的资本充足率及资本构成信息。该计量方法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内部评级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	9.30%	9.0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	10.02%	9.46%
资本充足率	(1)	12.95%	12.82%
核心一级资本	(2)	1,040,554	991,429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3)	(5,573)	(5,22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34,981	986,206
其他一级资本	(4)	79,902	39,946
一级资本净额		1,114,883	1,026,152
二级资本	(5)	325,828	365,407
资本净额		1,440,711	1,391,559
风险加权资产	(6)	11,125,503	10,852,619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 (1) 本集团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符合规定的境内外分支机构及金融机构类附属公司。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 (2)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包括：普通股股本、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部分，以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3)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包括：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以及对有控制权但不纳入资本计算并表范围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 (4) 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包括其他权益工具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部分。

- (5) 本集团二级资本包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以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二级资本部分。

- (6)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公允价值估计

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大部分资产负债项目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对本集团整体的财务状况和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14 年度，本集团并没有属于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8.1 估值技术、输入参数和流程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以下方式确定：

- 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标价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
- 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根据公认定价模型或采用对类似工具可观察的当前市场标价根据折现现金流分析而确定。如不存在对类似工具可观察的市场交易标价，则使用交易对手询价进行估值，且管理层对此价格进行了分析。对于非期权类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利用工具期限内适用的收益率曲线按折现现金流分析来确定；对于期权类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则利用期权定价模型来确定。

本集团对于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建立了独立的估值流程。金融市场部牵头负责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估值工作，风险管理部对于估值方法、参数、假设和结果进行独立验证，运营管理部按照账务核算规则对估值结果进行账务处理，并基于经独立审阅的估值结果准备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披露信息。

不同类型金融工具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由本集团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准。对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任何改变，在实际采用前都需要报送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准。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允价值计量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公允价值估计(续)

8.2 公允价值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8.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下表列示了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例如：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财政部款项、财政部特别国债、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已发行存款证、已发行同业存单及已发行商业票据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2,064,944	2,125,344	1,710,950	1,725,227
应收款项类投资 (2)	551,077	554,743	150,503	150,690
合计	<u>2,616,021</u>	<u>2,680,087</u>	<u>1,861,453</u>	<u>1,875,917</u>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券 (3)	<u>190,281</u>	<u>195,604</u>	<u>191,994</u>	<u>193,493</u>

除下述提及外，以上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属于公允价值计量第二层次。

- (1)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至到期投资中计人民币12.68亿元属于公允价值计量第一层次。
- (2)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应收款项类投资中计人民币243.45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12.04亿元)属于公允价值计量第三层次。
- (3)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已发行债券中计人民币30.53亿元的中期票据(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30.55亿元)属于公允价值计量第一层次。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公允价值估计(续)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下表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	44,675	-	44,675
贵金属合同	-	16,628	-	16,628
小计	-	61,303	-	61,30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49	53,123	-	53,172
持有信托资产	-	-	242,266	242,266
其他债务工具	-	-	41,365	41,365
权益工具	6	651	1,172	1,829
小计	55	53,774	284,803	338,632
衍生金融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	6,168	42	6,210
利率衍生工具	-	895	22	917
贵金属合同	-	454	-	454
小计	-	7,517	64	7,5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25,475	965,329	96	990,900
权益工具	1,896	-	2,120	4,016
基金投资	7,253	-	-	7,253
小计	34,624	965,329	2,216	1,002,169
资产合计	34,679	1,087,923	287,083	1,409,6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与贵金属合同相关的金融负债	-	(24,081)	-	(24,08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保本型理财产品	-	-	(319,011)	(319,011)
小计	-	(24,081)	(319,011)	(343,092)
衍生金融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7,121)	(68)	(7,189)
利率衍生工具	-	(967)	(32)	(999)
贵金属合同	-	(31)	-	(31)
小计	-	(8,119)	(100)	(8,219)
负债合计	-	(32,200)	(319,111)	(351,311)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公允价值估计(续)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	40,810	-	40,810
贵金属合同	-	17,615	-	17,61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122	45,971	-	46,093
持有信托资产	-	-	248,794	248,794
其他债务工具	-	-	59,876	59,876
权益工具	3	633	836	1,472
小计	125	105,029	309,506	414,660
衍生金融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	5,654	164	5,818
利率衍生工具	-	757	38	795
贵金属合同	-	561	-	561
其他	-	-	21	21
小计	-	6,972	223	7,1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19,098	902,804	115	922,017
权益工具	919	-	1,325	2,244
基金投资	3,358	-	-	3,358
小计	23,375	902,804	1,440	927,619
资产合计	23,500	1,014,805	311,169	1,349,4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与贵金属合同相关的金融负债	-	(25,211)	-	(25,21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保本型理财产品	-	-	(347,282)	(347,282)
小计	-	(25,211)	(347,282)	(372,493)
衍生金融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6,020)	(226)	(6,246)
利率衍生工具	-	(866)	(70)	(936)
贵金属合同	-	(58)	-	(58)
小计	-	(6,944)	(296)	(7,240)
负债合计	-	(32,155)	(347,578)	(379,733)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公允价值估计(续)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贵金属合同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贵金属合同的公允价值主要按照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的即期收盘价格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为市场可观察。

本集团划分为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持有信贷资产及其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相关资产主要为本集团发行的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的基础资产，相关的负债计量保本理财产品本身，也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可以减少会计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这些划分为第三层次的资产主要包括由信托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产品，其基础资产包括信贷资产、存放同业款项及债券投资。存放同业款项的交易对手主要为境内商业银行。信贷资产及债券投资为向境内公司发放的贷款或境内金融机构或公司发行的简单结构债券。由于并非所有涉及存放同业款项、信贷资产及债券投资公允价值评估的输入值均可观察，本集团将以上基础资产整体分类为第三层次。信贷资产中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主要为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该等风险在国内最近的经济周期中一般缺乏历史违约率和流动性的信息。管理层基于减值的可观察因素及收益率曲线的重大变动的假设条件，做出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会计估计，但该等金融资产在公允条件下交易的实际价值可能与管理层的会计估计存有差异。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14 年度，公允价值各层次间无重大转移。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公允价值估计(续)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集团第三层次金融工具变动如下：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衍生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衍生 金融负债
2015年1月1日	309,506	223	1,440	(347,282)	(296)
购买	121,678	-	711	-	-
发行	-	-	-	(1,526,928)	-
结算/处置	(155,235)	(124)	65	1,562,408	131
计入损益的利得/ (损失)	8,854	(35)	5	(7,209)	6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	-	(5)	-	-
2015年6月30日	284,803	64	2,216	(319,011)	(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已 实现利得/(损失)					
—投资损益及其他	8,252	-	5	(7,03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 实现利得/(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	602	(35)	-	(177)	65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公允价值估计(续)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2014年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衍生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衍生 金融负债
2014年1月1日	211,011	347	225	(285,454)	(692)
购买	367,322	21	1,325	-	-
发行	-	-	-	(3,084,325)	-
结算/处置	(285,313)	(17)	(110)	3,036,734	36
计入损益的利得 /(损失)	16,486	(128)	2	(14,237)	36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	-	(2)	-	-
2014年12月31日	309,506	223	1,440	(347,282)	(2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已 实现利得/(损失) —投资损益及其他	17,273	-	2	(14,67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 实现(损失)/利得 —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	(787)	(128)	-	439	360

十二 财务报告之批准

本中期财务报表于2015年8月27日已经本行董事会批准。

十三 比较数据

为与本期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保持一致，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分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阅补充资料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编制。

	201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止期间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61	152
除上述项之外的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04	133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66)	(93)
合计	<u>199</u>	<u>192</u>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97	190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u>2</u>	<u>2</u>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结合自身正常业务的性质和特点，未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作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金融机构，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监管机构颁布的相关规定(统称“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包括本行及合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银行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亦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其解释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适用的披露条例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中期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简要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及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的净利润，以及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股东权益并无差异，仅在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上略有不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阅补充资料(续)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表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相关期间，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315	104,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9.96	23.04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118	103,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9.92	22.98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32	0.32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非公开发行金额共计人民币 800 亿元的非累积型优先股。在计算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本行未考虑相应的优先股股息。若经本行董事会审议并宣告，本行将于 2015 年发放相应的优先股股息。